可以推荐一些虐男主的小说吗?

我给太子做妾那年,只有14岁,是我的心上人亲手将我送进去的。他说,有了我去东宫做人质,我家的小妹就安全了。

一年之后,他却站在东宫门前对我说,玲玲我后悔了。

(本故事纯属虚构,愿你阅读快乐~)

穿越一周后,我终于接受了自己被困在一本玛丽苏古言小说里的事实。

这本叫《霸道王爷的小娇妻》的虐文,潇潇洒洒几十万字,掀起了一股全民 diss 男主的狂潮。微博甚至有个话题叫#杀死男主李维安的一百种方式#,一时还霸占了热搜第一。

故事剧情十分俗套,男主李维安是文朝四皇子,为了皇位,各种利用加身心虐待女主,还害得女主家破人亡。两个人可以纠缠那么久,主要就是因为这个男主三观真的有点问题,占有欲强得要命,女主和别的男人对视一眼,他就杀了别人然后把女主关起来,精神和肉体双重虐待。放在现在妥妥就是渣男,是要遭受网络暴力的。

男主的经典语录:「我做这一切都是为了保护你!」保护你个 大头鬼啊。是我,我真的直接踹了你。

可是我们的女主,真善美的女主,不管怎么折磨,都要留在男主身边。

女主经典语录:「除了他,这辈子我都没法再爱了。可是......我 们注定不能在一起。」

而我,还没看完这本虐心虐肝的小说,就睡着了,接着就穿越了。

但不是穿到女主沈灵茹身上,而是穿到了比女主更惨的女配沈 玲玲身上。微博上说,她的结局是被男主一刀刀亲手凌迟而 死,我的妈呀,这得多大仇啊。

女配沈玲玲作为沈丞相的养女,和女主从小一起长大,嫉妒熏心,功能是被用来虐女主,技能是作死。幼年偶然在灯会碰到 男主李维安,从此就是李维安最大的舔狗。

太惨了,被心爱的人凌迟处死。

我忍不住抖了抖,这局怎么破?根据穿书套路,一般是远离男女主,方可得一方平安。

沈玲玲和沈灵茹关系还搞得蛮好的,但根据小说,沈玲玲是只 绿茶婊,就是表面笑嘻嘻,心里嗯嗯嗯的那种。

真正的沈玲玲应该在一周前就掉到河里淹死了,被捞上来后换成了我这个21世纪的大学生。每天的日常就是吃饭、睡觉、打

豆豆, 啊, 不是, 是学习。

「咚咚」两声叩门,沈灵茹的声音响了起来:「妹妹,你怎么样?」

我还没来得及说句话,沈灵茹就推门进来了,啊,我现在只想 静静。

「我听大哥说你醒了,就来看看。」沈灵茹此时看上去是个十三、四岁的小姑娘模样,但依然是个娇滴滴的小美人,难怪难怪。她口中的大哥,是沈丞相的长子,在小说里并不待见这个养女妹妹。

「玲玲,你都在家待了这么久了,今天姐姐带你出去玩玩呀。」沈灵茹狡黠地笑笑,明眸皓齿。怎么能让人不喜欢?我这个女配,长相其实也算不错,但整个人无精打采,看起来病歪歪的。看来男主选女主还是有道理的。

见我没说话,沈灵茹继续说:「睡迷糊了吧?今天是端午节呀,街上可热闹了,猜灯谜,划龙舟,到处都张灯结彩的。|

我刚准备说不去,脑子突然丁零一声:这就是沈玲玲和沈灵茹遇到李维安的灯会!十六岁的李维安在这场灯会上遇袭,一起长大的陪读书童为救他死于非命,李维安也就此彻底黑化。

不行不行,我得去,如果能提前遇到李维安,改变书童为他死掉的事实,说不定引发一系列蝴蝶效应,彻底改变剧情,我就不用死了。想到这里,我赶紧翻身下床,走到门口,发现沈灵

茹还怔怔地杵在原地,有些不耐烦地催促道:「干吗呀你,快点儿。」

沈灵茹欢天喜地地跟了过来:「来了来了。」

小说里把这场灯会写得盛大极了,实际身临其境时,我依然被这盛世华景震撼到了。整个上京灯火通明,明黄色的万家灯火映得黑夜都有了几分暖意。

今天晚上,这上京所有世家、商户家的小姐公子都会出来凑凑 热闹,泛舟听小曲儿,好不惬意。湖上漂浮着大大小小的各色 船只,站在这湖边,也能听到船上的嬉笑声、秦乐声。

仔细瞅瞅,还真能瞧见坐在船内,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商女,以及闭眼听曲的公子。旁边的商家阁楼上,也有品着小酒、吟诗作赋的诗人,连天上的明月仿佛都带上了几分诗意。

「哈哈,玲玲,你若是在这灯会上看上哪家的公子哥儿,回去让爹爹给你说媒。」沈灵茹笑呵呵地对我说。

我忍不住在心里翻个白眼,想不到女主还挺早熟的。不过,瞅了半天,我也算明白了,这灯会就是古代大型的青年男女社交现场。

沈灵茹一双大眼睛滴溜溜地扫过路过的少年们,眼里装满了少女的心事和期待。

唉,我在心里叹了口气,此时女主还不知道自己和男主的虐恋深仇呢。

想到李维安,我这才猛然清醒过来,差点忘了这茬!我也开始留意身边来来往往的人群里,身着华服的公子哥们。等我回过神来时,沈灵茹却被挤没了。我晕,李维安没找着,女主还丢了。

其实小说开始于李维安十七岁封王之时,主角们少年时期的故事,大多是回忆,大部分被作者一笔带过,更别提这种和女配的回忆了。虽然看过小说的我知道什么要发生,但发生的时间,怎么发生的,如今身为女配的我却完全不知道。

我就这样漫无目的地走着,湖边有一群男男女女围在一起放孔明灯,灯忽地一下升起来,登时照亮了半边天空。人群中的欢呼此起彼伏,我顺着声响向湖中望去,忽然在万千升起的孔明灯中间,看到那站在对岸,一袭青衣的少年郎。周围微微闪烁的灯火映得他的脸忽明忽暗,少年眉头微蹙,给这满城欢愉的气氛添了一笔惆怅。

真是有点孤傲美人的味道,没有一点烟火味。这是男主无疑了,这明晃晃的主角光环!我突然有点明白,女配为啥一见男主误终身了。

但是我! 21 世纪的新女性,绝对不会被美色蛊惑,于是赶紧穿过桥往对岸跑去。

李维安有些疑惑地望着我,我也尴尬地回望他,完了,跑得太急,忘记想开场白了。

「呃……那个,能认识一下吗?」我在说什么?这什么搭讪烂招啊,我突然明白了自己母胎 solo 的原因。

「为什么?」嚯,这李维安声音还蛮好听的,简直要苏断腿。 不愧是男主光环。

「那个·····我从没见过像公子你这样玉树临风、风流倜傥的男子,一看就气质不凡,日后一定大有作为。」彩虹屁,谁不会。

李维安脸上没太多变化,本来微微皱着的眉心却舒展开了。

我知道是这彩虹屁有效果了,连忙乘胜追击:「能在这灯会遇到也算是缘分,不如咱们到前面的酒楼里坐坐,喝酒赏月,再作作诗?」看他不说话,我连忙接着说,「包间!我请客!」说完还豪迈地拍了拍胸脯。

我当然不会吟诗作赋,更不会喝酒,但是当务之急是要把他跟书童带进小屋藏起来,不让他们遇袭。

身边的书童面露难色,在李维安身边耳语几句,我连忙说: 「我区区一个弱女子,难不成还能害你俩不成!」

李维安嘴角动了动:「好。」

我欢天喜地,连忙一手拉着李维安,一手拉着小书童就冲进了最近的一家酒楼:「老板,最好的包间!|

等真的在包间里坐下来,我们却大眼瞪小眼,傻眼了。毕竟我是真的不会活跃气氛,也不会古人吟诗作赋那一套。李维安也不说话,安静地看着我,那表情仿佛在说,我看你能搞些什么幺蛾子。

太尴尬了,太尴尬了。简直比大学刚开学时,错入男厕所还尴尬。这一瞬间,我突然深刻领悟了什么叫最怕空气突然安静。

「咳咳!」我抓了抓脸:「床前明月光,疑似地上霜,举头往明月,低头思故乡。」我摇头晃脑,作诗我不会,背诗我还是可以的吧。对不起,李白大师,盗用一下你的作品。

李维安喝了口茶,忍俊不禁。

小书童看了我一眼,慢慢开口:「姑娘,你背李仙人的诗做什么?」

这本书不是架空背景吗?咋还知道李白?

「才疏学浅,只能借诗仙的词句抒发胸中情感。」

•••••

我决定闭嘴。我和男主没有共同话题。谁知道这些古人喜欢聊什么东西。

「玲玲!」包间的门突然被打开了,沈丞相带着几个侍卫走了进来,身后还跟着沈灵茹。一看见我,沈灵茹立马扑了过来: 「玲玲!终于找到你了!|

我偷偷看了一眼李维安,他也正好朝我们的方向看来,想必是一眼就看到了女主,眼里闪过一丝惊讶之色。

「臣参见四皇子!」沈丞相一眼认出了坐在对面的李维安: 「小女年幼无知,如若有冲撞四皇子之处,还请四皇子多多担 待。」

看小说的时候不觉得,如今现场看见一个年过四十的大叔毕恭 毕敬地参拜十六岁的少年,感觉这画面真有点不和谐。

很明显,李维安非常习惯,脸上表情冷冷的,开口一股子大人腔调:「丞相多虑了。令千金天真烂漫,还吟得一首好诗。」

这话听着怎么那么不对呢。

苏灵茹此时也注意到了李维安,两人眼神对上的一瞬间,我仿佛听到了噼里啪啦的电流声。

「天色已晚,不如让微臣送四皇子回宫。」

我想到本应该发生的刺客一事,连忙说:「对对对!你看这大晚上的,多危险!让爹爹送你们回去吧!」

沈丞相瞪了我一眼。瞪我干吗!我是为了救命!

李维安扫了我一眼,拱了拱手:「那劳烦丞相了。」

「难为四皇子了,要委屈你和臣女挤同一辆马车了.....」沈丞相 难为情地开口。

「我可以走路!我可以走路!」看了看那个确实不太大的马车,我就不当一百八十瓦的大灯泡了,赶紧让男主女主多联络联络感情。

李维安意味不明地看了我一眼,接着便和苏灵茹进了马车,我和书童并肩走在马车两旁。我突然意识到,我还真是个小姐的身子,丫鬟的命。

我觉得我应该已经搅和黄了此次的书童刺杀事件,想到这里,我愉快地哼起了小曲儿。

中秋节后,日子过得平平常常,天气渐渐转凉。院子里有棵不知道什么名字的大树,一场秋雨后,树上的叶子落了一地。

自中秋日后,沈灵茹便有事可忙了,开始学起了女红,以及一些大家闺秀的礼仪。因为是养女的原因,我的院子里冷冷清清,居然连个贴身丫鬟也没有。

这我倒是早知道,小说里沈玲玲在沈府虽然没受到歧视虐待,但也过得不太如意。沈丞相一直对她客客气气的,在吃穿用度方面也没亏待这原女配。但其实这一大家子人,也没几个真待她如家人的。

真实在这样无人在意,又不能随意出门走动的地方生活了一两个月,我觉得自己快抑郁了。这样想想,原女配在这样的环境下长大,也难免作天作地。果然可恨之人,也有可怜之处。

这时我忽然想起,自己家楼下小区也有一棵老树,树干老粗了,一圈都抱不住那种。小时候学骑自行车时,就是老爸护着我,绕着院子里的老树转圈圈。

我还能回家吗?这个破地方,没人说话,没人陪,关键没有 Wi-Fi!

万幸的是,偶尔还能逛逛街。去各种裁缝铺、首饰铺买买买, 还是能舒缓一下抑郁的心情。现在金钱是我唯一的精神支柱。

可是按照小说走向,这丞相府在李维安成为皇帝后,就会被毁。

我掰着手指头算了算,差不多还有 5 个年头。丞相府倒台那天,我也因为之前各种欺负陷害沈灵茹,被捉去千刀万剐了。

我现在是不可能因为陷害女主被李维安虐待了,但有可能直接 跟着丞相府一起满门抄斩。唉,我这既没女主光环,也不清楚 结局走向的穿越之子,怕是能成功跑路就不错了。

想到这昏暗的前程,我有点郁闷。

我这刚带上钱袋,正打算出门散散心,一想到这里,想到以后说不定得跑路呢,又折回去,把钱袋里一半的钱倒出来,装进了小盒子里。

「老板,今个儿,这套和这套包起来就可以了。」我摸摸钱袋。 袋。

老板认出我是上次血拼他们铺子的人,赶紧招呼人给我看茶,又让人去给我包衣服,还特意叮嘱不要弄皱了。

「小姐,咱们这儿呀,新进了一批衣裳,你可看看?」还不等我说话呢,老板招招手,几个伙计就提了几件衣服出来,确实好看。我爱不释手地摸着其中一套,白底粉肩,轻柔曼妙,我喜欢。

「这个多少银子?」

老板笑而不语,伸出五个手指。

「五十两?」我摸摸钱袋,有点囊中羞涩。

「五百两。」老板悠悠报价。

我差点吓昏过去:「老板,你这五百两,抢劫啊?不要了,不要了。」我连连摆手。

「看您是常客,四百两怎么样?」老板连忙拉住我。

我没再纠缠,提着买好的两件衣服,准备走。还没跨出店门,就有人挡住了我的去路。

看这衣着和腰间的玉佩,想必是这上京的某个王公贵族吧。我忍不住抬眼看去,对上一双桃花眼。这!这真是张极俊俏的脸。我脑海里突然就想起一个非主流句子,这还真是有能装下星辰大海的眼睛啊。再仔细瞅瞅,脸蛋也生得极其俊俏,我真想大呼我可以!这要是放在21世纪,妥妥的顶流明星,光这双眼睛就不知道要电晕多少迷妹。

「这衣服,我替这位小姐买了。」

等等,这霸道总裁的剧情怎么说来就来,我还没准备好呢!穿书的好处,就是身边美男环绕,虽然都是女主的,但过过眼瘾也不亏。

桃花眼,桃花眼,这眼前温润如玉的公子哥,难不成就是作者 笔下的二皇子李维权?我眼尖瞅见那块二皇子特有的玉佩,正 在他腰间挂着,定是李维权无疑了。说起来,这李维权也是个 狠人,笑里藏刀那种,皇位的有力竞争者,和李维安掐了整整 5 年,估计李维安当了皇帝后,应该会对他赶尽杀绝。

想到这,可能是因为同病相怜,我也不好意思花别人钱,连连摆手:「不用了,不用了,呵呵。」

李维权还是笑得似春风拂面,什么也没说,硬是把衣服塞到我手里。这……什么意思?原文里,李维权也是女主沈灵茹的脑残粉,也不待见女配,也就是我就对了。我记得小说里,这位还总是温柔地威胁女配:「你若再动她一分一毫,我定将你挫骨扬灰。」啧啧啧,瞧瞧这霸道总裁般的言论。

按小说发展套路,我们俩现在是不应该遇见的啊,难道是那晚 救了书童后的蝴蝶效应?

「这衣服也不是白送你的,小姑娘。」李维权见我傻站在原地,开口道:「拜托你把这封书信交给你姐姐。」

这下我明白了,合着给我买衣服,是为了让我帮着传递情书呢。想到这儿,我也就不客气地接过了衣服:「没问题,交给我吧。」我接过信,放好。

「真是个好孩子。」此时的二皇子李维权已然十八,比起李维安稍显稚气的脸,二皇子颇有点少年老成的感觉。我本来也有二十岁来着,现在虽说穿到了个十三岁的小女孩身上,但被叫小孩子,还真有点害臊。

待我回过神来,李维权已经离去,留给我一个轻飘飘的背影。

这个沈灵茹真是的,跟着男二其实也挺好,虽然手段狠了点,但在小说里,对女主那可真是掏心掏肺啊,每次女主被男主整得半死不活时,都是男二在悉心照料。

我将信交给沈灵茹的时候,正在吃蜜饯,含含糊糊跟她讲,这 是二皇子给她的。她狐疑地看了我几眼,我假装没看到,继续 吃我的蜜饯。

我必须要明哲保身,坚决和男主女主甚至男二划清界限。

不知道是不是没有女主光环,至此到十二月底,我都没有碰到过李维权和李维安,只是断断续续从下人的八卦里听到女主和这两人的消息。

例如,李维安约了小姐骑马作乐,李维权请了小姐渔舟唱晚。

再例如,李维权送了小姐一盒珠宝首饰,李维安送了两箱锦罗 绸缎。

再再譬如,两兄弟为了小姐大打出手。

我每日听着,发现无论到哪儿,八卦都是最有意思的精神食粮。

到了年底,帝后于宫中宴请文武百官及其家眷。我虽然是养女,但总归是这相府的一份子,也跟着沈丞相、沈灵昌和沈灵茹一起进宫去赴宴。

这宫宴确实不同凡响,但和我的螺蛳粉、麻辣烫比起来,还是 差远了。朝廷命官带着长子长女,坐在靠帝后比较近的位置, 我作为养女,和其他庶子们坐在犄角旮旯处。

我不觉得有任何不快,在这样无人关注的角落里,不用注意任何宫中礼仪,躲在角落里大快朵颐也蛮自在。

就在我正努力啃着一块猪蹄的时候,突然听到有人在窃笑。

我恶狠狠地瞪过去,发现笑声的发出者是个十五六岁模样的少年。长得虽然不如俩皇子那般璀璨夺目吧,但也是小帅哥一个呀。想到这,我放下猪蹄,对他微微一笑。

钱要花,帅哥也要泡!女主的男人动不得,这其他的小帅哥总行吧!

「小帅哥,你叫什么名字呀?」

「邵晋。」他低头微微一笑,我觉得我可以!

「沈小姐吧?早听闻沈家大小姐貌美无双,二小姐天真烂漫, 今日一见果然如此。」邵晋拱手说道。

「我爹爹是礼部尚书。」邵晋继续说道:「我也不是什么嫡子,不知道沈二小姐是否嫌弃在下......能否有幸做个朋友?」

「不嫌弃,不嫌弃......哈哈哈!」我脸都要笑烂了,像捡到宝一般,这几个月真是憋死我了,帅哥泡不成,多交个朋友也不错啊。我看邵晋就不错,和剧情没一点关系,也不用担心卷入什么狗血权谋。

我正准备拉一下邵晋兄的小手,增加一下友谊,突然间,我的 咸猪手就被拦在了半空。抓着我手腕的手指节根根分明,有点 好看。

邵晋发出有点呆滞的声音:「二皇子.....」

我一抬头,又对上那双桃花眼。

「跟我走。」

美色误事儿啊!我莫名其妙就被李维权拉出了正厅,对上那双 桃花眼,我就把邵晋忘得一干二净了。

李维权拽着我的手腕,绕了几个弯,走到一僻静处。

随后他伸出手,手里捧着一个小小的木质盒子,里面装着一朵干了的小白花:「这个给你。」

什么意思?没有主角光环的我,只配拥有干花吗?

当然我是不敢直接怼的,表面笑嘻嘻地回复道:「多谢二皇子殿下。」我接过来,仔细瞧瞧,还挺别致的。

「这是什么花?看起来小小一朵,还真可爱。」我假装很开心 一样。

「是啊,真可爱。」李维权看我很喜欢的样子,满意地点点头。「这是黛尾,五年一次的花期。最近刚好有公务外出,恰好碰到这开花期,随手摘了一朵做成干花送给你。」

「二皇子殿下,有心了。」虽然我更想要你腰间的玉佩!一看 就价值不菲的样子。

「想要这个?」李维权看我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那块通透的玉佩:「你眼睛就快长在上面了,玲玲。」他轻笑。

我狗腿子一般狂点头,忽然又意识到,这样明目张胆索要皇子的玉佩好像有点不妥,好像有点儿太蹬鼻子上脸,又把头摇成了拨浪鼓。

李维权这会儿真是忍不住了,爽朗地笑出了声音。接着他解下腰间的玉佩,半跪着准备替我系在腰上。非常罗曼蒂克的一幕,可我觉得我简直在玩命。这要是被谁看到了,我很可能还没走到小说大结局,就翘辫子了。

「日后,就我名字就好。」

「好啊!李维权……」我觉得我又在试探笑面虎的底线,赶紧又加了一句:「哥哥。」

李维权身体一怔,估计被恶心到了,但也没说什么。

「行了,回去吧。」李维权顶着一双桃花眼,目光柔不见底,温柔地拍拍我的背。

我有点昏头昏脑地回到席间,邵晋凑过来问我二皇子叫我做甚,我都还没来得及回答,他一眼就看到我腰间多出来块通透的玉佩,噤声低问:「这是二皇子给你的?」表情略显惊讶。

我摸了摸腰间的玉佩,温润的触感从指尖传来。

「怎么了?」我有点莫名其妙。

「男女……之间的定情信物便是男送腰间配玉,女送手绣香包。你……你这是和二皇子定情了吗?」

我听这话时,刚好喝了一口茶,一下子全喷了出来。什么?什么鬼?我哪知道有这茬,我只是单纯贪财而已。但是真是细思极恐,李维权还真是我要就给了,他不会以为我要来定情的吧?这给我玉佩,他心里又是怎么想的呢?

我这心里这么想着,眼神也不自主就飘到了坐于前排的李维权那里。他眼眉含笑,和周边的世家公子哥们说着什么,眼神貌似不经意般,若有似无地扫过沈灵茹几眼。

其实这大殿里,停留在沈灵茹身上的眼神,又何止是李维安、李维权呢,其余皇子甚至是其余在场的公子哥们,心下都对她出众的外貌惊艳着吧。

「这就是女主光环,走到哪儿都是人群里最出众的。」

邵晋看我眼神望向沈灵茹,虽然对我说的话—知半解,还是开口道:「灵茹小姐确实美的不可方物,但是,但是……」他涨红了脸,吞吞吐吐地说:「我觉得玲玲小姐更生动可爱—些才是。」

我撇撇嘴。就是没那么好看呗,说得那么委婉。古人说话就喜欢山路十八弯。

我先前不知道这玉佩的各种干系,现在知道了,那么就要找机会还给李维权了。

这酒宴的后半段,帝后乃至其余大臣们都已离场,说是给小辈们留些时间,互相交流一下。嗯......这也是一场古代大型名门社交现场。

我找到坐在人群之间的李维权。

「臣女见过二皇子殿下,不知二皇子能否借一步说话?」我学 着古人的样子,拿腔拿调。

李维权没作声,但还是笑意盈盈地看着我,跟我走到一旁。我赶紧把玉佩奉上。

[这玉佩请收回吧。]

「送出去的东西岂有收回之理?」

「臣女之前不懂事,并不知晓这玉佩的重要性。」

李维权看我的眼神越发复杂。

「也罢。」李维权接过玉佩,重新挂回腰间。

不远处,李维安和沈灵茹正打得火热。我瞅瞅李维权,他掩去了嘴角的笑容。这个人,我实在弄不清楚他到底在想什么。

「二皇子,不必伤心。这不是因为二皇子不好,只是这.....四皇子和我家姐姐羁绊更深。」

做个好人,到处刷好感总是没错的。好感值满,日后翻船也不会太惨。

「哦?我怎么就没机会了?」李维权饶有兴味地问我。

我在心里翻了个白眼,实在是不忍心告诉他,你不仅没机会了,还会成为万年备胎。不久之后,皇帝会立储,会封王,沈灵茹会嫁给李维安。而你,李维权,江山美人无一在手。

不同于看小说时的感受,如今,看着李维权活生生站在我面前,面色生动地追问我他还有没有机会,我竟语塞,无言以对。

「二哥,快过来!」一个十三四岁的男孩大声唤着李维权: 「哈哈哈哈,七弟第一次喝酒,模样笑......笑死我啦!」男孩 一手捂着肚子,一手把桌子拍得啪啪作响,仿佛看到了天底下 最好玩的事情。

见我目不转睛盯着那个男孩子,李维权开口道:「那是我六弟。|

此时,他眼底竟然也浮现出暖意,这是我第一次见他不同于平日那些口蜜腹剑的微笑。

「玲玲,失陪了。」李维权朝我笑笑以表歉意,然后又快步走向了那闹作一团的皇子旁。

不知何时,李维安也加入了他们。他们有人劝老七不要再喝了,有人大呼没事没事,还有人哈哈大笑。然后不知怎的,互

相又开始了把酒言欢,好不快活。

我站在一旁有点恍然,见惯了小说里所写的为了皇位手足相残的场面,真实地见到这么和谐的兄弟欢笑场面,让我觉得生了一种不真实感。其实他们也是一群年少轻狂的少年,谁不想无忧无虑地走完这一生呢,只是生在这帝王家,有多少无奈,被迫学着前行。

「他们感情可真好。」沈灵茹走到我旁边,握住了我的手。

我低头,鼻子有点发酸,眼泪就要溢出来。不知道是为着帝王家的无奈,还是因在这异世的孤独。

「是啊,真好。|

可是没什么是永恒的,世事如此,人心更是如此。

那日宫宴后,我也跟着相府的人去了很多其他世家官宦的宴会,看来过年到处走动的确是中华民族自古以来的优良传统。

在有些宴会上,也能遇到李维权或是李维安,但这些宴会上却再也不见那日新年宫宴上少年动容的微笑,那种因为开心而发自内心的微笑。李维安还是那样脸色淡漠,李维权依旧春风拂面,都那么让人猜不透,让人生出疏离感。偶尔看向我和沈灵茹这边时,他俩的眼里会挂上一丝难喻的柔情。沈灵茹也会因为两人的注视,微微红了脸,连着耳朵也红了,我坐在一旁竟然觉得怪可爱的。

我有时也会碰到邵晋,他会偷偷朝我打手势,然后我俩就会中途逃离席间,在院子里瞎溜达。邵晋不是长子,我是个十三岁无足轻重的养女,根本就没人注意到我俩中途的消失。

邵晋是个挺有意思的人,我们会在别人的假山上偷偷刻上到此一游。他会给我讲那些他在戏班子看的戏和说书先生讲的故事,有些故事爱得委婉,有些英雄做得荡气回肠。我一定是远离网络太久,竟然不觉得腻烦。

相府办宴会时,虽然不如皇宫那般声势浩大,但帝后乃至太后也派人送了几箱大礼。几位相对年长的皇子也悉数到场,李维安、李维权还有沈丞相就在堂上开始谈论国家大事,譬如江南的水灾,西边的蛮夷。我不如沈灵茹那般,能坐在这些人旁边听一整个下午,我只要听见那些子乎者也,就昏昏欲睡。邵晋跟我一样,胸无大志,我俩默契地对视一眼,然后就又偷偷溜出了大堂。

「我就算了,你一个官宦之子,要不要这么无大志啊。」我忍不住挖苦他。

「哈哈,谁说我无大志?我的志向不在那朝堂上罢了。」邵晋并不恼,揉揉我的脑袋,继续道:「再等个一两年,我便南下江南,近湖开一家酒楼,整日的呀,就听那醉人的小曲儿,听那先生的评书,观察那来来往往在我酒楼停留的江湖之人。」邵晋闭着眼,把这酒楼之景描述的绘声绘色。

「为什么是江南啊?」我忍不住问:「上京不好吗?」

邵晋敲了敲我的脑袋,看我的眼神似乎在说你懂个屁啊。「江 南的美人可比上京的有味道多了!」

我忍不住在心里翻个白眼,好色之徒!

「那你到时候记得稍上我一起啊,我在这上京早就待腻味了,咱们一起南下做生意。|

「你莫不是要跟我私奔呀?」邵晋挑眉逗趣道。

我还没出声,他又说道:「不过也无妨,等你及笄之时,我便来相府求亲。咱们名正言顺去江南。不过就怕呀,你现在还是个小丫头片子,长大了这话就不算话了。」

「你要跟谁求亲?」李维安冷冷的声音从我背后传来,吓得我打了一个颤。毕竟这原主是喜欢李维安这大冰坨子的,还是捂不热的那种,我一瞬间竟然有一种被捉奸的感觉。

邵晋也显然被吓了一跳,连忙拱手行了礼。我和邵晋在一块儿时,就自在多了,不用在乎这些个繁文缛节。我也跟着给李维安行了礼。

「回四皇子,臣这是在跟沈小姐求亲。」

「你想跟他成亲?」李维安语气不善,继续咄咄逼人地说: 「你才多大,就想着嫁人了?」

我听出这语气不对劲,也不敢直接怼回去,生怕惹怒了他,把我抓去喂狗。毕竟这是连心爱的女人也敢鞭笞的狼人。不过这

四皇子也管得太宽了吧,还不允许我有几个追求者吗,忍不住 在心里翻了个大白眼。

「四皇子,我的婚事自然是应该由家父做主,且小女子自知不如家姐花容月貌,自然是得早做打算。」

李维安没说话,只是眼睛瞪得圆圆的,看着我。他本来眼睛就大,这么瞪着我怪吓人的。我不禁缩了脖子。我本以为他要反驳我,结果什么都不说,就甩了袖子走了。

被李维安这么一搞,我也忽然没了好心情,直接招呼了邵晋回宴席。邵晋好像欲言又止,但见我表情不太好,也没再多说什么。

二月末的时候,刚刚过完年的日子又恢复了清闲。不过我院子里突然多了两个丫鬟,说是调来服侍我的。后来我才知道,是沈灵茹告诉沈相我这院子冷冷清清的,增加点人气总是好的,沈相这才又给调来了两人。

这俩丫鬟一个叫小雨,一个叫小云。我特别开心,可以凑一桌斗地主了。闲来无事,还可以跟她们吹吹牛。

「小姐,你每日念叨的 Wifi 是什么呀?」小云总是会问我各种问题。小雨一般只是在一旁默默听着。

「唉,跟你说了你也不懂。这个破地方,什么都没有!」

我自己做了一副扑克牌,没事好搞搞赌博。

「一对三!」小云又拿了一对三来压我的一对二。

「唉!给你讲了多少遍了,一对二是所有对子里最大的!」这 丫头看起来挺机灵,怎么脑子这么不好使。

「小姐,我又忘记三带一是怎么回事了。」小雨开口。

我崩溃。

直到开春之时,小云和小雨终于能在斗地主上和我大战三百回 合了。

开春之后,世家贵胄们的大型社交活动又要开始了。首当其冲就是四月初的狩猎,就在上京的皇家园林之中。

我本来想装病不去,我一个现代人,又不会拉弓射箭的,连马都不会骑,去了不是丢人现眼吗。但是沈灵茹一直求我和她一起去,说什么我们只用坐在场边观摩就行了。我内心翻个白眼,我得多无聊啊,又不像沈灵茹有心上人可以看。不过沈灵茹也是契而不舍,后来我终于烦了,答应和她一起去。

反正正式的小说故事线也要等到她嫁给李维安才开始,我现在去看看,应该也没什么性命之忧。

然而,我真是太天真了。

到了狩猎场,我瞧见邵晋也在,连忙热情地跟他打招呼,他却突然疏离起来。搞得我有点尴尬。怎么回事啊?难道是因为求亲之事,我没有答复?不至于这么小气吧。

因为要先去见过皇帝皇后,我心想着等下找来邵晋问问缘由。

场边有搭了台子和棚子供随行的妃嫔,还有世家官宦小姐休息观摩之用。我瞅了一圈没瞧见邵晋过来,心里有点疑惑,这人不是不善骑马狩猎吗?难道也要随行和皇子们一起狩猎?但想想又觉得,毕竟是臣子,皇子要求了还是要上的。

果不其然,在狩猎出发处,我看到英装待发的李维安和李维 权,还有身子稍显单薄的邵晋。这样对比,太残忍了吧。这男 主和男二不管往哪儿一杵,都显得周遭的一切黯然无光。我本 来觉得邵晋长得也算翩翩公子,但和这两人一比,差得,嗯, 有点多。

我忍不住偷偷拿眼瞧了瞧我身边美人如画的沈灵茹,难道我和她在一起,对比也这么明显吗?我不禁往远处挪了挪,心里忍不住腹诽,我怎么没有穿成那种红颜祸水般的女配呀,唉,惨。

李维安和李维权也一个劲地往这里瞅,明显得连皇帝皇后都忍不住朝我们这个方向望过来。我赶紧低着头把距离拉开了,你们儿子看的可不是我,而是我旁边这位大美人儿。

狩猎开始的鼓声把大家的视线再次拉回到狩猎场上,几位皇子都想着多猎些东西,好在皇帝面前显显本事。

「父皇且慢!」一个衣着戎装的妙龄女子突然出声,然后便俯首跪在帝后面前。皇帝示意停了鼓声,远处刚准备开始的几人也不明所以地停下了动作。

「儿臣自幼也学骑马射箭,这次便想和皇兄们一起狩猎。」这想必是哪位不拘小节的公主。

「好啊!好啊!不愧是朕的女儿!」皇帝不恼反而很开心,急忙让属下备马,取来弓给这位公主。末了,皇帝似乎又想起什么,看向我们这边,我心里大叫一声糟糕。

「就让沈相的两位千金跟随公主一起上狩猎场吧,女孩子家家也好做个伴儿。沈相放心,这皇家院林里没什么凶猛野兽,不过一些放养的麋鹿、白兔罢了。」

皇帝都这么说了,沈丞相也不好推迟,只得也让人为我们备了马,好跟随公主们一起上狩猎场。

我不会骑马呀!

还好随从牵过来给我的马体型并不大, 栗色的, 还有点可爱。 随从说这马是我这原身之前经常骑的, 这让我稍微安心了点, 至少这马不会因为认生踢我一脚。

我小心翼翼地先摸上马脖子,这马好像认出了原主,表现得还蛮亲昵。随从在一旁扶着我上了马。上马的一瞬间,看着离地的高度,我觉得我真是心大。这要是摔下去,嗑到脑袋,是真的会死人的!

我心一横,学着电视剧里的样子,轻轻夹了夹马肚子,然后马儿便缓缓走了起来。我努力保持着平衡,不知道是我天赋异禀,还是原身有着肌肉记忆,走了一段后,除了屁股有点痛以外,并没有别的什么事发生。

我就这样莫名其妙跟在公主后面,成了狩猎小组的一员,李维安和李维权飞快地瞥了我一眼,便担心地去瞧沈灵茹了。

我来不及多想,一行人听到鼓声,便大喊一声「驾」,接着马儿就向着小树林疾驰而去。我的马可能受了旁边马儿的影响,也跟着疾驰起来,吓得我差点大叫一声妈妈。我紧紧抓住手里的缰绳,把腰弯得低了些,以保持平衡。

四月的风还是刺人的,跟着人群进了树林后,大家便四散开来。要命的是,我在这个时候迷路了,而且我的马还在疾驰。怎么停啊!我学着电视剧里的样子,大叫一声「吁——」,惊得林中群鸟飞起,马儿却并没有减速。我彻底慌了,不是吧……我的结局不会是坠马而亡……吧……我还没来得及好好泡一下古代帅哥呢……

「你是傻子吗?」眼泪婆娑中,我看见李维安骑着他的马追了过来。

我也不管形象了,眼泪哗啦啦涌了出来,估计还有鼻涕。

「李维安,你.....你快点救我......呜呜呜......我要死了......呜呜呜,你快叫马停下来。」

忽然感觉有人从背后搂住了我的腰,然后一用力把我从马上捞了过来,接着我的头撞进了一个软软的怀里,我本能抱住了这救命稻草。待我慢慢睁开眼才发现,我正横坐在李维安的马匹上,双手搂着他的脖子。他一只手握着缰绳,一只手紧揽着我的腰。我几乎能听到他咚咚的心跳声,闻到他身上好闻的味道,一瞬间我有点绷不住,感觉从脖子红到了耳朵根。但我也不敢撒手。我觉着,这味道要把我的脑袋都重晕掉了。

李维安放慢了马的速度,然后才幽幽开口:「你这样挂在我身上,我怎么打猎啊。」

我连忙放开手,差点一个后心不稳摔下马去,幸好李维安紧了 紧环着我腰的手。

「抱着!」李维安口气有点微怒,我不敢像之前那样圈着他的脖子,就伸手抓了他胸前的衣服,这才发现我好像还蹭了点鼻涕在他衣服上,太丢人了。

李维安突然停了马,一把拎起我扔到马后,我悬空来了个一百八十度旋转,然后稳稳落在了他身后,惊得我都还没来得及反应。

「抓紧了!摔下去我可不管。」

我赶紧从背后环抱住他的腰,这时候还是小命比较重要。李维安身体微微一怔,我以为他要呵斥我松手,结果他什么也没说,就又开始骑着马在树林里闲逛。

「看你平日里那么伶牙俐齿,怎么也会掉眼泪花儿?」李维安 没来由地问了一句。

「这是生理反应!不是我要哭的!|

「哼。」李维安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。

我刚准备继续反驳他几句,耳边忽然唰地一声,随后便觉着右背连着右胸一阵巨痛,低头看时,才发现右胸处已然开出了一

片血红的花。这一痛让我忽然没了力气,急急就要坠下马去。 我瞧见李维安伸出手来拉我,脸上带着几分不可置信和心疼。

他拉住我,让我没能坠下马,可是真的太痛了,痛得我意识也 渐渐不清晰起来,我似乎都看不清李维安的脸了。

「完了……我要回去了……」紧接着大脑一片空白,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。

我再次醒来时,是在宫里。

偌大的宫殿里,只有我躺在一张巨大的床上,寂静得要命,都 能听得见门外轻微的风声。

我感到右胸的位置还在隐隐作痛,口也渴得厉害,想翻身起来倒杯水喝,谁知身体一软,摔下了床。

门外似乎有人听到了响动,推门进来。

「小姐!」见我摔倒在地,小云和小雨赶紧过来把我扶到床上。

我张了张嘴,但却发不出任何声音。

又试了一次,才艰难地吐出了一个水字。

小云立刻会意,取了桌边的水来喂我,小雨也出去请太医来为 我诊脉。 我听小云讲,那日在狩猎场我右边中了一箭,之后便不省人事。是李维安立即送我回宫,又请了太医来诊治。万幸的是,射箭之人力道不大,又或是隔得太远,没有射穿我的身体,让我捡回一条小命。

「小姐。」小云掉了眼泪:「太医说,若是这箭势头再猛些, 穿透了小姐的身体,就救不回来了!|

「可有抓到射箭之人啊?」

这箭来得太蹊跷。

李维安从小便在这宫斗权谋中长大,若这一箭指向他,是有人想刺杀他,也不奇怪。但在这皇家院林之中行刺皇子,就算成了,想全身而退地逃走也难之又难,这刺客胆子得多大啊。又加上还恰好被我给挡了,这刺客到底是眼神不好还是脑子不好?

「奴婢也不太清楚。」小云顿了顿又说:「但……奴婢听说……这 箭……是狩猎场统一用的。|

我心头一惊。若刺杀目标是李维安,用狩猎场里的箭更是没有道理了。难道目标是我?可是我只是个女配啊!就算是忌惮李维安和相府联手,也不应该刺杀我这个养女啊。而且我这原主年纪轻轻的,也不大可能和谁结仇吧?

「玲玲!你醒啦!」和太医一起来的还有李维权,话里有掩不住的惊喜。

太医替我把脉之后,摸摸胡子,笑着对我说:「没事了,没事了,小姑娘。」继而转头看向李维权,「回禀二皇子,沈小姐已无性命之忧,只需几方药调理一下,好好休息数日。」

李维权点点头,便让太医退下了,还吩咐小云和小雨去领了药方子熬药。

这宫殿里只剩下我和李维权。

李维权坐在床沿边,眼神直勾勾地盯着我,看得我心里毛毛的,这时我才发现,我这右边肩膀因为伤口包扎的原因,啥也没穿,刚刚太医检查完也没有替我盖好被子,这会儿白花花一片露在外面。

我尴尬地扯了扯被子,脸一下涨得通红。

「二皇子,咳咳,这贼人可抓住了?」我尴尬地开口。

李维权看着我的脸,叹了口气,敛了笑容,坐在床边,轻轻一下一下地抚摸我的头发。

「抓到了。玲玲,你不用担心这些事。你只管开心就好了。」 李维权顿了顿,又提到,「上次,不是让你私下不要叫我二皇 子了吗?」

「那应该叫你什么?我怕被旁人听了去,皇帝要抓我去砍 头。」

李维权弯了弯嘴角,看起来心情舒畅了很多。

「还有力气嘴贫,看来是没大碍了。」李维权仔细思考了一会 儿,又说道:「李维权,维权,你怎么喜欢怎么叫。」

「真的?不会治我的罪?」

李维权像是听了什么好笑的事情,眼睛都眯了起来:「你这个不懂规矩的傻丫头,真要想治你罪,早死了千八百会了。」

他这么说,我不置可否。但也不能怪我呀,毕竟我初来乍到。

「我多久能回沈府啊?」这一直在这宫里待着也不是个事儿。

「等你伤好,就送你回去。听话。」

行吧,既然李维权都这样说了,那我就暂时先在这宫中住一小段吧。不知道为何,我这心里总是隐隐有些不安,太阳穴突突地跳着,隐约觉得李维权并不想让我知道太多关于这一箭的事情。

我本以为在这宫中住上些日子,便可以回相府了。但李维权以 我的伤没有好为由,硬生生让我在宫中待到了七月初夏。

宫里比相府还难玩。在相府时,我至少自由自在,时不时出门逛会儿街,还挺快乐的。在这宫里,没人来看我的话,我就只能待在这冷冰冰的宫殿里,啥也干不了。毕竟是在皇宫内,李维权告诫我不要到处乱跑。

头几个星期,我和小云小雨做了副扑克牌,昏天黑地地斗地主,也就熬过去了。但后来,我唯一的娱乐活动就变成了坐在这宫殿大门口,看来来往往、匆匆经过的丫鬟太监。

我现在终于能体会电视剧里那些失宠妃嫔的怨念了,在这深宫里,也没啥娱乐活动,除了争宠还能干啥呢。每日也就是这样,在这皇宫里转转,期待着皇帝来自己宫殿看上一眼吧。

正因为如此,李维权每次带着德来居的糕点来看我的时候,我都特开心。其实他人来不来没关系,这糕点到了就可以了。

这破古代什么都破,但是我敢打赌这德来居的糕点放到现代也 是妥妥的网红,比喜茶还要红的网红。

「你过完年也十四了,怎么还是个小孩子样。」李维权每次看 我吃得狼吞虎咽,都会无可奈何地笑着批评我。

我边吃边想,我要是告诉他其实我都二十了,会不会吓死他。

「怎么其他人都不来看看我啊?」这么久了,怎么着我也是相 府养女吧,面子上总得过得去才行啊。

「你想谁来看你?那个要向你求亲的邵晋?」李维权依旧笑着,但我立刻感到后背发凉,不敢作声,默默低头吃糕点。

李维权见我不说话,忽然用手捏住了我的下巴,让我不得不抬起头看着他,然后幽幽地问:「还是说,你想见我的四弟?」

我被气得无语!我就随便一问,压根没想这么多,他现在这么一搞,我下巴倒是不痛了,但是嘴里包了一块刚咬的糕点,我是嚼还是不嚼呢......这一嚼吧,好像有点破坏这种霸道皇子的气氛,不过这不嚼吧......管他呢......我又不是在演戏。

在当时非常微妙的气氛下,我快速地嚼了嚼,吞下时发出咕咚一声,搞得我有点不好意思。我赶紧冲李维权笑笑,不好意思哦,破坏了你的氛围。

李维权眼眸闪烁了一下,忽地用指腹抚摸了一下我的唇瓣,然后又快速收了手,背过身去。

「你干吗啊?」我莫名其妙。

「李维安和沈府的人都很忙,邵晋也许......能来看看你。」半晌李维权撂下这句话,就拂袖走了。

我留在原地想了半天,唉?他怎么知道邵晋向我求亲这事儿? 邵晋这小子嘴可真大,我还没说答应不答应呢,他一天天就到 处招摇,等他来了看我不好好收拾他。

我恶狠狠地吃下了最后一块糕点。

果不其然,第二天,邵晋就来找我了。

「你丫可算来了!」我张牙舞爪地跑过去揪住邵晋:「你到底都跟谁说了求亲的事儿啊?怎么全世界都知道啦?」

邵晋不似往常那般哈哈大笑,只是抿嘴深深看了我一眼,开口道:「那你答应吗?」

我松开了揪住邵晋衣领的手,本能地退后了几步。他这般认真地问我,让我不知如何作答。在这个世界结婚吗?我没想过, 我只想安安心心活下去。可是,我还能回去吗? 「邵晋,我没有考虑过这件事情,也不能给你任何承诺。如若你有了喜欢的姑娘,就和她成亲吧。」

邵晋看我认真严肃的模样,忽然哈哈大笑:「玲玲,看你平日那么机灵,怎么被我骗住了?谁要娶你啊?上京城想嫁给我的大家闺秀都排到西城门去了。」

我一愣,然后附和道:「那是那是。|

「你中箭那日,四皇子一直将你抱到这宫中,一刻都没撒手。」邵晋在桌边坐下,继续说道:「咱们玲玲好福气呀。」

他敢撒手吗?说不定我这一箭都是为他受的呢!

「那是他有良心!」提到那日的事情,我又问道,「那刺客究竟是谁啊?」

邵晋表情稍微有点不自然,但还是开口说道:「并不是刺客, 是随行的赵大人的小儿子,误放了箭。」

「那.....他现在」

「死了。」邵晋微微闭了闭眼。「你知道怎么死的吗?」邵晋 再次睁开眼睛时,凌厉地看向我。

此时的邵晋没有一点儿那个曾给我讲故事的少年的影子。

「皇帝本只是罢免了赵大人的官职,欲关押他小儿子几日。可是他小儿子却.....在天牢里自杀了。|

邵晋顿了顿,接着说:「玲玲,你知道吗?他小儿子也就和你一样大。」

我惊讶得说不出一句话,只是愣愣地立在原地。那个赵大人的小儿子,我记得。在沈相府的家宴上,还问我讨糖吃,我不给,还跟我急眼。

这皇家到底是无情之人,那样乖的小孩儿,莫不是做了谁的替 罪羊吧。

「玲玲,我.....走了。|

邵晋说完这句便出了宫殿,我见他背影顿在宫门口良久,随后 才缓缓踱步离去。

七月底,李维权派人把我送回了相府。

到沈相府时,正好遇上一场阵雨,下得哗哗作响。天灰蒙蒙的,我敲了敲相府紧闭的门,家里的老管家替我开了门,迎了我回家。

不见沈灵茹,更不见沈相和大哥。一问老管家才知道,沈相领着一大家子去面圣了。反正我从来也不属于他们沈家,甚至根本也不是这个世界的人,又何必难过冷落。

关大门时,我似乎看到雨中有邵晋的身影,再仔细看时,却什么都没有。想必是雨下得太大,眼花了吧。

那日宫殿一别之后,我再见到邵晋时,他已经成了大皇子,哦,不对,太子身边的心腹。

皇帝在九月的重阳节早朝上宣布了立大皇子为储,即日起入住东宫。年纪稍长的皇子们也都封了王,加官晋爵。二皇子李维 权被封为贤王,四皇子李维安被封为安王,各自在这上京城有 了府邸,也有了自己的封地。

晚些时候,皇帝认为立储是件普天同庆的大事,便摆了宫宴,我也随同相府入了座。今日不同当初,邵晋坐在离我很远的太子席旁,和太子周围的谋士相谈甚欢。他再也不能随意从席间走掉,不能朝我挤眉弄眼,再也无暇顾及角落里的沈玲玲。

我闭了闭眼。

原小说里,大皇子李维邦是个饱读诗书的学者,作得一首好诗,但为人优柔寡断,着实不是做皇帝的料。可他毕竟是帝后长子,皇帝也不曾想放弃这个大儿子,立储后便经常叮嘱着二皇子和四皇子,日后在政务上多多帮衬太子。

唉,这皇帝老儿,难道不知道自己的儿子们野心有多大吗?

按照原小说节奏,这大皇子迟早是要被废的,导火索是一个女子,一个愿意让太子放弃唾手可得的江山的美人。书里大皇子李维邦的一往情深,衬托得男主李维安更渣了。

想到这,我开始有点心疼沈灵茹了。此时她坐在沈相旁边,正 和李维安眉来眼去,看得我一阵恶寒。

李维安仿佛感受到了我的目光,快速地瞥了我一眼,皱起了眉头,极不耐烦的样子。沈灵茹也看到了我,脸色突然变得惨白,极其不自然。

我还没来得及细想其中的缘由,李维安就站了起来,已然恢复了之前神采奕奕的模样,牵着脸色苍白的沈灵茹的手,跪到了大殿中央。

我一下就明白了,这是要求皇帝给他俩赐婚了!这就是原著小说开始的地方,意识到这点后,我的心里开始有点闷得慌,不由得皱了眉。

「父皇,我与丞相府沈小姐互相钦慕已久,望父皇母后能够成全,赐圣婚。」李维安转头看着沈灵茹:「我想娶她做我的王妃。」

本来人声鼎沸的大殿忽地静了下来,李维安深深望着身旁的沈 灵茹,看着这样的李维安,我脑海里想起的却是那日他救我下 马时的场景。

「既然是郎情妾意,还望皇上成全。」沈相站出来,俯首行礼。

皇帝坐于圣殿之上,神色泰然,仿若这一切都是意料之中,但 并未马上开口。一旁的皇后显然定力没有那么高,脸色并不好 看,一幅欲言又止的表情。

皇帝摆摆手,止住了皇后即将脱口的话,却又偷偷握住了皇后袖摆下的手,好似安慰般看了皇后一眼,那眼神就像在说,别担心,一切有朕。

「如此也好。我前几日正好为太子也相中了一门亲事,是左大将军的长女左青木。今日我便下旨为朕的两个皇儿赐婚,也算

又解决了一件我们两个老人的心头事儿啊。」皇帝眼神带笑意,要不是读过原著,我可能真的就会以为皇帝只是因为儿媳妇有着落了开心而已。

他这不过是想借这左将军的兵权,来抗衡丞相府的势力罢了。

太子听到这赐婚,急得差点没有冲出来,身旁的邵晋拦住了他,在他耳旁低声说了些什么。太子听后整个人都蔫了,垂着脑袋,没一点儿刚受了赐婚的喜庆劲儿。

我在心里默默叹了口气,这官宦家出生的女儿,有多少能掌握自己的人生,而不是被父辈当作政治筹码送出去呢。

我还有一年及笄,不知道到时候这个丞相老儿会把我送去哪儿呢。原小说里,女配是靠手段成了李维安的小妾的。不管怎么想,年前跑路是最明智的选择。

相府还是和我刚来时一般,没人留意一个养女到底每日在干些什么。不过不同的是,李维安往这相府跑得更频繁了。

他有时会在东边沈灵茹的小院里待上一会儿,我偶尔路过还可以听到李维安惬意的笑声。我没有去过沈灵茹的院子,听说里面种了好多奇花异草,一年四季都鸟语花香,不似我这别院, 入秋之后,只有一棵光秃秃的老树和一地树叶。

更多的时候,是李维安和沈相在书房一起讨论国事,沈灵茹会时不时做些糕点送去。

「玲玲小姐,安王和大小姐的婚礼将会在中秋那日举行,听说因为他俩就是在中秋节的灯会上遇见彼此的。」小云时不时更新一下我的八卦消息。我心里忍不住翻个大白眼,他俩能有这结果还有我的功劳呢,也不见李维安来说个谢谢。

大皇子那边就不太和谐了。本来原著里大皇子喜欢的是一个青楼女子,有才情,卖艺不卖身那种。但这个破时代里,这样一个女子,无论多国色天香,都无法成为东宫的太子妃。李维邦以不娶左青木作为威胁,硬是要在大婚同一天纳那个女子为妾。

听说皇后最后没法子,同意了。不过这李维邦把皇后气得大病一场,好几日都不见任何人。

李维权那边就和原著一样,安安静静没有一点动静。我上街游玩的时候,偶尔能听到一些京城商户的小姐们议论李维权,像是什么每日都能遇到贤王泛舟啦,在酒楼听曲啦,说不定哪日偶遇上了李维权,做了贤王妃,那也可以飞上枝头做凤凰啦。

21 世纪大家对明星的私生活津津乐道,在这信息不发达的古代,皇家的私生活也是普通人茶余饭后的乐趣。果然八卦和花痴不分国家和时代。

我自从打定了要跑路的心以后,忽然觉得这一切都离我好远,一切我都不需要再关心了。

但是, 李维权这个傻子为什么总是半夜三更翻窗来我房间?

在这个窗户这个月第三次坏掉之后,我忍无可忍了:「李维权,你知道这个窗户是纸糊的不?你知道每次小云都修得很辛苦不?你知道正常人类晚上都需要睡觉不?」

「知道啊。」李维权轻车熟路地坐到桌边,还给自己倒了一杯 茶喝。

我真的气得牙痒痒,原小说里倒是有写李维权夜里会偷偷来见沈灵茹,但现在到我这里来是怎么回事儿?

「不是,你有这时间,在沈灵茹那边多待会儿不行吗?」虽然 挺对不起李维安的,但是我更受不了半夜困得要命还要和李维 权打嘴仗。

李维权一瞬间有些困惑,看了我一眼:「谁告诉你我来看沈灵茹的?」

「哎,这不很明显吗?你放心,我嘴很牢靠,除非李维安严刑 逼供,不然我不会告诉别人的。」我把胸脯拍得砰砰作响,生 怕他不信。

李维权突然轻笑出声,然后走到我床边坐下来:「你要是说出去,我肯定割了你这小舌头。」

我吓得往床里缩了一下,不是,这话被李维权笑着说出来太毛骨悚然了吧。知道你在乎沈灵茹,但我也很可怜啊,而且我对你也很 nice 吧,干吗就要割舌头。我郁闷地撇撇嘴。

「难不成你跑来我这,就是为了给见沈灵茹打个幌子啊?」我 突然醍醐灌顶。

「看来你也不笨。」李维权笑意更深了, 我更郁闷了。

心里像是被人扔了块大石头,有些喘不过气。

「你们这些人都太狠了,沈灵茹是人,我就不是了?她的所有都重要,我的名声,感受都要拿去喂狗是不是?」我也不知道哪儿来的勇气,一股脑儿地就把心底的话吼出来了。

李维权敛了笑意,突然不说话了。中秋将近,窗外月光明亮,一丝光跟着破碎的纸窗户溜了进来,映得李维权的桃花眼清冷极了。

我突然有些后怕,在这书里,我一个女配,怎么可以和女主拼主角光环啊。还没等李维权看口,我又笑嘻嘻地说道:「失态失态了,呵呵,贤王你怎么开心怎么做,我绝对不会说一个字。」

反正我后面跑路了,你也逮不着我,也不用受气了,想到这里,顿时心里好受多了。

忽然之间,李维权一把揽我入怀,双手紧紧搂住了我的腰。他特有的气息扑面而来,我一下僵直了背,一时不知如何反应。但奇怪的是,这样的怀抱和气息竟然让我有些安心,甚至有点留恋。

李维权把下巴放在我的头顶,低声说:「我舍不得,舍不得割你舌头,也不舍得你难过,更不舍得你假装不难过。」

我一阵心悸,但头脑中警铃大作,感性和理性在疯狂交锋。李维权总是这样,表现得有些在乎我,可是我不敢领也不敢信这样的情。

他会害死我的。

隔日,我的院子里突然多了好多好多花,是在这秋日里也能盛开的花。

我问了小云和小雨,都没人知道是谁搬来的。

难道是李维权,但他这又是什么意思呢?安慰我?还是奖励我答应保密。那晚他的拥抱也让我困惑,是怜悯还是在乎?

我还没有想清楚,李维安居然破天荒来了我这西边的小院子。

「我有点累,所以过来看看。」李维安见我张大嘴,一副吃惊的样子,自顾自地解释道。

你累的话,不去找你的白月光,跑到我这里来做什么啊?我抱着手臂站在门口,坚决不让他进去。

「维安?」沈灵茹此刻出现了。嗯,男主、女主和女配的修罗场出现了。我心中暗自庆幸,还好态度强势,没让李维安进院子。

「唉,我就说这沈府院子太大了,连安王这么聪慧的人都迷了路,找到我这西院来了!既然姐姐你来了,赶紧领着你的新郎官回去吧!」一定不能让男主女主产生误会,我边朝沈灵茹挤眉弄眼,边给自己的机智点了个赞。

果不其然,沈灵茹一下脸羞得绯红,结结巴巴地开口:「你乱说什么啊……咱们还没成亲呢!」说完她背过身,急匆匆地准备走了。

「安王殿下,还不快跟上?」我瞧见沈灵茹虽然步子迈得蛮快,但都是小碎步,显然是在等着某人。

李维安深深看了我一眼,什么也没说,快步走上去,扶上了沈灵茹的左手。

我站在门口,望着两人的背影有点失神,半晌,终于记起要好好清点下跑路的盘缠。

回到屋内,从床底下摸索出个木盒子,我忍不住叹口气,这攒钱也太难了。我这盒子里的钱,估摸着也就够个到江南的路费吧。

「我可以借你。」李维权的声音冷不丁在我背后响起。

果然又是破窗而入,这大白天的为什么也不走正门啊。

想是看出了我在想什么,李维权说道:「我习惯了。」

行吧,我撇撇嘴:「你不问下我用这钱干吗?万一我要雇凶杀你怎么办?」

李维权嗤之以鼻,挑衅道:「你来啊,我等你。」

我翻了个白眼,明知道我没那个胆子,还呛我,还真是只有你天下第一李维权了。我懒得搭理他,把我的宝贝盒子收拾好放到床下:「还是别了,我以后可没法还你。」

「你……」李维权像是下了好大决心一般:「你要走的话,记得早些走吧。」他停顿了一下,「晚点,就脱不了身了。我可以帮你。」

我心里咯噔一下,我这跑路是不是计划得太明显了,李维权怎么什么都知道?我有点不可置信,开口道:「小云小雨是你的人?你派人监视我?」

李维权没有正面回答我的问题,只是说:「你带着她俩一起, 小云会点儿拳脚功夫,至少外面没人能欺负你。」

我把头摇得像拨浪鼓,这等于带了两个定时炸弹在身边,永远都逃不了这漩涡。

「玲玲,听话。」李维权似乎知道我会抵触,走近我,一把拥我入怀。我挣扎了一下,却被李维权搂得更紧,那力道恨不得把我骨头给捏碎了。

「你不喜欢这样的日子,我放你走。」

我的心突然猛地抽疼了一下,是因为这句我放你走吗?我不敢细想,赶紧点点头:「谢谢你。|

李维权苦笑一声,放开了我,继而蹲下来往我腰间系东西,我认出这是他随身的玉佩。我还记得那冰凉温润的触感,就像......就像此时的李维权一样。我忍不住伸手想要摸摸他的脸,但手还是在空中顿了半晌,无声地放下了。

「这玉佩可别卖了。」李维权拍了下我的脑袋,「不要为了几身好看衣裳,就把这玉佩拿去当了。回头要是遇到官兵为难你,就拿着玉佩给他们看,懂了吗?」

我望着李维权看向我的桃花眼,一时失语。我想问问他为什么要给我这个玉佩,想问问他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好,想问问他是不是不想我走。但是最后我还是垂下眼,什么也没问。我怕答案不是我想要的。

就像他第一次跟我讲话,是因为要让我给沈灵茹递信。我怕这次,我怕每一次,都是因为沈灵茹。

「谢谢你,李维权。」最后从我嘴里出来的,只有也只能有一句谢谢。

有了李维权的帮助,小云小雨没几天就拉马车到后门,然后半 夜把我给晃醒了。

「小姐,贤王说你现在得走了。」

我翻身从床底掏出那个木盒子,拍拍目瞪口呆的小云小雨,低声说:「咱们走吧。」

坐上马车,直到马车出城,仿佛只是一瞬间的事情。看着渐渐远去的城门,关于这个地方的一切忽然变得清晰起来。才来时那个盛大的中秋节,还有那一瞬漫天放飞的孔明灯,都仿佛只是昨天。

然而,我果然感伤得太早了。

出城还没多久,我就被一群官兵团团围住,领头的也算毕恭毕敬地对我说:「沈小姐,现在怀疑你和一件安王妃中毒事件有关,请您和卑职一起回上京接受调查。」

到底还是走得太晚,到底还是逃不掉这书的命运。

原著里,沈玲玲为了阻止沈灵茹和李维安大婚,想要下毒害死沈灵茹。但毕竟女主光环强大,女主没死掉。沈玲玲就把这事推到沈灵茹的贴身丫鬟头上,也没有暴露女配的恶毒心思。

现在,沈灵茹中毒了,我没有动手,那会是谁呢?而且看这来抓我的人,应该就是李维安的手下,这是断定了是我害的,准备唯我是问了是吧。

「好,我跟你回去。」

领头的人点点头,让这些护卫把马车团团围住,我便又踏上了回上京的路。

既然还肩负着女配的人物命运,想跑路那是妥妥不成的了。我都已经出城了,还能被追回来,只有李维安这种丧心病狂的男

主才能做出来。还好,穿书之前我也上微博网络暴力了男主一下,想到这里,我这心里平衡了些许。

马车摇摇晃晃最后到了安王府,这座位于皇城之南的府邸。我在小说中读到过,安王的府邸极为幽静,无一植物,就连夏夜也听不到任何蝉鸣鸟叫。在这京城里,还甚至有阎王殿的称号。实际见到府邸的装潢,我才觉得,精神多开朗的人在这鬼地方住上个把月,也得给整抑郁。

之前那个领头的将士,领着我在这偌大的府邸之中左穿右穿,很快我就给整迷糊了。这古代呀,别看条件差,但确实地多呀!一个王府而已,堪比万达商场。

「你就在此处等王爷过来亲自审讯。」这次我仔细瞅了瞅这个将士,皮肤是经过太阳晒出来的古铜色,体型略显健壮,有长期训练过的痕迹。这位可能就是小说里男主的标配心腹了,忠心耿耿。小说里李维安一直叫他言庭,但全名是啥估计作者也没想好,毕竟是个十八线配角。

房间里的摆设虽然简单,倒也齐全,就是这房间稍微有些久未打开的霉味。我走到窗户边,将窗户大大打开。此时太阳已经东升,阳光照射进来,驱散了屋内的阴霾,我随之伸了个懒腰。

「哼。」

我听到有人冷哼一声,用脚趾头想也知道,是李维安来了,一副我看你还能笑到何时的表情。

他不作声,我也不说话。两个人就这样对峙着,说句实话,李维安此时心里在想什么我完全不知道,我反正是大脑完全放空,甚至肚子有点饿。其实我很想大叫我肚子饿了,快点先吃饭,边吃边聊。但这好像不太符合此时戏剧化的氛围,我也不太好破坏这种悬疑紧张感。

李维安似乎在等我先开口,我在内心翻了个白眼,开口道:「咱们边吃边聊呗。」

他一瞬间有点难以置信,但很快就恢复了惯常的冰雕子脸,打个手势就让下人去准备了,随后我俩就围着桌子坐了下来。

「这东西是从你屋里找出来的。」李维安把一小包东西扔到桌 上。

我拿过来看了看,里面包着白色的粉末,想必这就是那毒药了。

「这毒药放于食物中,无色无味,却见血封喉,一丁点儿便可以要人命。」李维安深邃的目光扫过我的脸,似乎想要捕捉我脸上的蛛丝马迹。我自然是问心无愧的,但心里还是有一丝丝惧怕,万一有人成心陷害于我,那可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。

「不是我。」我眼睛定定地盯住李维安,你快瞅瞅,我这么真 挚无畏的眼神,怎么能是坏人呢?

此时丫鬟们陆陆续续地端上来些饭菜,看起来可口极了。我正准备拿起筷子开动,李维安却突然站起来,把这一桌子的菜打

翻在地。

我窝火地瞪了他一眼:「干吗浪费粮食.....|

李维安凌厉的眼神吓得我把后半句话咽了肚中,我毕恭毕敬地把筷子放在桌上,保持乖巧的坐姿。

「没想到你小小年纪就这么狠毒!毒害亲姐,谎话连篇!」李维安盛怒难掩,几句话吓得我连忙跪下。我从来没见过这般生气的李维安,怕是下一秒真的会将我生剐了。

「你我也算相识一场,你若好好交代,我便给你一条生路。」 李维安的语气里听不出任何感情,生硬得可怕。我听得胆战心惊,这古代可是有千百万种生不如死的刑法,我要是真的承认了,那还不如死了呢。

「我没有!不是我!」 我直起腰板,大声喊道,颇有些不为权贵折腰的豪迈,不愧是我。

李维安突然沉默了,我因为是跪着的,看不到他面对我的表情,但却发现他的手在微微发抖,这是都气到发抖了吗?

「送刑部吧。」李维安冷漠地摆摆手,忽然似乎又想到了什么,补充说:「人别弄死了,之后还要升堂。」

「属下……遵命。」李维安的心腹言庭言语间稍微有点犹豫,但那句遵命真是叫得底气十足。

完了完了,我脑海中一时间想起了电视剧里的种种酷刑,血肉模糊的场景吓得我腿都软了,一下瘫坐在地上。之前那一年我

要是多在男主面前刷刷好感值,是不是就不会像现在这么惨了。

对了,李维权,他知不知道我被抓回来了,会不会来救我啊?

言庭就要来拉我了,吓得我立马从地上弹起来,连忙拉住了要 走的李维安的衣袖,说道:「真的不是我。」

可他连眼皮都没抬一下,大力甩开我的手,快步离去。

是了,他是除了沈灵茹,再不在乎任何人的李维安,而我,只不过是可以随时踩踏的蝼蚁,他又怎么会听我呼救呢。在这个鬼地方,他们有可以决定寻常人生死的权力,他们就是法律。

我以为他会在狩猎场救我,至少对我会有一丝不同,那时他多好啊,那马跑得都停不下来,他是唯一来解救我的人。中箭后他焦急的眼神,急切的呼唤,让我以为我们会有什么不同,我差点以为我穿成了女主命。

一瞬间我没了力气,任由他们把我带下去,带到刑部去。

出了安王府,等在外面的小云一看就急了,小雨也有点不知所措。小云见两个侍卫夹着我,急急就要上前阻止,她虽然会点功夫,但还没靠近,就被言庭一掌拍翻在地,吐了一大口血。

「你他妈是不是疯子呀?女人也打?」我从没见过人可以吐那么多血,眼看着小云捂着胸口蜷缩在地上,身体一抽一抽的,我的心也跟着揪紧了,有愧疚,有愤怒,想努力挣开束缚去帮帮她,却只是徒劳。

「小雨,快带小云去找大夫,不用管我,我没事的。」

「小姐……」小雨欲言又止,眼睛红红的,但还是赶紧跑过去扶 地上的小云。

言庭的脸上露出了些稍有愧色的表情,想必也是觉得自己下手太重了,又从安王府找来了两个下人帮忙。

我闭了闭眼睛,心想,这是我改变剧情带来的蝴蝶效应之一吗?难道我这女配这么早就要迎来被男主凌迟的结局了吗?

然而我前脚刚被关到这刑部牢房,下一秒李维权就来了。

他难得的蹙着眉,脸上也敛了笑,这样一看还真和李维安有几分相似,两个人生气的样子如出一辙。

狱卒打开门后,他冲过来,紧紧抱住我。好不容易见到熟悉的人,又被揽进熟悉的怀抱,我鼻子发酸,泪水一下就碰涌而出,哇哇大哭起来。

「唉,别哭了,别哭了。」李维权轻轻拍着我的背,像哄孩子似的,「我会尽快查清楚,接你出去。」

我哑然,我都没有开始辩解哪怕一句,他就这么相信我。

「万一真是我做的呢?」我忍不住问李维权。

「那我会用尽一切办法带你出去。」李维权不容反驳的口气让 我安心不少。「你是什么样的人,我还不清楚吗?」李维权叹 了口气,有些无可奈何,「都是我的错,连累你了。」 「李维权……」我轻轻叫他的名字,心里已经被他寥寥几句话温暖得一塌糊涂。「我等你,等你救我出去。」

因为李维权的原因,我在这牢房里居然也还生活得不错,一日三餐丰盛得不得了,压根吃不完,有时我甚至会分几个菜给狱卒。看管这片牢房的狱卒也都没人为难我,还有一两个时不时跟我闹闹磕儿。我脑补的那些虐待啊酷刑啊,一个也没发生。

住在这牢房的第三日,我便被宣庭审。狱卒给我戴上枷锁,领 我到了公堂之上。堂上黑漆漆的,坐了好多人,连皇帝老儿和 皇后都来了。帝后坐于这公堂之上,旁边坐着李维安和李维 权。李维权朝我点了点头,带着他一贯的云淡风轻。李维安还 是那样,看不出任何表情,波澜不惊,一副别人欠了他钱的样子,压根没往我这里看一眼。

「沈玲玲, 朕问你, 这小雨是你何人啊?」皇帝语气威严, 但 听上去并没有让人觉得不寒而栗。

看来这案子可能和小雨脱不了干系,可她就是一个简单,连斗 地主都玩不过我的女孩,怎么会做这种事?

「回皇上,是民女的丫鬟。」

皇帝轻笑一声,说:「带小雨上来。」

小雨是被人拖上来的,身上带着难闻的气息,裸露的皮肤处有看上去令人心惊胆战的伤痕,伤口都还没有结痂,有些地方还冒着血珠儿。

她双手、双脚已然血肉模糊,我根本不敢细想,她到底遭受了什么。

「你把在狱中对本王说的话,在这里再说一次。」李维权冷冷 地开了口。

「是……咳咳咳 ……是我下的毒,咳咳咳 ……」小雨厉咳嗽得很厉害,缓过来后继续说:「我看不惯……沈灵茹高高在上的样子,我……我想 ……帮……我们小姐 ……她死了 ……我们小姐 ……就可以不用在沈府受欺负了。」小雨飞快地看了我一眼,又继续蜷在地上咳嗽起来。

「母后,您仔细瞧瞧这小雨的样貌,面不面熟?」皇后从刚刚 小雨出现就表现得十分不安,听闻此言表情都变得有些惊恐, 但还是咬牙说道:「我从没有见过此人。」

皇帝闭了闭眼,像是在做什么很重要的决定。

「母后是给此女下了什么蛊吗?她可真忠心,不管多大的酷刑,硬是咬牙坚持住了,就是不说。」李维权讥讽道。

「一派胡言!」皇后整个身体都开始发抖,这是人在巨大的惊恐和压力下无法控制的反应。

与皇后的惊慌不同,李维权勾了勾唇角,泰然自若地蹲到小雨跟前,跟她低声说了些什么,小雨忽然惊讶地睁大眼睛,继而一脸愤恨地盯着皇后。

「我说,我说……」小雨仿佛瞬间失去了全部的力气,绝望地开口道:「我是皇后安插在相府的眼线,几日前,皇后……照老样子……安排人递给我了一封信,让我给……沈灵茹下毒。我投毒成功后,便将毒藏在了沈二小姐房间里。」

我不可置信地瞪大眼睛,这什么时候发生的事儿?

皇后此刻再也绷不住了,一下跪坐在地上,拉住皇帝的衣摆道:「嘉安,嘉安。」皇后急切地喊着皇帝的名字,似乎想要抓住最后的稻草:「你相信我,不是我!」

皇帝并没有看向皇后,脸色复杂,有为难,有心痛。

「母后,要不要带那位送信人上来问问?」李维权冷静得可怕,言语之间咄咄逼人。

皇后听闻,难以置信地咆哮道:「不,不可能,他已经死了,每一个都死了!」

「不错,之前的联络人都已经被你杀害了,但是这最后一个,被我给救下来了。」李维权说着招了招手,让人带送信人上来。

皇后像忽然意识到什么,继续对皇帝说道:「皇上,皇上!臣妾此前确实是做了很多坏事,但这次......是真的有人冤枉臣妾。臣妾的确是看不惯沈家和二皇子联手,也确实想过加害沈灵茹,但是......这毒真不是臣妾找人做的。」

皇帝最终还是心软了,他蹲下身子安抚皇后,低声说着什么。 皇后一开始还认真听着,接着又拼命摇着头。

「皇上!」一直站在旁侧,一言不发的沈相说道:「此时事关小女性命,微臣便协同贤王调查了一番。」

此时,送信人也被带了上来,诚惶诚恐地跪在地上,身上还有些地方被包扎着,看起来经历了九死一生。

沈相瞥了一眼他,继续道:「此人隶属于羽林禁军,是皇后本家林大人管辖的范围。」

我一个旁观者都听懂了这句话的含义,皇后做这事儿,想必是和本家勾结,想要削弱李维安这边的势力吧。

皇后也停止了抽泣,看了一眼堂下的送信人,开口道:「此事 乃我一人所为,和我父亲无关。」

沈相依旧给皇后行了个礼,但语气却十分不容置喙:「皇后娘娘,皇上和微臣调查林大人也有些许时日了,既然今日公堂之上只议小女中毒一事,那便只说说这林府的这一条罪状。」沈相继而转向信使,居高临下地命令道,「你来说吧。」

那送信人头低得都快要触到地面了,伏在地上说道:「卑职是受林大人的指示,替......替皇后娘娘送信......给小雨姑娘......但卑职并不知信的内容,还望皇上开恩,饶了卑职!」

我在地上也跪了差不多快一个钟头了,这才渐渐意识到,我只是打了个酱油而已。事件已经不再是谋害王妃这么简单了,看

得出来,沈相想要除掉林家的势力。

林家是皇后娘娘的本家,在这上京统领禁军,妥妥的二把手,加之皇帝近期立了皇后的儿子为太子,想必沈相是忌惮这林大人的。更何况,林家支持太子,李维安也是想除掉这势力的吧。

我抬眼看了看李维安,他坐在一侧,脸色淡漠,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。照他给皇帝的说辞,他只想给爱妻一个公道,其他地都不在乎。我真心觉得李维安活在 21 世纪,是可以拿奥斯卡奖影帝的。

「父皇,既然此事很显然跟沈二小姐无关,还请让狱卒为她摘了这枷锁。」我感激地看了李维权一眼,呜呜呜,终于有人记得弱小可怜又无助的我了。

皇帝摆摆手,便有人上来给我解了枷锁,我赶紧悄悄活动了一下脖子。李维权这时也过来和我站在一边,深深看了我一眼,然后又悄悄把藏在宽大袖口里的手伸向我,在衣服里握住了我的手。他整个将我的手包了起来,手心的温度莫名让我很安心。

庭审还在继续,虽然皇后现在一口咬定这事儿是自己指示的, 和林府无关,但此时的沈相肯定是断然不愿放过这个,一举歼 灭林家势力的绝佳机会的,更何况看样子皇帝也有意为之。

皇帝沉默良久,终于开口道:「此事的确为皇后所指使,但皇后的所作所为,朕也难辞其咎,也怪朕平日里过于纵容皇后了。|

皇帝言及于此,看了看皇后,又开口道:「皇后心智简单,被人教唆犯了错事,贬去皇后之位,即日起到静安寺吃斋念佛,没有朕的旨意,不许回宫。」

「沈相,你这女儿的公道,朕可给你讨回来了?」皇帝话锋一转,看向沈相。

「皇上言重了。这事情的主谋毕竟另有他人,皇上与我心知肚明,更何况皇后娘娘身份高贵,皇上怕是罚得重了些。」沈相虽颔首回答,语气却十分强硬,我都能听出有几分压迫皇帝之意。

皇帝轻笑一声:「那今日便一并审了吧。把林微之给朕带上公堂来。」

皇帝一拂衣袖,坐在那高悬明镜牌匾的下方,好不威严,一股子天生的帝王之气。我不得不承认,李维安确实也有这份气魄。

「父皇,既然王妃的事已经清楚,儿臣就先行告退了。」李维安朝皇帝拱了手,开口说道。

皇帝点点头:「其他无关人士也下去吧,至于这些个犯人,交由刑部,按律法处置。」

小雨就这样被人拖了下去,无声无息,一句求饶的话也没说。

我忍不住问身旁的李维权:「小雨,会死吗?」

李维权漫步不经心地点了下头,转而有些急切地问我:「你还好吗?没人为难你吧?」

我有些怅然若失地点点头。我跟小雨一起生活了大半年,之前那么活泼生动的一个人,只是几日便被折磨得不成人形,这变故令我一时难以接受。她和我玩牌时,笑起来和普通的十几岁女孩并无差别,完全看不出是个训练有素的杀手。在这个世界里,她只是一个用完就可以马上被抛弃,无法做自己选择的工具人罢了。

这次如果没有李维权,可以想见,我的下场和小雨也差不多吧,不死也会掉半条命。我抬眼望向和我并肩走出来的李维权,心中一动。他那双招人的桃花眼带着纤长浓密的睫毛,眉眼带笑,温柔万千,但棱角分明的下颌线让他看起来凌厉又精神。

原书里,李维权对这女配也是极好的,但也只不过是爱屋及乌罢了。后来女配东窗事发,李维权也丝毫没对她留情。

我虽说不至于去害沈灵茹,但好像也无法逃脱被卷入这一切。 沈府养女的身份意味着,为了利益,沈相、李维安、李维权都 有理由利用我,然后......抛弃我。更别提我作为男女主虐得死去 活来的重要因素,作者定也是给我安排了不少被人利用的重要 责任的。

看书时,从上帝视角看,我觉得女主太蠢了,居然被李维安玩得死去活来。现如今,我也算身在此山中,这才明白很多事情有多身不由己。那个对你笑得那样好看的人,那个柔声唤你名

字的人,怎么能和那个为了权力,利用且伤害自己的人是同一个人呢。

此时和我并肩走着,靠得如此近的李维权,又在想什么呢?

上京城的二把手林大人一家被抄家了。林家这一倒,皇帝老儿 就把这羽林禁军的令牌交给了李维权。

抄家那天,一队队官兵把林府的东西——搬上了马车,家中女 眷仆人也被官兵押着送往刑部,一时间哭闹声,打砸声隔着好 几个街区都可以听见。

同时,贤王府附近却门庭若市,大大小小的官员都带着贺礼登门祝贺贤王,一连几日来拜访的人络绎不绝。只不过听说贤王分文未收,反而搞起了免费的粥铺。

上京城的百姓是高兴的,因为都听说这林家贪官银,中饱私囊,而新上任的贤王又是清正廉洁、体谅民生的一个人。一时间,整个上京城都在高呼,真是遇到了个明君啊。

而我又回到了相府,不同的是,只有小云和我,好像斗地主都没办法再玩了。

「小云。」我和她闲聊,「林府那上上下下百十来口人,包括仆人女眷,都被问斩了吗?」

小云点点头。

除了在静安寺吃斋念佛的皇后,无一幸免。

作为几代世家大族的林家刚刚被悉数问罪,上京城的欢庆却才刚刚开始。民间有中秋灯会,皇宫有安王和沈相长女、太子和 左将军长女的婚典大庆。

从春天狩猎场我中了那一箭之后,沈灵茹便不再日日来烦我了,见我时眼神也总是躲躲闪闪的,所以我已经许久没跟她讲过话了。毕竟她也算我意外来带这个世界遇到的第一个人,也是整个沈府为数不多做什么都愿意带着我的人,我觉得我有必要去给她提个醒。

沈灵茹此刻已经穿上了大喜的婚袍,带着看起来有几十斤重的金色凤冠,端坐在铜镜前,等待着迎亲队伍的到来。因为前些日子中毒的原因,她脸色看起来有些苍白,整个人也消瘦了些,我生怕这凤冠会压坏她的脖子。

「你来了。」沈灵茹先开了口,眼神却不愿意落在我身上。

「嗯。」我应了一声,并不在意她有些不自然的神色,这几个月来,每每见我都这样,我甚至已经习惯了。「恭喜啊,有情人终成眷属。」

沈灵茹听我这么一说,原本还带些笑意的脸突然彻底垮了,用 非常奇怪的眼神看了我一眼。

我有些莫名其妙,继续说道:「安王自然是爱你的,只是他也是个不达目的不会罢休的狠角色,你自己要多加小心。」

沈灵茹并没有说话,我又接着开解她道:「这安王确实风流倜傥、才高八斗,我说,万一啊,你受了啥委屈,改嫁给其他人

也不是不可以考虑......]

「行了,你别再说了。」沈灵茹面上有些许不耐烦,这次我确实当了个讨人厌的烦人精,只好悻悻地闭了嘴。

接亲的队伍到了后,我扶着沈灵茹走到了沈府的大门口,李维安将头发高高束了起来,露出好看的额头和下巴,更显得整个人五官明朗精致。他不同往日那般冰坨子模样,今天坐在这骏马上还弯了眼睛,带着笑。

见沈灵茹缓缓踱步过来,他立刻翻身下马,从我手中接过沈灵茹,扶着她上了轿子,还贴心地用手护在她头顶处,生怕她头顶撞在轿子顶上。

我怀疑李维安压根都没看见扶沈灵茹出来的人是我。

迎亲的队伍要敲锣打鼓,在长安城里绕行一周,颇有些普天同庆的意思,但我觉得这就是显摆。

我和沈相一行人先行坐了马车到宫里,等着参加随后的大典。除了李维安两口子以外,太子和左青木的婚礼也在今日一同举行。整个皇宫张灯结彩,放眼望去,全是鲜艳无比的大红色。

太子压根就没带着新娘子游城,走走就回到宫里了,和李维安的意气风发不同,太子稍显不耐烦,恨不得马上结束这些烦人的仪式,离开这里。也就是一眨眼的工夫,这小子便不知道溜去哪儿了。

我一个激灵,突然想起,小说里这个太子从小被帝后保护得很好,虽说不是个榆木脑袋,但却十分冲动和任性。太子并未及时出现和左青木行成亲之礼,皇帝差人找到他时,他待在妾室的房里,已经酩酊大醉,因为和皇帝起了争执,还失手点燃了这大殿,引起一阵骚乱,甚至有个小公主还被活活踩死了。皇帝大怒,虽未剥去其太子之位,但也让人将他拉出去杖责了三十,关了小半年禁闭。

也是因为这件事,皇帝开始质疑太子为帝君的能力,很多本应由东宫处理的政务,皇帝也下令分给了安王和贤王;很多原本支持太子的大臣也纷纷倒戈向了李维安或李维权。

如果,这场大火没有发生,会不会李维安就不会成为太子,后续也不会灭沈家全族?

当务之急是,我必须赶在太子喝醉前,把他劝过来成亲。我正准备偷偷溜出大殿,裙摆忽然被一股小小力道拽住了,回头一看,一个像肉丸子一样,白白胖胖、圆嘟嘟的小孩拉住了我。

「这个给你吃。」她递给我一个小盒子,居然是德来居的糕点。

我这人,没别的爱好,可一见到好吃的就走不动道儿,于是便愉快地接了过来。我俯下身子摸了摸这个肉丸子的头:「谢了,小朋友。」随即打开盒子,放到她面前,说:「想吃哪块?自己拿!|

肉丸子头摇得像拨浪鼓,奶声奶气地说:「这个是专门给姐姐的,我不能吃。」

「为什么要专门给我呀? 我有些疑惑,并不记得这个小女孩是谁。

「是皇兄让我给你的!」肉丸子说完,屁颠屁颠地跑开了,扑到了对面一个衣着华丽的女子怀里。这女子看气质,应该是皇帝的某个妃子,那这个小肉丸子头.....该不会就是原书里被踩死的公主吧?

想到这,我赶紧加快步伐,毕竟救人要紧呀。

才刚刚溜出大殿,我就在冷风中凌乱了。这皇宫这么大,又是晚上,我怎么知道东宫在哪儿?我有些气馁,一屁股坐在大殿外的石阶上,看了看手里的糕点盒子,突然有了办法。叮!我脑海里有个小灯泡亮了,李维权!

我这刚转身,就撞见李维权抱着手,在宫殿门口饶有趣味地看着我。

「你......你在那儿站多久了?」搞了半天,我独自一人在这外面演的心理戏,全被李维权给看见了。

李维权笑得眼睛都眯了起来:「这么急匆匆的,是要去找谁啊?」

李维权一张顶好看的脸,突然在我眼前放大,桃花眼一眨一眨的,此时我脑海里只盘旋着一句话:「你的眼里没有酒,我却醉得像条狗。」哇,我真不愧是土味视频优秀毕业者。

我赶紧摇了摇脑袋:「我找你呗,还能有谁。|

「你不找你的邵晋?或者……我四弟?」李维权挑挑眉毛,扬了 扬下巴。

我狐疑地看了一眼李维权,这话怎么这么阴阳怪气,莫不是发烧了吧?我忍不住探出手,打算摸摸他的额头。李维权却半道拉住我的手,放在他心口,顺便伸出另一只手揽过我的腰,让我靠近了他。他微微低头,头抵上我额头,身上有淡淡的酒气,但我竟不觉得刺鼻,那种混着李维权特有的淡雅,有些竹子清香的味道,居然有点好闻。

「又心不在焉!」李维权解气般捏了捏我的脸,「有时候真想敲开你这小脑瓜,看看你一天到晚都在瞎琢磨些什么。」他的手温柔地摩挲着我的脸颊,我不自觉脸就烧了起来。他的桃花眼直勾勾地盯着我,气氛暧昧到我有种错觉,他下一秒就要亲上来了。

「二哥。」李维安的声音突然从背后响起,冰坨子一出场,现场气氛立马下降到零下。我被吓了一跳,本能地推开李维权,跟他保持了一个安全距离。

李维权斜眼看了我一眼,不知道是不是我眼花,有一瞬我感觉他那双桃花眼稍微暗淡了一下,但也只是一瞬间而已,瞬间他又弯了弯嘴角,对李维安道:「四弟。」

兄弟俩客气得仿佛十年没见的远方亲戚。

「恭喜四弟娶到意中人。」李维权稍微往前一步,挡在了我前面。「改日为兄一定登门拜访,咱们兄弟好好庆祝一番。」

李维安听到这话,脸上的表情终于不再冷得掉渣,他稍稍抽了抽嘴角,有一种被噎住的感觉,末了还不忘瞪我一眼。

每次都是我默默躺枪!我缩了缩脖子,啧啧啧,这种两兄弟为了沈灵茹争风吃醋的场景,我爱看!就像在电视剧现场看直播一样精彩!不过,要是我不用总莫名躺枪,那就更好了。怎么没让我穿到个王府无名丫鬟身上呢,那我可就妥妥一个吃瓜群众了。

李维安绕过李维权,拉住我的手腕:「跟我走,我有话跟你说。」

什么话,非要现在这个节骨眼说……大哥,你现在马上要行礼结婚了……但我自然是没这个胆子和李维安对峙,只好讪讪地笑了:「安王殿下,这里也没外人,有什么话,你就在这说吧。」

但我这话,显然对李维安是没有任何用的,他不由分说,就想强拉着我跟他走。我被他拉得一个踉跄,另一只手被李维权牢牢拉住了。我就很尴尬的,在大殿门口,被这哥俩拉成了一个大大的大字。

没想到在一本小说里,我被高富帅争抢的人生理想终于实现了。

来来往往的宫女撞见这一幕,都低下头,假装没看见,来去匆匆。

此时,一个太监突然急急从大殿冲了出来,我顿时惊醒了,真 是美色误事啊,怕是此时皇帝已经派人去找太子了。

「你们俩快松手,不能让那个人把太子带到大殿,要出事的!」我也顾不得那么多了,就当着这两人的面把话说了出来。

李维安和李维权同时松了手,俩人交换了一个眼神,有些晦测莫深。李维安又恢复了往日冷冰冰的样子,丢一下句我先进去了,便留给我俩一个背影。我心里忍不住鄙视李维安,没人性没人情!不过他好像本来就是这样的,我又对他能有多大的期待呢。

「李维权,咱俩赶紧去吧。」我转头拉住李维权的袖摆,他却 站在原地一动不动。

「玲玲,我们不能去。」李维权反过来安抚一般牵住我的手: 「你放心,他不会来大殿成亲的。」

我僵在了原地,就算我在算计别人这块是个小白,但李维权这话说出来,我再断线也明白,这或许压根就是他设计的。小说里没有交代太子醉酒的原因,但想必李维权就是要让他不出现,他要让别人看到太子是多么不明事理,不顾全大局,可是他没有预料到这么做的结果不仅是太子来不了,还会烧死那个帮他送糕点的小公主。

他间接成了一个害死自己亲妹妹的凶手!

「太子到!」之前去找人的太监,已经带着人来大殿了。后面 跟着的太子走得七倒八歪,一看就已经酩酊大醉。

此时我知道,太子醉酒已成事实,自知已不可能阻止这火烧大殿发生了,我唯一能做的,就是找到那个小公主,救下她。我有些失望地看了李维权一眼,虽然早知他城府深沉,但当真知道事实时,心里还是微微有些失落。我甩开他的手,率先进了大殿。

大殿之上,太子和皇帝已经起了争执,皇帝捂着胸口,重重地呼吸着,看样子太子可把他皇帝老子气惨了。周围的大臣也噤声不语,好好一个欢庆的现场,搞得十分剑拔弩张。

我环顾四周一圈,并没看到之前的那个肉丸子,不知道又溜到哪儿去偷玩了。

「父皇,顾青儿才是儿臣认准的结发夫妻!新婚之夜.....」

「闭嘴!逆子!」皇帝厉声打断太子的后半句话,「堂堂左将 军的长女,岂是那青楼贱婢能比的?|

「在我心里,她比那个我面都没见过的将军之女,高贵千倍万倍! [

「你……你……你……」皇帝气得你了好几次,最后冷笑一声道: 「朕能让她进东宫,也能立刻要了她的性命!」

完了,我心里咯噔一声,太子这下气极了,马上要拿烛台烧大殿了。果然,说时迟、那时快,一道火光漫天而起,把整个大

殿点得亮了起来,居然有些奇异的美感。

这大殿里的横梁柱子大多都是镀了黄金的,并不容易燃,只是太子像疯了一般,跑着圈点燃了挂着的宫幔帘帐,着了火的幔帐轻飘飘地落下来,引燃了其他地方的屏风、桌布和地毯,有些还正好落在人身上,一时间整个大殿乱作一团。皇帝早早被护卫护着退出了大殿,剩下的那些大臣也都赶紧护着自己家眷往外挤去,大殿里夹杂着人们的尖叫声,小孩的啼哭声,还有霹雳吧啦肆意狂妄的火声,完全没有了早朝时应该有的雄伟壮观。

我顺着小孩子的哭闹声,总算瞧见了小肉丸子。她也跟着人群颠颠撞撞地走着,眼看就要跌倒在人的脚底下,我吓得赶紧挤过去,一把护住了她。由于我是蹲在地上的缘故,没几下就被人流冲撞得重心不稳,匍匐倒在了地上。我生怕小肉丸子被我给压坏了,尽最大可能撑着手臂,将她护在我身下。我的手被慌乱的人群踩了无数下,背上也挨了一两脚,我可算明白了,为啥有人会被踩死。这种情况下,一旦摔倒,根本就爬不起来,只能挨踩。

就在我以为我的女配命运要终止于被踩死时,一双有力的手臂就要拉我起来。我来不及细看是谁,大声提醒道:「快点儿, 先把我底下的小肉丸子拉起来!」那双手一手捞一个,硬是把 我俩同时从地上拽了起来。

这双手臂的主人,竟是......李维安!他还穿着那身大红袍子,但 袍子有些太大,有些地方被火星子给烧出了洞。 「唉,你衣服都被烧出洞了哈哈。」这种时候,我竟然还忍不住想嘲笑他一下。

李维安瞪了我一眼,紧抿着嘴唇不说话,表情看上去严肃极了。是哦,冰坨子才不会对我笑呢。

我和肉丸子在李维安的救助下成功到了大殿之外,刚刚才站稳,一个衣着华贵的女人便扑了过来。她周身带着一些脂粉香气,有些刺鼻。这就是之前抱肉丸子的那位,应该是肉丸子的娘亲。

「宝儿,你吓死娘亲了!呜呜.....」这位女子抱着小肉丸子哭出了声,又猛亲了她几口。

我转头寻找李维安时,发现他已经离开这,去找沈灵茹了。两个人都穿着大红婚服,在夜晚很是显眼。跟他们站在一块儿的还有李维权,好像都在对沈灵茹嘘寒问暖,果然美人有难,就无暇顾及我了。不知道出于什么奇怪的心理,我竟有些生他的气。

「娘亲,是这个姐姐救了我!」小肉丸子的声音将我的遐思重新拉了回来。

被小肉丸子唤作娘亲的女人,有一张美艳的脸,确实有些俗气,跟皇后高冷的气质截然不同。可能因为宫斗剧看得太多,我不太想和这些美艳脸,特别是美艳脸的妃子扯上瓜葛,于是摆了摆手:「举手之劳,何足挂齿。呵呵。」

我果然是在古代待久了,一出口就连用两个成语,我那高中语文老师要是在场的话,肯定能激动哭。

「啊!你的手!都被踩成猪蹄了!」小肉丸子的娘亲惊呼一声,抓过我的手。我这才意识到,两只手确实都火辣辣地疼。不过,猪蹄是什么奇怪的比喻啊?

「多谢娘娘关心,我没事。|

「你救了小宝儿,就是我的救命恩人!拯救你这双手的任务就交给我吧!保准比之前还白白嫩嫩!」不知道为什么,小肉丸子的娘亲对我有种莫名其妙的热情。

尴尬之际,沈相出现了,他拱手给小肉丸子的娘亲行了礼,说道:「见过静妃娘娘。如若小女多有得罪,还往娘娘多多担待。」

「哪里的话。令千金本宫真是喜欢得紧呢,为了救本宫的小宝儿,手都受伤了。」静妃忽然端庄了起来,和刚刚的样子判若两人。

「沈相不介意的话,本宫想让令千金做小宝儿的伴读,今后就 住到我这静娴宫来。」

不是吧,我又要被锁在宫里!我求救般看了一眼沈相,但他压根就不屑于看我,开口道:「这样也好,小女顽劣,能有幸给公主做伴读自然是极好的,正好入宫学学礼仪,日后总是要嫁人的。」

这臭老头,真是假惺惺的,不用再日日见到我这麻烦精,心里 指不定多开心呢。

静妃抱着小肉丸子,朝我挤了挤眼。我在心里暗叹,算了,这次入宫完全偏离了剧情走向,何不忘好处想想呢?也许这就是改变一切的开端呢。再说,这个静妃和小肉丸子还挺有意思的,说不定这次还能多认识些妃子,凑齐一桌麻将。

婚庆大典后,太子挨了三十打棍,我亲眼看着他一瘸一拐地在东宫附近转悠,看起来很可怜。皇帝老儿关了他禁闭,也没说啥时候结束,反正不能出东宫就是了。朝中本应由太子处理的政务,似乎都落到了李维安身上。他每日待在宫里的时间可比在王府长多了。新婚燕尔,也真是为难这对小情侣了。我呢,跟着小云,带着我的小金库,住到了静娴宫,美其名曰给小公主陪读,但我发现,其实就是静妃一个人太无聊了,想找个人讲宫陪她聊天而已!

「哎呀,别静妃,静妃了,多生分啊,我的本名叫王瑜静,你叫我瑜静就行了!」每次我叫她静妃,她就非常不高兴,还会给我一记爆栗。我有些时候甚至觉得,这个洒脱的女人,就像来自 21 世纪的穿越者。

「你不会也是穿越过来的吧?」在我看见她每日在宫里的日常不过是种种花、做做饭、遛遛小肉丸子后,忍不住发出了心中的疑问。

王瑜静皱着眉思考了半晌,一脸疑惑地开口问道:「穿越过来是什么意思?我从没有听人用过此词。」

那她也真是这个鬼时代的一个奇女子。

后来我才知道,王瑜静的进宫也是个意外。她是家里最小的女儿,进宫这种事本来是轮不上她的。文朝对女人很宽容,没有三纲五常的约束,妇女主动和离再嫁也是常见的,所以她小时候也没怎么学女人该有的规矩。又因为她是最小的女儿,全家自然都宠着,很是调皮。听她说,在家做女儿时,还经常从自家院子的狗洞里钻出去,去找住在附近的邻居家孩子们玩耍。还说一见到我,就想起了那些儿时的玩伴。

讲到这里,她忍不住叹了口气,目光看向窗外,仿佛再努力些,就能瞧见宫墙外的光景一样。

王瑜静十五岁入宫,到现在已经十年有余了。她知道后宫的很多八卦,老是跟我讲前皇后如何针对宠妃,皇帝却不闻不问,对皇后百般纵容。这个时候,她总是后怕地拍拍胸口,感慨说,幸好皇帝看不上我。不过呢,她话锋一转,叹息地摇摇头,继续说,皇后其实也很可怜的。

在我的印象里,李维安和李维权打小就没得到过皇后的好脸色,小说里更是把她描述得活像个老巫婆,善妒又易怒,但皇帝却对她纵容万分,说实话,看小说时我实在难以把皇后和可怜二字联系起来。

才在静娴宫舒舒服服待了一个礼拜,李维权的生母淑妃遣了人招我去她宫里坐一坐。我听完,直接吓得一屁股坐在了地上。小说里提过几次李维权的生母,是一个极度聪明、善于玩弄人的心理,又会审时度势的人。按小说原话里讲,如若这淑妃有个稍微厉害的本家,皇帝是断然不会留下这个女人的。

这样的女人,没事何必来找我这个既没靠山,又没权势的女配呢?鬼才信她只是想和我寒暄几句。

「玲玲啊,你告诉我,你是不是哪里得罪了那女人啊?」王瑜静也急得团团走,生怕我去了后,淑妃要把我生吞活剥。

可仔细想了想,我一没勾引皇帝,二没勾引她儿子,穿越来后,也安安分分、老老实实,实在想不通哪里得罪了这位大佬,要找我去谈心。

「玲玲, 你先去, 半个时辰后你若是没从她宫里出来, 我自有办法救你。 | 王瑜静一副即将要上战场的样子。

「这个就太过了啊,就算要杀我,也不至于让我死在她宫里,这么蠢的事情,她才不会做。」生命危险我是一点儿都不担心的,只是万一她让宫女用针扎我可怎么办,真是叫天天不应,叫地地不灵。

到了淑妃的长乐宫,我才发现跟我想的完全不一样。等着我的不是老虎凳,小银针,反而是一桌丰盛的饭菜,淑妃坐在饭桌的正上方,望着我笑,让人觉得很是亲切。李维权那双美丽的桃花眼想必是得了他母亲的遗传,这双桃花眼长在美人淑妃脸上,竟多了几分风情。

「臣女见过淑妃娘娘。」我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礼, 手心已经被汗沁湿。

淑妃只是轻启朱唇:「赐座。」随即又看向我,莞尔一笑: 「小姑娘不用紧张,前些日子,听说静妃带了个有灵性的小姑 娘进宫,特别招你来瞧瞧。」

她的眼神停留在我的脸上许久:「果然是个......讨人喜欢的小姑娘。」

我强装冷静,假装自己是见过大场面的人,也冲淑妃一笑: 「过奖了,娘娘。」

她不提找我来到底所为何事,我也不会主动问。

淑妃像是早就预料到我会是这个反应,不动声色,只动了动筷子,指了指桌上一道佳肴:「这人参鸡汤是我花了两个时辰特意熬的,你尝尝。|

见我脸上一僵,她什么也没说,先用舀了一勺到自己碗里,轻轻喝了一口:「放心吧,没毒。」

「我.....我不爱喝汤。」谁知道她会不会已经喝了解药。

淑妃也不恼:「人参是皇上派人特地从天山挖来的,去皮去根,再切成这样小块小块的。这鸡呢,为了保持肉质鲜嫩,也是本宫嘱咐宫人精细小米煨的。最后,万事俱备后,再将剁好的鸡肉人参香料,小火慢炖,这才有了特意为你准备的这道人参鸡汤。」

淑妃特意看我一眼,继续说道:「这汤,你要不喜喝,倒了便是。」淑妃微微抬了抬眼皮,旁边站着的宫女便端着参鸡汤出去了。

我实在是对这一大段无聊的言论无感,忍不住稍微打了一个哈欠。淑妃本来泰然自若的表情稍微僵了一秒,叹了口气,说道:「若换成是本宫辛苦培养的人,有人想断了他的前程,你觉得本宫会怎么样呢?」

我有点迷惑了,淑妃这是在跟我打哑谜吗?但这谜面是什么意思我都不明白。「淑妃娘娘的意思是指贤王吗?不过贤王聪明绝顶、运筹帷幄,自然是少年英雄,臣女佩服得五体投地,又怎么敢挡贤王的路呢?」

淑妃愣住了,一副对牛弹琴的无奈表情。她无言半晌,最后才 揉揉太阳穴,「难怪那么多小姐公主,他就……」

「见过淑妃。」淑妃的后半句被李维权生生打断了,他快不跨进屋,在我旁边坐下,带来十一月初的寒意。我有些吃惊地看着李维权,倒不是因为他突然出现,而是他和淑妃之间这种奇怪的疏离,李维权对自己的母亲也是一副在外的公式化笑脸,让人琢磨不透。

「你可以走了,我和贤王还有些母子间的话要讲。」淑妃朝我 摆摆手,眼神一直盯着李维权,微微对他有些怒意。

「从儿臣记事起,那些话听得够多了。」李维权面无表情地拉住了我的手,站起来说:「儿臣和玲玲先行告退了。」

我偷偷瞥了一眼淑妃,她稍微深吸了一口气,努力想控制自己发抖的嘴角:「别怪本宫没有提醒过你。」李维权脚步稍微顿了一下,最终还是拉着我决绝地走出了这长乐宫。

李维权微微蹙眉,拉着我走得很快,弄得我不得不稍微小跑起来,才能勉强跟上他。不一会儿,他似乎发现了什么,渐渐放慢了步调,刚刚好让我可以跟上他的步伐。

「跟我去个地方,好不好?」李维权转向我,桃花眼不似以前那样熠熠生辉,灰蒙蒙的,像只受伤的小兽。我控制不住地心软,点点头。

这是皇宫里的一片园林,离长乐宫大概十分钟左右的步行距离。穿过月牙般的拱门,没有让人震撼的开阔,但假山湖水、庭院绿植无不显得精致可爱。庭院中是一圈淡绿色的湖水,有些许荷花的绿叶漂浮在上面,湖水中间是一个金色尖顶、红色柱身的小亭。这园林的设计、花草的选择,都彰显了设计者卓越的水平,既有皇家的气派,又不过分富丽堂皇;既有诗情画意的简约,也不寡淡无味。

「当年她圣宠一时,父皇一高兴便建了这园林,还以淑为名。」李维权拉着我,穿过那稍稍高过水面的石造小径,向湖心小亭走去,有徐徐微风激荡起碧绿色湖水的涟漪。他口中的这个「她」,自然是他母亲淑妃了。

「她和父皇时常带着我来这园子,我年幼时时常在这里玩耍。」李维权看着眼前的园林,似乎想起了很多回忆,嘴角不自觉地勾起。

「有一年夏天,为了捉一只蜻蜓,我还不小心掉进了这荷花池。」李维权看了看如今只有寥寥几片荷叶的湖面,继续说: 「后来她突然失宠,这园林也慌了下来,除了我,很久都没人来过了。」 他有些自嘲地笑了笑,看着我说:「估计父皇都不记得他在这宫里建过这处园林了。」

见我不说话,李维权拍了拍我的脑袋:「无聊的话,我讲些其他的?」

我摇摇头,李维权作为一个男配,在书中唯一的重要使命就是做好女主的备胎,作者并没有花笔墨讲过他的个人经历和童年。作为一个女配命,一时间我竟觉得,我俩还真有些同病相怜。

「你常常来吗?」

李维权笑着摇摇头,看了我一眼后,随后又点点头。

看我一脸疑惑,李维权伸手捏了捏我的脸。我瞪了他一眼,拍 开了他的手。

「有时候你真是傻得可爱。自从父皇不来长乐宫后,她就永远都是那副云淡风轻、高高在上的样子,就连我都亲近不得。」李维权像突然想到什么好玩的事情,桃花眼眯了起来:「但你呀,就可以单纯地让她无计可施。」

「啊?你既然那么早就来了,干吗不早点进来。」我晕,原来他早就来了,却在门外不进来。我听不懂也不能怪我啊,作为一个21世纪的大学生,这打哑谜真不是我的强项。

「她失宠后不久,便突然不准我再叫母妃,而是要叫她淑妃。 我叫一声母妃,便会得到一记戒尺的惩罚和警示。从那时起, 她教给我的,只有如何算计别人,如何如何看懂别人的心思,如何要走到那至高无上的位置。」李维权讲得云淡风轻,仿佛在述说一个和自己毫不相关的故事。

「那时候,我就经常来这里。每来一次,我就会在这柱子上刻上一道。」李维权指了指我身后的柱子,「后来便习惯了。」

我转身看了一眼身后的柱子,竟然布满了密密麻麻的刻痕,能看出大部分印记年头都有些久远了,但有几条确像似不久前。 我忍不住抚摸那些刻痕,深深浅浅,形状各异,每一条都代表了李维权的无奈、无助和落寞。我难以想象,一个本应无忧无虑的小男孩,在最脆弱无助时,却只能从长乐宫逃跑,跑到这深宫园林,一个给过他短暂欢乐的地方,独自消解烦恼。李维权,他,那时候到底是带着怎样的心情,一刀一刀刻下这些痕迹的?又是如何再一步步踏回于他而言仿若炼狱的长乐宫的?

我的心骤然抽疼起来,第一次主动揽过李维权,侧身环抱住他的手臂,脸靠在他肩膀上,只想尽我所能,给此刻的他一点点温暖。

李维权怔了怔,身子一紧:「你心疼我了?」

他看似在打趣道,但却有些故作轻松。

「嗯。」我紧了紧手臂,「李维权,你可不可以只为自己活一次。」

可不可以,不要因为你身在这皇家,因为淑妃,因为皇帝,因为那些可笑的封建纲常,而放弃你作为李维权的和煦的微笑,

以及桃花眼中的点点星光。

自那日互诉衷肠后,我仿佛打开了什么隐藏机关,总能在偌大的皇宫里遇到李维权。比如那次,送小肉丸子去太傅处听课的路上,刚好能遇到他去政务殿找皇帝。十二月近年关,寒意刺骨,李维权披着一件藏蓝色的大氅,每每看见我,桃花眼都会冲我眨呀眨。

到了年尾,各地官员需要把下半年的官银用度、民生舆情都一一上书汇报给中央。皇帝除了上早朝以外,整日都待在政务殿,一日三餐也是由宫里的下人送进去。李维权和李维安,以及一些当朝要臣,也跟着皇帝一起待到深更半夜。有时候,我失眠睡不着,便会偷偷溜出静娴宫,走着走着就会逛到政务殿门口,发现里面竟然仍然灯火通明。

我对这国家大事实在是没谱儿,只知道这些人有很多事情要讨论,例如江南的水灾如何预防,西边的丝绸商道如何管理,还有边疆的护卫如何加固等。李维权有时来太傅这里找我时,我问他整日在政务殿做什么啊,他便会跟我讲这些事情,可是我只听了一会儿,就开始盯着他的脸出神,到后来就只觉得他嘴皮子在动,听不见声音了。再后来,我忍不住手撑着脸,开始小鸡啄米。

迷迷糊糊间, 我似乎听到了李维权的轻笑声。

我本来高中政治就学得一塌糊涂,听到笑声,不免有些恼羞成怒:「我学的政治跟你们这个鬼时代又不一样!」

「我们这个鬼时代?」李维权收了笑声,有些困惑,跟着重复了我句子的后半段。

我只好假装太困了,趴在桌子上,倒头把脸埋在手臂里:「哎呀,不听了不听了,我要睡觉。」

遇到我这种无赖,就算是李维权也只能无可奈何地笑笑,然后唤人来给暖炉里换碳,还叮嘱宫女过半个时辰就开窗通风,继而又附在我耳边说:「那我走了。」搞得我耳边一阵麻麻痒痒,干吗靠这么近讲话啊,我又不是听不见。

我整个人迷迷糊糊得睡了一下午,再醒来时已是落日黄昏了。小肉丸子就在一旁玩自己的手指儿,见我醒来,从椅子上跳下来,一把抱住我的腰:「姐姐你终于醒了!小宝儿好无聊!」

「你怎么不叫醒我啊?」我笑着摸了摸小丸子的头,「咱们这就回去吧。你娘该等急了。」

「皇兄不让我叫醒你。」我以为是李维权又折返回来了一次, 却听到小肉丸子嘟起嘴,有点愤愤然地说:「小宝儿最不喜欢 这个皇兄了,总是板着脸,小宝儿害怕!」说完她好似很害怕 的样子,一下子钻到我怀里。

我心里一震,李维安,是他来过吗?

「小宝儿,乖,就那个看起来张牙舞爪的皇兄。」我刻意做了 一个很搞笑的鬼脸逗她,「他来做什么了?」 小肉丸子咯咯笑起来,想了一会儿,皱着眉说:「皇兄就在这儿。」她指了指我旁边的座位,「坐了好久好久,小宝儿一说话,他就瞪小宝儿。」小肉丸子生气时,两颊鼓了起来,像一个圆彤彤的苹果,引得我怜爱地捏了捏。

我突然有点好奇,大婚那日,他没说出口的话,到底是什么呢?

下午睡太久的毛病就是晚上睡不着。辗转反侧,好不容易入了睡,却又被噩梦惊醒。宫里总是有提着灯笼值夜班的宫人,来来往往给各宫更换煤炭,保证室内温度,又或者更换路边照明用的蜡烛。皇宫里的所有道路都有石头砌成的灯柱,顶端被做成一个灯笼状,宫人会往里放三到五只蜡烛,每隔几小时更换一次,虽说不如电灯那么明亮,但这点点火光,倒也在这漆黑冬夜给巡逻的将士,还有忙碌的宫人行了方便。

我穿了鞋,披上件大衣,准备如往常一样出去转转。静妃知道 我经常半夜睡不踏实,特意嘱咐人放了灯笼在我屋里。我给这 大红金丝灯笼装了蜡烛,悄悄出了静娴宫。像我这样半夜出来 闲逛的人,在这皇宫少之又少,但不知道是不是我出来得太频 繁,巡逻的羽林禁军也不觉得奇怪,偶尔一些带队的将领还会 朝我微微点头行个礼。

每次半夜做了噩梦不能入睡时,在这静如深渊的皇宫夜里,四处走动,瞧见那些从来不曾熄灭过的宫灯,未曾停下过脚步的宫人,还有隔着老远就能听到的禁军整齐划一的步伐,我本来慌乱的一颗心,会莫名平静下来。我想,只有这时,我可以短暂当一下旁观者,仿如一个时光旅行者,沿途欣赏着光影明暗之间宏伟的皇宫,暗自猜想这宫内世事沉浮,冷暖兴衰。

走着走着,不知不觉间我又走到了政务殿门口,依稀能见几个人影映在窗户上。这个皇帝老儿也算一代明君吧,很是勤奋啊。我收起眼神,刚准备抬脚离开,却听到「吱呀——」一声,有人打开了政务殿紧闭的大门。我本能地提着灯笼,抬眼望去。

李维安穿着一件暗色大氅,看见我的一瞬间,表情愣住了,双手甚至停在门框上,保持着开门的姿势。我们就隔着一条不太宽的过道对视着,冷风吹过,烛影跟着晃了晃。

我突然意识到,一定是我现在的样子太邋遢了。这大半夜的, 我头发也没盘,披散着,有些发丝还在冷风中飞舞。想到这 里,我不禁抬手撩了撩头发,将它们挽到耳后。李维安依旧有 些愣神地看着我,我心想,不至于吧?这就被吓到了?

但也只是一小会儿,李维安就回了神,转身关了大殿的门,冷着脸信步朝我走过来。我甚至有些怀疑,刚刚那一瞬间是不是我自己脑补的。

「我有话跟你讲。」李维安走近后,有些急急地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腕,生怕我拔腿就跑一般。

我看了一眼他抓我的手,骨节分明,在冷空气中微微有些泛红。没想到冰坨子自己也会被冻到,我突然觉得,自己抓到了李维安的一个小弱点,第一次感到这冰坨子也有平易近人的地方。

李维安注意到我落在他手上的眼神,有些窘迫地松开了手。

「我……上次的事,是我不对。我不该……」

我摆摆手,赶紧示意他打住,以至于都没听清楚他后半句说了 个啥。

「安王多虑了,小女子压根没有记恨殿下。」这倒是我的实话。他有多关心心上人,旁人不知,拜读过小说的我还能不知道吗?那日他得知心上人中毒,没将我当场活剐,我都觉得三生有幸。思及于此,我后怕得拍拍心口,刚刚做的那个噩梦又绕上心头。

本来欲言又止的李维安一时哑言,他张了张嘴,最终却什么都 没说,只是抿紧了嘴唇,眼底有些微微怒意。我不知道我又是 哪里触怒了这冰坨子,不记恨你还错了吗?我害怕地缩了缩脖 子。

他深吸一口气,平稳了口气,这才无奈地吐出两个字:「罢了。」

说完,他大跨步走到前面的台阶处,脱下身上的大氅,铺在最上面一层的台阶,自顾自地坐下了。末了,见我还站在原地一动未动,开口道:「过来坐。」

虽然他尽量不动声色,我隐隐还是听出来这三个字是从他牙齿 缝里蹦出来的。

我赶紧过去坐在他旁边,但为了不被他的寒气伤到,我尽量坐在了大氅的边缘,我俩中间隔着的距离再坐一个人都不成问题。

他忽然有些故意加大了呼吸声,像一个因为委屈生闷气的小孩子,等着大人过去给予安慰。因为这深夜确实寒冷,没了大氅的李维安,居然也抖了抖,我心里觉得好笑,一个以后会成为文朝未来铁血君主的人,居然搁这儿赌气。我刚脱下披风,李维安硬邦邦的声音就传了过来:「穿上,我不冷。」说完,他身体诚实地打了一个喷嚏。

唉,我算是明白了,每一段虐恋,都有一个别扭的男主。

我自然是假装没听见,凑过去挨着他,用披风打横将我俩裹住:「诺,你把另一角拽着。」

我扬了扬从他背后绕过去的我的右手,示意他拉住这一角。李维安的手半天没反应,本来有些拧巴的表情却舒展了。

「喂。」我不耐烦地用手肘碰了碰他的后背:「这样环着你, 我手很酸好不好。」

李维安撇撇嘴,不情不愿地从我右手接过了披风的一角。我星,真是宫里养大的金贵皇子,这点小事都不愿意做。

「还是冷。」李维安闷闷开口。

我忍,我不跟冰坨子一般见识。我凑他更近了些,刚刚好碰到李维安的手臂,然后我俩都默契地收拢了披风。

「还是冷。」李维安淡然吐出这三个字。

我在心里默默循环播放气大伤身的视频,认栽地靠得更近了些。

「还是.....」

「那要不回去吧?」我盯着他温柔地笑。

李维安面无表情地瞥了我一眼,披风内的另一手忽地揽住我的腰,将我紧紧圈在了他怀里。一股熟悉的气味一下窜入我的鼻腔,气血上涌,我觉得脸有些发烫。

此时此刻,我的心咕咚咕咚地狂跳起来,寒夜很静,我甚至害怕李维安会听到这不安分的狂跳声。

「难……难道这样就不冷了吗?」我喉咙有些发涩,假装很平静 地开口,极力想掩饰内心的慌乱。

「嗯。」李维安语调变轻了,「不冷了。」语气满是轻快之感。

「玲玲。」突然呼呼刮起了冷风,可是李维安格外沉稳的声线 却稳稳落在我耳朵里。

「嗯?」

他半晌不语。

「你头发真好闻。」

心脏骤停一拍,我突然对沈灵茹心生愧疚,别人小夫妻新婚燕尔,我在这中间插一脚怎么回事啊?

「我姐姐在安王府可还好?」我故意提醒李维安。

李维安身体一僵,声音顿时冷了下来,好像不太高兴我提起她:「本王还能亏待了王妃不成?」他丝毫没有一点松开搭在我腰上的手。

我听李维安这语气,想是小情侣闹别扭了,反正这两个人从小 说开始,大大小小的误会就没断过。

「俗话说呀,这夫妻吵架,床头吵完床尾和,你俩呢真有什么事,说开来,不就万事大吉了。」我耐心开导着这个冰坨子, 试图拯救他的虐恋。

李维安深深地看了我一眼,仿佛陷入了思考。他那个万年不变的冰雕脸,鬼看得出来他到底是在发呆还是在考虑。

「很晚了,我送你回去。」李维安松开了手,一阵冷风灌进来,我不禁打了个寒战。

我跟着他站起来,一面系披风一面开口问道:「你要跟我讲的话讲完了?」讲完了,就不用再找我了吧。

「没有。」李维安不急不慢地说。

我晕!「那你还有什么没说啊?今晚全告诉我呗。」

「现在想不起来了。」李维安表示他也很无奈。

无耻!幼稚!李维安分明就是故意的!看我有些气急败坏的样子,李维安很受用地弯了弯嘴角。

皇宫里忽地下起鹅毛大雪,早起时静娴宫已是堆积起了白皑皑一片积雪。我望着院子里光秃秃的树干,有些发神,发现自己来这静娴宫竟然已好几个月了。因为快到新年的原因,太傅那边停了课,我也无需再每日陪小肉丸子读书,日子也清闲了起来。

「玲玲。」静妃的喊声把我拉回了现实,我转头,见她身后跟着一宫女,提着一大袋瓜子坚果,两人正朝我走来:「过几日你就要回府了,咱们得抓紧时间好好聊聊啊。」

我扶额,有些不太情愿。那晚李维安执意要送我回静娴宫,刚刚好被起夜的静妃撞见,她登时愣了几秒,后来假装没看见一般离开了。事后我再三强调,那晚遇见李维安纯属偶然,却也浇不灭她那熊熊燃烧的八卦之火。

「你打住,我真没有故事告诉你。」我拱手求饶,能告诉她的我已经全部讲了,比如我初次遇见李维安是在何时,猎场中箭时他是如何救我的,当然,我也没忘了添油加醋告诉她,李维安和沈灵茹之间的深情似海,以及我还因为被冤枉给沈灵茹下毒,被送进过刑部大牢。

「我来不是跟你说这个的。」进了屋,打发走周边的侍女后,静妃轻叹一声,正色道:「除夕国宴之后,你就得回沈府了。」她拉过我的手,接着说:「招你来这静娴宫本是偶然,这个几个月相处下来我得出来,你是个好姑娘,心思单纯。」

她忽地想起了旧事,自嘲地勾了勾嘴角:「可在这皇家,单纯是缺点,是软肋啊。」

我安静地听她说着,并未打断。

「这宫中人多眼杂,我自然是信你对李维安或者李维权没有心思,但你看看头些日子淑妃那架势,想必皇上都对你们这些事儿有所耳闻,更何况朝中各怀鬼胎的大臣。他不闻不问,不代表他又聋又瞎。」静妃微微轻蹙眉头,似乎在努力拼凑一些久远的回忆,接着说:「打我认识他起,就知道他是个好皇帝,叫人看不清喜怒,摸不透爱憎。」

她一边说,一边情不自禁地摇了摇头:「我只遗憾认识他晚了些吧。唉,怎么忽地就提起这些了。我是想说啊,皇帝还是偏爱太子的,这不,这除夕宫宴,可都是教给太子的心腹来主持的,这可是拉拢朝中大臣的好机会呀。」

静妃生怕我听不懂,硬是把她知道的宫中形势,揉碎掰开仔仔细细跟我讲了一遍。

「太子确实文人墨客气重了些,不愿做小人,但他不是个傻子,更何况他身边的人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。他们,或许会从你身上下手。」

听完静妃分析太子周围的人,我突然想起了邵晋,那个记忆中 笑容明媚的少年,我始终无法把他和权谋暗斗画上等号,更觉 得他不会和那群人一起来算计我。

「出了这静娴宫,我的手就伸不了那么长了,你自己万事小心。」静妃捏紧了我的手,我心下一暖,感激地看了她一眼。

我虽然没那么多心思算计,但也知道,如今看来,远离李维安和李维权才是上策。可是,最近发生的一切,却让我离这斗争的中心愈来愈近。就像静妃说的,就算我有一百张嘴为自己申辩,也没谁相信我跟这两兄弟一点关系没有。我要是这会儿跑路,只怕上京城都没跑出,就会被各种人以各种原因给抓回去。

「好了好了,也许是我想太多了。」静妃放开我的手,站起来,似乎又想起来什么,叮嘱道:「实在不行,你就可劲儿卖萌,能给自己争取的,就尽量争取。」

看我惊得张大了嘴,她冲我眨眨眼:「活学活用呀。」

卖萌这个词,我偶然间说过小肉丸子一次,静妃追着我问什么意思,我想了想,随口解释说是扮可爱,现在想想,我可真是为网络用语的普及立下了汗马功劳啊。

不过卖萌有用个大头鬼,遇到李维安那种心狠手辣的角色,只 会变本加厉给你来个见血封喉。

除夕宫宴很快就到了,上京城里有头有脸的人物,都携妻带子入了宫。从最外围的宫门到这上大殿的台阶,大红色的马车或轿子汇成了一道红流,一眼望去似乎没有尽头。原本有些死气沉沉的宫殿,在张贴的对联和高高挂起的红灯笼的衬托下,平添了几分烟火气。宫殿内更是别有一番风景,依然富丽堂皇,加上丰盛的宴席,大红色的帷帐,没有一次前不久刚刚失火的颓势。

我穿书之后一直担惊受怕,很是低调,加上这沈玲玲又长着一张标准女配脸,颜值平平,所以这种大场面,以往我都是怎么低调怎么打扮。但这次静妃却不依我,硬是让她宫里的侍女给我好好梳洗打扮了一番。

那宫女平日是为后宫妃嫔们梳妆打扮的,技术自是一流,很快给我盘好头发,还在发间给我卡了很多娇艳欲滴的红色小花,还真衬得沈玲玲原本清淡的脸有些人面桃花相映红的味道。古代的胭脂水粉虽没有咱们21世纪的种类繁多,却也让这脸平添了些许媚色,啧啧啧,特别是这嘴唇,怎么能化得这么娇艳欲滴啊。

我突然好想掏出手机自拍,好想发朋友圈。

静妃给我准备的衣服全是大红色调的,看起来特别招摇明艳, 我指了指其中一个稍微暗沉低调的红色衣服,说:「就这个吧。」

穿上衣服,站在铜镜前的我简直傻眼了。衣服倒是没那么妖艳,但反而显得这张脸格外唇红齿白、肌肤如雪。我眨眨眼,沈玲玲这双忽闪忽闪的大眼睛也变得格外顾盼生辉,整个人美得明媚张扬又娇柔妩媚,难怪古人会说,英雄难过美人关。

今日入宫的贵族干金众多,席间又有各位妃子公主,还能少了倾城之色吗?更何况她们哪一个不是盛装打扮的?我这身打扮,倒也不算大胆招摇,兴许还有些泯于众人之间的味道。

这样想着,我就心安理得地和静妃、小肉丸子一起前往大殿了。透过殿门朝里面望了望,我才知道自己果然是杞人忧天

了,只一瞥,我便看见了几个天仙似的小姐,笑靥如花。更别提此时坐在李维安身边的女主,美极了,明艳不可方物,就算丢在这美人堆里,还是能让人眼前一亮,眼神不受控制地停留在她身上。

万万没想到,我不知是太紧张,还是因为在小说太久,患上了女主摔倒病,一只脚已经跨过高高的门槛,另一只脚却被绊住了,啪唧一声摔进了大殿之内。若是这大殿之上,跟集市一般人声鼎沸,也就算了,偏偏在坐的世家大族都有教养得很,虽不是鸦雀无声,但并不聒噪,我这一摔,立马引得众人纷纷侧目。

我趴在地上,还没起来,就听到周遭传来一阵阵压抑的轻笑声。连小肉丸子和静妃也有些诧异且忍俊不禁,一时间忘了来扶我。

「沈小姐,没事吧?」我听到熟悉又有些久远的声音,惊喜地抬头,见邵晋将手伸向了我。看着他淡漠的脸,我一瞬间竟有些认不出他了,但还是扶着他的手臂站了起来。

「谢谢。」我低声道谢,这才注意到他是和太子一起来的,想 必此时他也是太子的心腹之一吧。

「沈小姐,客气了。」邵晋拱拱手,只留给我一个背影,就跟着太子走了。疏离的语气,让我不解又不爽。

静妃和小肉丸子自然是要和其他妃嫔坐一块儿的,我便一个人熟练地走到角落里的空座处,嗯,是我的地盘。皇帝来之前,大家都只能望着美食静坐等待,谁也不敢先吃。我实在是饿极

了,被静妃揪着打扮了一下午,什么都没吃,此时便偷偷拿起一块肉,飞快地放入嘴里,又别人发现,便胡乱嚼了几口,就急切地吞了下去。我正提了筷子,准备再来一口,左顾右盼时,正对上了李维安望着我有些失神的眼神。见我也看向了他,他连忙收回目光,一副目不斜视的样子。

我当下难免有些自作多情,还大冰坨子,难不成真被今天盛装的沈玲玲惊艳了?连大冰坨子都这样,我忍住偷偷打眼望去,观察李维权有没有什么反应,却发现李维权并没有在位置上。

「你在偷看谁呢?」真是想曹操曹操到啊。李维权的声音突然 从我耳后传来,他贴得有些近,呼出来的气让我的脖颈儿有些 发痒。

当下我竟有种做坏事被当场抓包的窘迫感,不自觉就红了脸: 「就瞎看看,嘿嘿。」

李维权看了一眼他空出来的位置,又瞥我一眼,一副了然于心的样子,但也没戳穿我,心情很好地挨着我坐了下来。虽然我明知在这种公众场合,不应该和他走得太近,但是心里有个小小声音最近老是叫嚣着,没关系,没关系!我仿佛受了蛊惑,心存侥幸般生出奢望,觉得李维权也许并不会害死我,或许……或许还会愿意救我于水火。不管他是出于对沈灵茹的爱屋及乌,还是顾及我俩间些许微薄的情谊,总之,他很有可能是我的那根保命稻草。

皇帝总算出来了,但他没有急着坐上那金銮殿上的龙椅,而是 站在大殿正上方,气宇轩昂,威严极了。 他略微抬了抬眼皮,看了看只身而来的太子,问道:「太子妃呢?」

看似问得漫不经心,但连我都能看出来,您这坐都来不及坐, 就想着问这个,相比老早就惦记着了吧。

「多谢父皇挂念,青木入了东宫后,一直身体欠佳,今日这宫宴也难以前来,还望父亲见谅。」太子这声青木叫出口,我惊得下巴都掉了,这是几个月前打死不结婚的太子吗?左青木乃将门之后,也有稍稍习武,身体自然是比普通女子更强健些才对,这从太子嘴里说出来,倒像个娇滴滴的千金大小姐。

「哦?可有传太医?」整个大殿只有太子和皇帝父子俩在一问 一答。

「据太医说,是思亲之切。」太子忽然瞥了角落里的我一眼, 又朝沈相拱了拱手,继而道:「沈二小姐和青木有金兰之谊, 是打小认识的交情,儿臣想让沈二小姐入东宫给青木做个伴, 兴许她的病就好了。」

我听完差点没一下蹦起来,我除了在左青木大喜之日,隔着老远看到一个披着红盖头的人影之外,一直都是只闻其人,怎么忽然我就成了她的闺蜜了?别的不说,按静妃的说法,我这要是去了东宫,那还能好啊!太子宫里哪个不是眼巴巴想得到些李维安或李维权的把柄。

「沈相意下如何?」皇帝没有急着回答,像是在征询沈相的意见,但语气里有着难容忤逆的狠意。

沈相泰然自若:「小女自然是愿意去的。」

皇帝对沈相能这么爽快地答应,有那么一瞬的诧异,但旋即恢复自然,点点头:「那明儿沈玲玲就去东宫住些日子吧。」然后豪迈地一甩衣袖,坐在了龙椅上。

身边的太监也即刻喊道:「开宴——」

「李维权。」我哭丧着脸,「我压根就不认识左青木,更不想去东宫!」

李维权从桌底握住我的手,轻轻摩挲着我的手背,安抚道:「我知道。」

电光火石间,此前的事一幕幕在我脑海中滑过,一桩桩、一件件,连贯起来,在我脑海里突然清晰起来。果然是我太笨了!我猛然震住,大脑一片空白,巨大的耳鸣声充斥着我的耳鼓膜。

看了看远处云淡风轻喝着酒的李维安,以及在他身侧弯了眼笑意盈盈的沈灵茹,我眼前禁不住一阵阵发黑,身体有些难以自控地发着抖。李维权面露焦急地抓住我的肩膀,关切地问: [没事吧,玲玲?别担心,你不会有事的。|

我果然太笨了!比如现在,我都不知道李维权的焦急有几分是真。我努力扯了扯嘴角,挤出个微笑,张了张嘴,想说句我没事,却怎么也发不了声。

偏袒太子的皇帝老儿,自然是希望李维权,或者李维安能有个把柄落在太子手里。李维安、李维权、沈相,这些人是何等城府,怕是从一开始就计划着牺牲我,去做这个东宫人质。怪不得,怪不得李维安会骑马救我,会跟我道歉;怪不得李维权总是翻窗来见我,怪不得他会跟我示好,原来所有人都有自己的打算,只是我那么笨,以为是因为我,所有的事情会有一点点不同。

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,眼泪哗啦啦涌出来,打湿了脸庞,模糊了视线,令我甚至都看不清楚跟前李维权的脸。

「玲玲,我.....」李维权的声音里透着疼惜、不忍,我却不知道有几分真、几分假。

「没事的,我不怪你们。你们有自己的难处。」我抬手抹了把眼泪:「我真没事,我不难过,真的。」言不由衷,嘴上说不难过,内心却一阵阵抽痛,窒息感也一阵阵袭来。

我朝着李维权挤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,估计妆也花了,实在是笑得太难看。李维权也愣住了。我趁机甩开他的手,连滚带爬,极为狼狈地逃离了大殿,而大殿中依旧欢声一片。

上京城今夜依旧繁华无限,灯光染黄了半边漆黑的天。落荒而逃的我,出了大殿却发现其实哪儿也不能去。我只好顺着大殿外的台阶一直往下走去,其间还回头望了望,四下寂寥无人。 直到走到最后一阶时,我索性一屁股坐下来,红色的褶裙四下摊开,像含苞待放的花骨朵。

除夕之夜,月光薄凉,更显得这冬夜格外清冷。

「走了,今晚还回静娴宫。」静妃不知何处跟了来,挨着我坐下,拍拍我的背:「还难受吗?」

我摇摇头:「只是有点想……回家了,回真的家。」至少在那个世界里,无论发生什么,我都有家可回,有爸妈温暖的怀抱。

静妃听完,半晌没说话,过了好久才开口道:「我也想回家,可惜最疼我的祖奶奶,在我进宫那年就没了。」

她脸色平静,似乎对这一切已然麻木,许久后又哀然叹口气: 「走了,回去了。」

宫女掌了灯,又替暖炉换了新的煤炭,整个静娴宫暖烘烘的。我和静妃刚刚从寒风中回来,赶紧围坐到暖炉旁,伸出手搓了搓,暖暖身子。静妃给贴身侍女使了个眼色,宫女们便知趣地齐齐退了出去,一时间,屋内只听得偶尔几声煤炭燃烧的噼啪声。

「东宫确实离我这静淑宫有些远。」静妃抿嘴沉思了好一会 儿,「实在要是有什么事,就往我这儿跑,咱们一起想办 法。」

宫内的暖气正旺,只待了一小会儿,我全身的寒意便已尽数散去,身上暖烘烘的。「好暖和啊。」我只能这样回应她。她能这样说,我已经万分感激了。

见我并不领情,静妃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,旋即又扯着嘴角笑了笑:「你这丫头倒还真是特别,这宫里哪一个不是攀炎附

势,上赶子巴结皇亲贵胄,若是换作别人,怕是早就跪下给我 磕头谢恩了。|

我不置可否,并不是我不领情,而是我要真这么做,很可能把静妃,甚至小肉丸子置于险境,我显然不能这么做。况且我也并没有什么大志,完全没有在这后宫开拓出啥业绩的野心。作为咸鱼一只,我只想简单地过日子,更不想那些真正关心我的人,因为我陷入危机。

「我只是不想你们受牵连。放心,我可以搞定。」我拉住静妃的手,笑嘻嘻地看着她,表示我只是不想让他受伤。

静妃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样子,语气里却带着几分欣赏:「那真 是可惜你这幅好皮囊。」

静妃眼睛一转儿,又道:「常言道,害人之心不可有,但防人之心不可无,」她轻轻拍了我后脑勺一下:「我就怕你呀,见别人长得好看,就屁颠屁颠儿,啥也不知道了。」

我瘪嘴,张嘴想反驳几句,但发现我确实理亏,只好悻悻然闭了嘴,谁让我倒霉,被李家两兄弟摆了一道呢。转念一想,静妃的话也算个警钟,入了东宫,或许真的该学会步步为营,凡事多过过脑子。我默默在心里下了决定。

但是,人啊,不要轻易立 flag,因为 flag 立了也会倒的。

比如啊,我入了东宫后,就把这些话忘得一干二净了。

我在东宫深刻演绎了好了伤疤忘了疼这回事,但这也不能全怪 我没记性,左青木要负百分之八十的责任。

东宫的日子比我想象中快活,甚至因为左青木的原因,竟比在沈相府中还自由自在,没有一点儿做人质的样子。我甚至因为过得太惬意而产生了愧疚。

到东宫的第一天,我一只脚还没跨进宫门,左青木就冲出来迎接我了。那热情劲儿,搞得我不禁怀疑,会不会我穿越之前,这俩人还真是闺蜜。

她拉住我的手臂,冲我调皮地眨眨眼:「我听过你很多故事哦,嘿嘿。咱们是同道中人。」那狡黠的眼神,让我有一种上了贼船的错觉。

果然是阴谋,我目瞪口呆地看着左青木一会儿上树,一会儿翻院墙,一会儿上屋顶,这哪儿能看出来思亲之切?

「快,玲玲,照我教你的,从远处跑过来,再蹬一脚房柱,你就可以飞上屋顶了!」左青木站在东宫太子妃那屋的屋顶上,正冲着我大喊。她不同于一般女儿家,盘着头发,穿着白色衣裤,很是飒爽。

我仰头看向她,太阳正大,我忍不住伸手挡了挡刺眼的阳光,微微眯起眼睛。她逆光站着,双手叉腰,几缕不听话的发丝偷溜出来,在风中飘呀飘,没一点儿奖军千金的样子。几日前,她突然兴起,非要教我飞檐走壁的轻功,还搞得神神秘秘的,非不告诉我为什么。

可是……左青木这真的是轻功吗?怎么和电视里那种在房顶上飞来飞去,仙风道骨的武林高手差距那么大呢……反而有点像猴子上树,哦,不对,猴子上屋顶。

不过我觉得,以我这多年不运动的小体格,根本连这猴子上树的技巧都学不会。我朝她摇了摇头:「你再示范一次吧。」

「你怎么这么笨啊!」不用看,我都能想象左青木一脸嫌弃的样子。

「那你倒是下来,再教一次啊!|

左青木这会儿放下了插着腰的手:「我......我......」,支支吾吾 半天,也没说出个所以然。

「你在房顶扭扭捏捏些什么啊?」我翻个白眼,「倒是快飞下来啊!|

「我……我只会上,不会下……」左青木有些尴尬地出声,「能不能麻烦你,把那边那个梯子搬来一下?」她抱着手,一副拜托了的可怜样子。

我晕,真是庸师啊!就这半吊子水平,还扭着要教我。

「我问你,要是万一哪天你飞上去了,东宫没人怎么办?」左 青木从梯子上慢悠悠地爬了下来,看她那颤颤巍巍的样子,我 忍不住问道。

左青木在离地面只剩两格时,双脚一并,欢脱地跳了下来。

「咱们暂时休息一下。」她席地而坐,从怀里掏出两块糕点, 扬了扬,「德来居的,要不要?」

我随着她一起坐在地上,屁股一凉,大冬天的,这样坐在地上真的不会冻坏屁股吗?我接过她手里的糕点,欣赏地看了她一眼,有眼光,这个板栗酥是德来居里我最喜欢的,又酥又脆,甜而不腻,板栗做的夹心细腻淳滑,入口即化。我俩默契地对视一眼,同时咬了一口。

有时候,女生的友谊就是这么简单!

「不久前,当时你还没来东宫,有一次我飞上房顶,太子故意不让人应我。我生生在这屋顶待到半夜,差点没被冻死。」左青木恨恨地咬了一口板栗酥,「结果,后半夜我就冻病了,这个疯太子,整天只知道和顾青儿卿卿我我,根本不关心我,完全无视我!」

我侧眼望了眼左青木,她比沈玲玲大一点,不过如今虚数也不过十七有余,年芳花季,虽不像其他干金小姐那般娇柔惹人怜爱,但也别有一番少女的朝气

「你……」我小心地组织语言,生怕不小心戳到少女的伤心事, 「你,不会喜欢太子吧?」

左青木差点把刚咬了一口的板栗酥喷出来,好像听到什么天大的笑话一样,不屑地扬了扬嘴角:「就太子那个文绉绉的模样,喜欢他?除非我瞎了。」

左青木翻眼朝上,一副认真思考的样子:「我的意中人得是一个盖世英雄。」

「不会要踏着七彩祥云来娶你吧?」我用胳膊肘碰碰她,打趣 道。

左青木听闻,认真想了想:「要是人真是能驾云的话,那还真不错。|

「所以啊,你赶紧学好轻功!」左青木插着腰,凶巴巴地对我说道,随即又扬了扬眉毛,稍稍压低声音说,「等你学会了,我带你出宫玩儿。咱们一起去找意中人!」

一听到出宫,我立马来劲了,一瞬间头也不痛了,腿也不酸了,全身都充满了力量!然而当我依葫芦画瓢般学着左青木借着冲劲,一脚蹬在房柱上时,一个重心不稳,直挺挺地就要朝后摔去。我在心里暗叫一声不好,闭上眼睛,认命地朝后倒去。

身体被一双强有力的臂膀稳稳接住,没有意料之中摔在地上的疼痛。我偷偷睁开一只眼瞅了瞅,邵晋白皙的脸就这么出现在我眼前。此时他没了那日宫殿之上的疏离,仿佛又回到了我们初识时的样子,少年一扬眉,万般皆失色。

「还是这么冒冒失失的,太子妃自幼习武,你能一样吗?」邵晋一面将我小心放到地上,一面又开始唠唠叨叨。以前在沈府时,我总喜欢光着脚丫子在草地上踩呀踩,邵晋总是提着我的鞋子跟在我身后唠唠叨叨,譬如这样会着凉啦,别人看见不好啦之类的。那时候我总是捂着耳朵,觉得烦闷,如今在这东宫

再听到这些话,居然有种莫名的熟悉感,巴不得他再多说我两句。

我脱掉鞋子扔给邵晋,撒欢一般踩到旁边的草地里,还不忘招呼左青木:「快来啊!」心里有说不出的欢喜。

邵晋忍不住偷偷勾了勾嘴角,虽然只有一瞬,但还是被我给瞧见了。他低声说了句:「孩子气。」无可奈何地捡起我的鞋子,径直朝我走过来:「穿上吧,小心着凉了。」

我躺倒在草地上,晴空万里,冬日阳光正好。

我轻轻闭上眼睛,任由青草味钻入鼻腔,竟然也不免俗地希望一切定格在这里就好了。

可惜,当我再睁开眼时,已经不见了邵晋的身影,只有我的鞋子被整整齐齐放在草地外围。

我到底还是没能学会左青木猴子上树般的轻功,但每日和她在 这东宫没心没肺地打打闹闹,没有李维安和李维权,不用考虑 任何事,还真让人有种不问经年何许的错觉。

太子和顾青儿整日在东宫的另一边待着,来东宫有些日子了,我也没能见上太子几面。有时候,他们俩一同路过太子妃的寝殿时,见我俩玩得不亦乐乎,太子还会微微蹙眉。我偷偷瞥过顾青儿几次,虽然隔得很远,看不清楚五官,但肯定是个气质非凡的冰美人,瞧那走路的身段,就是个美人。

原来太子喜欢这一挂儿的。

三月初春,天气稍稍回暖,有些南迁的燕子早早回来了,在东宫里的老树上唧唧叫个不停。皇帝终于还是解了太子的禁足,太子立刻迫不及待地带着顾青儿四处玩乐,整日整日都在东宫瞧不见人影,只留下邵晋和其他一些心腹在宫内处理政务。

我忍不住朝左青木吐槽:「他这种人,就算当了皇帝也是个昏君,还不如干脆和顾青儿一起去浪迹天涯算了。」

左青木点点头,不能更认同,但也提醒我,在这里一定要慎言,可别啥话都说。

「这样我就可以去找我的意中人了,不至于孤独地老死在这皇宫里。」说完,她从盒子里拿出一块板栗酥,咬了一口。

我翻了个白眼:「有没有点出息,除了意中人没点其他追求了吗?」我也伸手去盒子里,摸了半天,竟然没有了!我抱过盒子看了看,还是渣都不剩的那种。

左青木跟我大眼瞪小眼,愣了一秒后,她赶紧狼吐虎咽地把手上那块给吃了,中途还不小心呛着了。我翻了个白眼,我压根就没想抢好吗。她喝了口水,缓过气来,眼睛滴溜溜一转,好像有了鬼主意。

「咱们要不出宫去买?」左青木四下望了一眼,然后用手挡住嘴,压低声音对我说。

「你知道怎么出去?」我是真的很久没出过宫了,这小半年一直待在高墙矗立、戒备森严的皇宫里,都快忘记外面的水有多绿,天有多高了。

左青木用胳膊撞了我一下:「你姐妹儿我是谁啊?这点破事儿都不知道,怎么在上京城混了!」

我俩就这样风风火火,突然起意要出宫。其实我心里是有个小算盘的,如果真出了宫,我就按这线路,夜半跑路。我的小金库一直都是走哪儿带哪儿,现在也是越来越沉了,供这一路花销倒是不成问题。

左青木领着我左绕右绕,约莫走了有半个钟头,才终于走到了最外面的宫墙,那墙太高了,比我们俩加起来都高。红红的宫墙仿若牢笼,隔绝了外面的万千花花世界,让皇宫多了一丝威严,增了一份寂寥。

「这里呢,是最偏的南面宫墙,每日羽林军就来巡逻两次,我 每次都从这里飞出去。」左青木看了我一眼,「可惜你太笨, 一直学不会轻功,要不我早带你出宫玩儿了。」

「现在怎么办?」轻功这种东西又不是我想学会就能学会的, 我在心底默默吐槽。

「过来,你踩我肩膀上。」左青木蹲在地方,拍了拍她的肩膀。

我打量了一下左青木的身材,虽说是比普通千金结实些,但也没强壮到能扛起我的体重吧。

看我犹犹豫豫,左青木又说:「放心吧,你晚上睡觉时我抱过了,就你那点重量,可以的。|

啊?什么时候的事情......合着左青木老早就计划着出宫玩了是吧......我小心翼翼地踩上她的肩膀,她握住我的脚踝稳定住后,真的慢慢站了起来,还真是脸不红气不喘。

今天的左青木,不得不令我刮目相看。

我赶紧抬手抓住墙沿,说:「抓住了!」

左青木听到我的回复,用手撑着我的脚底,让我有个落脚点,我也双手使劲拉住墙沿往上使力,几下后,还真让我翻身坐上了墙头。我望向不远处熙熙攘攘的街道,紧挨着的小楼,内心有些莫名激动。

等我望回左青木时,她轻踢几下墙面便也坐在了我旁边,看起来还真有些轻功的意思。

「怎么下去啊?」我看了一眼这墙的高度,忧心忡忡。

左青木一副朽木不可雕的表情: 「挨着墙溜下去呗,别告诉我你这都不会啊。|

说罢,她用手抓着墙沿,慢慢打直身体,然后朝地下看了眼, 轻车熟路地跳了下去,并且稳稳落在了地面。

我学着她的样子,只可惜落地时一个屁股蹲儿坐在了地上,顿时尾椎骨整个就不好了,疼得眼泪都冒了出来。

左青木在旁边笑得前仰后合:「咱们以后多翻几次,习惯了就好了,哈哈哈哈。」

我站起来后的第一件事,就是给捂着肚子的左青木一记爆栗。

总而言之,我俩还真是轻轻松松就出了皇宫,太轻松了,竟然 让我有些不真实感。

出宫后,我们俩吃货的第一件事便是去德来居大吃一顿!德来居在上京城颇有名气,拥有四层小楼,一二层全是各式各样的糕点外卖,隔着老远都能闻到香气,引得人口水四溢;三四层则有座位和雅间,可以坐下尝尝现做的糕点。

好不容易来一趟,我和左青木一坐下就张嘴齐声喊道:「二十 个板栗酥!」

我俩彼此互递了个眼神,忍不住笑起来。

没想到来这个鬼时代,竟然误打误撞,结识了一段板栗酥情谊。

回到东宫的时候,天已经麻麻黑,我俩提着大包小包,笑嘻嘻地跨进了太子妃殿。

太子居然来了!他就坐在茶桌旁,脸色铁青地看着嬉皮笑脸的我和左青木,一旁还站着邵晋,一脸略显担忧的表情。我和左青木的笑顿时僵在脸上,她赶紧招手叫来一个侍女,让她把糕点先放起来,免得糕点也跟着遭殃。

「沈玲玲,今天去哪儿了?」太子似乎压抑着怒气,表情看起来能吃人似的,我着实被吓到了,一时间忘了回答。

等回过神来,我才想起,奇怪!怎么倒先质问上我了?这东宫的主人不是左青木吗?

「说!」太子一拍桌子,有些低吼出声,我这才注意到,此时他眼睛血红,想必是非常生气了。

嗯,不会是因为我私自出宫这事儿!我暗想。来东宫小半月了,太子压根就没在意过我在干吗,想必是有其他大事发生,或者是李维安那边又做了什么坏事,让太子迁怒到了我身上。 反正他们一搞太子,我就跟着遭殃呗。

「李维邦!」左青木一拍桌子跳了起来,「玲玲陪我出宫转了一圈而已,有什么好生气的!」左青木在将军府是长女,必然也是看不惯太子对我的态度,忍不住替我说话。

太子紧紧皱着眉,不耐烦地摆摆手:「先把太子妃扶下去休息。|

几个宫女遍一起过来,要胁迫着左青木离开,可左青木哪里肯走,最后硬是被五六个宫女抬着按着,这才给拉了出去,嘴上还不忘提醒太子:「李维邦!我告诉你,你要是敢对玲玲做什么,我一定让你后悔!」

太子压根没理她,抬眼直直盯着我:「太子妃说的是真的吗?你们只是出宫转了一圈儿?」

我也没做什么亏心事,自然是挺了挺胸膛,中气十足地回答了句是。

太子自嘲地笑了笑,又怜悯地看了我一眼:「李维安可真是心狠。」

看来十有八九又和李维安有关,我也读懂了太子的怜悯,李维安这一行动,就是把我当弃子抛弃了,不管我在这太子府的生死。也真是难得,李维安的演技搁到21世纪,把奥斯卡小金人颁给他也不为过。早先费尽心思地演了几出和我暧昧不清的戏,真的,我就差那么一点点,就快怀疑李维安是不是爱上我了。可惜,戏是做给旁人看的,就是为了让皇帝信以为真,把我这假人质真弃子送来东宫,他们便可以继续毫无顾忌地扳倒太子。只是没想到,这一日来得如此快罢了。

就算我再不开窍,此刻也该知道,权谋游戏里被抛弃的棋子,只有一个下场。我定了定神,问:「你会杀了我吗?」因为恐惧,声音本能地颤抖起来。

太子抬眼望着我,好似在思考。邵晋脸色未变,俯身到太子耳边,耳语了几句。太子点点头,开口对我说:「改日吧。」便起身离开了太子妃殿。

最可怕的,不是会,不是不会,而是这个改日吧。

太子一走,我再也撑不住了,一屁股跌坐在地上。

邵晋叹了口气,抬手扶我起来:「我终究还是决定救你,玲 玲。」

我以为他说的是刚刚之事, 低声说了句谢谢。

「去年狩猎之时,那一箭是沈灵茹放的。」邵晋缓缓开口道, 「我那日,听见你的叫声,便立刻去寻你。」他有些戚戚然地 笑了笑:「可等我找到你时,你正坐在安王的马背上,而我刚 刚好,看见沈灵茹拉弓朝你的方向放了一箭。」

邵晋微微捏了拳头,蹙眉继续道:「当时问见你受伤,心中大乱,正准备冲过去,李维安正好接住你,抬起头便看见了沈灵茹和我。」

「你说,一个是未过门的新娘,一个是本来就瞧不惯的臣子,他会怎么做呢?」邵晋突然问我。

「李维安那么聪明,看箭射来的位置,就猜到是沈灵茹所为了吧。」我顿了顿,继续道:「可他为了护着沈灵茹,自然会说是你放的箭。」

我看了邵晋一眼,心里有些愧疚:「对不起。」

「我爹为了救我,去求李维安和沈相,他这辈子虽只是个尚书,却从来都没有求过别人啊。」邵晋眼圈有些微微发红, 「当时,我就跪在他们面前,看着我爹佝偻着背,满脸无奈。 我站在一旁,看着他们面不改色,看着他们逼我爹辞官告老, 要我爹答应带着家眷离开上京城,才肯放我一条生路。」邵晋自嘲地笑了笑,「可是,玲玲,我什么都没有做错,只是因为 我没权又没能力,没人信我说的话,才逼得我爹不得不告老还 乡,逼得我大哥放弃仕途。」

我静静地听着,内心翻江倒海。我竟不知,在我昏睡的那段时间,邵晋居然经历了这么些,想到当时我还在心里咒骂过邵

晋,怪他变了,我有些无地自容。

「所以,我来到了太子身边,想要他的帮助,也承诺帮他。我想看着李维安输掉,想接我爹回上京。」邵晋有些惭愧地低下头,「还有那个赵大人的小儿子,那时候还问你讨糖吃,也代替我白白枉死,小孩子家家懂什么畏罪自杀,那是李维安设计的摆了。」邵晋自嘲地勾起了嘴角,「这么看,他好像还真救了我一命,还我爹辞官一个人情。」

可真是辛苦李维安了,为了维护沈灵茹做了这么多事,若是沈灵茹知道,还会想要放这一箭吗?

邵晋抱住我控制不住发抖的身体,我闭着眼,靠在他的胸口,听他继续絮叨道:「我告诉自己远离你,不要靠近你,可是看你摔倒时,还是忍不住伸手扶你。那日除夕宫宴,你哭着跑出去时,我多想放下一切,拉住你,告诉你,我们走吧。」

我深吸一口气,吸了吸鼻子,试图让自己混沌的脑袋清醒一点。

最后,我用剩余的一点理智推开了邵晋:「不用了,邵晋。」

我刚抬步想走,邵晋拉住我,低声说道:「皇后意外掉到静安寺内的水池里,捞起来时已经被冻得硬邦邦的了,人早走了。」

他顿了顿,继续说:「太子不会放过李维安,他认定这是李维安做的。他会拿你开刀。」

我不去看邵晋的脸,努力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正常些:「不用你管,李维权会救我。」

邵晋身体僵了一下,终究什么都没说,放下了拉住我的手,关 上太子妃殿的门,离开了。

合上门的一瞬间,我眼角竟有一滴眼泪淌过。我向来是忍不住眼泪的,可我到底为何而流泪呢?是为压根不会来救我的李维权,还是为承担不起邵晋的情谊,又或者是因为李维安的决绝抛弃,我分不清,或许都有,或许都没有。

皇后出事,举国震惊。好端端的一个人,怎么就掉到了水里。皇后所在的静安寺人烟稀少,不过一些先帝的遗孀,整日就是在佛堂念经,所以皇后的尸体隔了一天才被发现,据说捞上来时,整个人被泡得发白,惨不忍睹。皇帝听到消息,在大殿上生生愣住了,一动未动许久,很久很久才回过神来,快步冲出大殿,留下一朝大臣面面相觑,不知退朝与否。

上京城里一直流传着皇帝和皇后的爱情佳话,传颂他们两小无猜,青梅竹马。皇帝下令彻查整个静安寺,斩了十余名尼姑和尚,还禁了上京城的一切司乐娱乐,举国哀悼,违者当株。

本来日夜笙歌的上京城突然没了生气,天公也不作美,一连七天,阴雨纷纷。

最后的最后,也没查出过所以然,皇后的死被定义为一场意外落水,皇帝只查了三日便不再追究,据说是因为并未寻得任何 蛛丝马迹。 再然后,皇后黄金裹身,风光厚葬于皇陵。出殡那日,皇帝将自己关在皇后曾住过的关睢宫,未曾出来看过一眼,也没有过问一句,只是召了太子李维邦、贤王李维权、安王李维邦觐见。没人知道关睢宫里到底发生了什么,只是从那日起,皇帝称病,不再上朝,政务之事全权交给了沈相。不是太子,而是安王的老丈人沈相,一时间太子易位的流言四起。

太子自那日从关雎宫回来后,在东宫大发雷霆,斥责皇帝到底是负了他娘,选择袒护那背后黑手。我和左青木路过东宫大殿时,差点被太子扔出来的瓷器砸到。太子没明说,但那个幕后黑手自然不言而喻。能对当朝皇后做手脚,还不惜余力赶尽杀绝的,放眼整个文朝,有能力又有动机做到这件事的,除了他还能有谁。可是,我心里隐隐觉得有些说不过去,李维安那般城府,怎么可能想不到谋害皇后定会惹祸上身,引起皇帝怀疑。再说,一个静安寺的废皇后,显然也无多大威胁,他何必做这样一件费力不讨好的事儿呢?或许并没有那么简单,可惜我是个榆木脑袋,再敲也是不会开窍的。

原本我以为,皇帝不会善罢甘休,谁知这事儿竟就如此被压下去了,看来沈相和李维安的势力如今连皇帝也要忌惮几分。但或许皇帝暗中也在计划着什么,因为李维权进宫面圣的次数也愈来愈频繁。我对这后面要发生的事情一点头绪也没有,剧情走向已然脱离原线,我压根不知道后面还会发生什么。李维安是如何踩着沈相脑袋爬上皇位,又将沈府一脚踢开,我不得而知。亲身经历后,细思之下竟然让我背后升起阵阵寒意。

我在东宫的日子如坐针毡,太子愈是伤心欲绝,我就愈是惶恐不安。

邵晋其实这其间来找过我一次,在我屋外敲了很久的门。真的很久,久到我不得不背靠着门框坐在地上,不敢作声。他的每一下叩敲,都顺着木质门传到我的后背。随着他一下一下加重力道,我仿若觉得被一只无形的手攥紧了心脏,呼吸不得。

隔着门,我忍不住想,如果没有我的忽然出现,邵晋现在会在哪儿呢?若是那日宫宴之上,我没有找他搭话,或许他此时还能安逸地做着尚书府的公子哥,没事儿听听戏,逗逗鸟,说不定还能娶一个合适的大家闺秀;又或者他会南下,就像当初他期待的那样,在江南开家酒楼,等到梅雨时节,邂逅一个笑靥如花,撑着纸伞的江南姑娘。

于我和邵晋而言,人生若是不见,便是最好不过的安排。

三月初春,细雨连绵,虽是润物无声,但我也因此染上了感冒,算是有了正儿八经的理由不见左青木,毕竟出了这些事, 我也不知道该如何跟她相处下去。有些事她还是不知道的好。

这几日我脑袋总是昏昏沉沉的,干脆连床都懒得下了,整日都在半睡半醒之间,有时候睁眼还是早上,再睁开时已经是日落黄昏了。左青木之前还老是跑到我门口,叽叽喳喳地跟我讲什么什么花又开了,你要不要出去看看,我总是说等好了就去看,以此来打发她。这几日,看我确实虚弱,又听太医说我需要静养,她也只好偃旗息鼓了。

虽说古代医疗技术落后,但连着喝了好几天那难闻的药后,除了还有些乏力之外,其他症状都消失了。我坐在床上,背靠床头,闭目眼神,恍惚间听到一阵咚咚的叩门声,还以为是左青

木憋不住又来了,但又惊觉这力道不像平日大力拍门的她,微 微抬了眼皮,瞅了一眼。

是李维权来了。他穿一身白衣, 乍眼望去还是那般云淡风轻, 或许是冒着春雨而来, 鬓角碎发有些湿润地粘在了一起, 不似平日那般飘逸潇洒, 却添了几分忧郁气质。那双桃花眼直直瞧着我, 装着我看不懂的深意。

对上他眼睛的一瞬间,不知怎的,我有些鼻子发酸,眼睛发涩,想问他的问题干干万,张嘴却难以说出一句来,那个最想问的问题,却怎么也开不了口。我想问他,怪他,你怎么现在才来啊?

但我什么也没说,最后只是闭上眼,抿嘴沉默。

李维权一步步走向我,坐到床沿边,卷携来一股屋外的早春寒意,还有雨后青草的香气。那气息明明冰冷刺骨,危险至极,却还是让人想要靠近,汲取更多。

「听说你病了,来看看你。」李维权轻轻开口,仿佛再大声一点,什么东西就会碎掉一般。

「病都好了,还来看什么。」我闭着眼,冷声道,生怕睁眼对上那双桃花眼,心里的防线就会被击溃。

「玲玲,我后悔了。」李维权伸手想要握住我的手,宽大的袖子随着他的动作微微向下滑去,暴露出来的手腕上竟有一条触目惊心的血痕,带着些许青紫色。李维权注意到我的视线,赶紧收回了手。

「你怎么了?」我心里一惊,想抓过他的手来仔细看看严不严重,最后还是忍住了。

「玲玲,你再等等。」李维权不接我的话茬儿,「我还需要些时间,让父皇信任我。」

我一听这话,心里凉了半截。我自知是没法劝李维权放弃皇位的,理智告诉我,他做任何选择都和我无关,但话说出口却成了:「行行行,我等你到时候来给我上坟。」

李维权蹙眉,微微咬紧牙关,似乎有些怒意。

他伸出手,我以为他要给我一巴掌,但他只是双手强制掰回我的脸,令我正视他的眼睛。那双原本星光熠熠的桃花眼,此时却布满血丝,透着疲惫、无奈,还有一丝丝慌乱无助。

「给我些时间,玲玲。」

就这一眼,我就心软了,原本做好的决定也被抛到九霄云外, 我有点恨自己不争气,不长记性。明明已经下定决心,远离这 哥俩,远离这些是非,却还是舍不得。

「随你便。」我闷声道,随即又赶紧躺下,拉过被子捂住头, 不想再和他多纠缠。

过了半晌,屋里静悄悄的,没了动静,我估摸着李维权兴许是已经走了,心里忍不住嘟囔了几句:「之前骗我那么久,这会儿连道歉都这么没诚意,经不住我说几句就打退堂鼓了。」

我有些气鼓鼓地掀开被子,却发现李维权依旧坐在床沿边,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我,似乎知道我撑不了多久,故意等在这儿看好戏呢。

「你怎么还没走啊?我要休息了。」我有些没好气地说,其实 心里是高兴的,又有些被撞破小心思的窘迫。

李维权像往常一般,轻轻揉了揉我的脑袋,语气也明显开朗了很多:「你休息吧,我在这儿陪你一会儿。」

我本来想再反驳几句,但在脑袋瓜里搜索了一圈,也没想到反驳的词儿,脑子里一团浆糊,只好自暴自弃地放弃掉,索性翻了个身,不理他。这大下午的,我本来不打算打盹的,结果这么一折腾,莫名其妙竟然睡着了,还做了一个特别香甜的梦。

第二天当我醒来时,天色才麻麻亮,但我却一扫之前的颓废,感到神清气爽。托昨晚那一觉的福,前几日那些病歪歪的感觉,此时一股脑儿消失了。我刚刚伸了一个大大的懒腰,手还没来得及收回来,太子就带着几个家丁撞开了房门。

「绑了。」太子简单地吐出两个字,我却吓得不轻,半个哈欠都硬生生咽了回去。但随后我转念又一想,或许今天我就要死在这里了,还顾虑这么多干吗,至少要打一个完整的哈欠。

那群家丁动作极其麻利,加上我也没反抗,于是很快我就被绑成了一根麻花。太子见我一言不吭,甚至狐疑地瞟了我几眼,我也毫不客气地回剜了他几眼。干什么啊,我都被绑成这样了,还能整什么幺蛾子啊。

我在心里默默祈祷了几句,没成想昨日一语中的,我真可能到坟里去等李维权了。不知道他要是发现我死了,会不会去我坟前哭一哭,悔一悔。后来我又仔细想了想,发现痛哭流涕这表情,着实和他那张俊脸不搭,不自觉地摇了摇头,可能他最多在心里叹口气吧,也好,这样最好不过了。

几个家丁把五花大绑的我扔进马车,太子也跟着坐了进来。

「你倒是让我有些刮目相看。」太子顿了一下,接着说:「或者李维安和你还有什么阴谋诡计?」

人在大限将至时,格外豁达,我也不例外。「李维邦,是吧?」我大剌剌地叫他的本名,「就你这水平,真的,把太子之位让出来得了,你哪只眼睛看出来我和李维安是一条绳上的蚂蚱?我对他真那么重要,我能落你手里吗?我劝你啊,反正也不是块做皇帝的料,不如现在赶快撂挑子,好捡回一条命。」

李维邦听得脸色青一阵紫一阵,表情极其丰富(总之不是很好就对了),但他也没有反驳。

他憋了半天,竟然干巴巴地回了一句:「谁稀罕当这个皇帝。」

「所以啊,你看,不如你回家领着你的顾青儿私奔吧。至于我呢,你放过我,我保证走得远远的,再不入上京城。」

我虽然人被绑着躺在马车内,却没有放弃,还在非常认真地说 服李维邦。 李维邦戏谑地勾了勾嘴角:「不可能!」

他垂眼看了下倒在马车上动弹不得的我,开口道:「谁稀罕跟他争这皇位啊。只是他害了我母后,父皇那边又不闻不问,那我只能亲自让他偿命了。」

太子想杀李维安的理由,让我无法反驳,但是拉上我是什么意思,我和皇后的死半毛钱关系没有啊。

「邵晋那天在我耳边说了什么话,你想知道吗?」马车摇摇晃晃,晃得快吐了,根本没心思和李维邦绕圈圈。

他见我不搭话,自顾自地解释道:「他说李维安喜欢你喜欢得打紧呢,留你一命,定可以钓他上钩。」

这个李维邦!这话可能是邵晋当时为了救我的权宜之计,他竟然还当真了。

「如果今天他不出现,你该怎么办?」我脑子里突然闪现出李维安冰坨子一般的脸。我觉得他要真来了,不用太子动手,我可能就死了,被吓死的。

太子看了我一眼,点点头。

「有这个可能。那就只能你一个人先上路了,日后我送李维安下来,你再找他算账吧。」

我闭嘴不想再说话了,一是因为马车晃得实在厉害,我有些晕车;二是因为我明白,太子是铁了心非要在今日杀我,多说无益。

往好的方面想想,或许在这小说里死了之后,我就能回到原来的世界了呢。这么一想,我竟也没有多害怕了。

马车依旧颠簸,我和李维邦一路再无言,典型的话不投机半句多。马车出了上京城后,又走了约莫一个钟头,外面渐渐能听到如雷声一般响亮的湍急水流声了。

随着水流声愈来愈震耳欲聋,马车也渐渐慢了下来。太子先下了马车,随后两个东宫的侍卫粗暴地把我从马车上拉了下来。

我一个重心不稳,扑通一下摔在地上,吃了一嘴泥。身体还没来得及反应痛感,其中一个人便开始拉着我往那河岸边走去,本能的恐惧瞬间包围了我。

面前是一条极其宽广的河,河道宽广,加上漫天水雾,一眼望去,居然望不到对岸。河水翻腾怒吼,一个水浪接一个水浪拍打着岸边,万丈狂澜也不及于此。这要是把我往里面一丢,肯定必死无疑,尸体都找不着,只怕连我那微弱的呼救声,也只会被这滔天浪声给淹没。巨大的浪花卷起强风,地上泥沙漫天,有些眯进了眼,难受得我直流泪。加上我衣着单薄,冷风下我难以自控地倒在地上,瑟瑟发抖。

太子带着一群人马站在不远处,严阵以待。他手拿一把弯弓,迫不及待撑开试了试,就等着李维安前来。之前我还在心里咒骂李维安,怨他害了我,心里盘算着就算做了鬼,也要去纠缠他,责问他为何害我。现在,我突然希望他干万不要犯傻前来,不过他......也定是不会来的......这样最好了。

不知过了多久,太子打眼看了看远处,又看了看我,突然朝我旁边的侍卫点点头。

这侍卫便拽着我往河里走去,有些拍上岸的水珠落在我的头发上、脸上、脖颈上,冰凉刺骨的河水惊得我一个激灵,求生本能让我挣扎起来,侍卫一时没想到我反应这么大,竟被我挣脱了手,只是我还没来得及朝远处爬去,便又被更大的力道抓住衣领,往河里扯去。

这一次,我以为自己必死无疑。

早已被泪水糊了眼的我,恍然间,在明艳的阳光下,瞧见一个褐衣男子正驾马疾驰而来,带着一股诗文里常写道的英雄气。

是李维安,他居然来了!

太子令侍卫停了手,又开始低头装他那只巨型弯弓。李维安翻身下马,眼神穿过人群落在我身上,便再没有移开。这是我第一次见他带剑,身着戎装,不像往常在朝堂上那般偏偏君子,多了一份英气。

「放她走。」尽管浪声滔天,李维安凌厉的声音依旧清晰。

太子并不在乎他的话,依然拉开了装上箭的大弓,拇指粗的长箭对准了李维安,嘲讽轻笑道:「这里离她五步之遥,你若愿意每走一步,便受我一箭,最后活着走到她跟前,我就放了她。」

李维安丝毫未曾犹豫,应声答道:「好。|

他声音沉稳,盖过浪潮声,稳稳落入我耳中,不由令我心中一颤。我流着泪冲他猛摇头,李维安却难得地朝我笑了笑,说了句没事。

就在他迈出第一步的同时,太子大力放出了第一箭,弓弦嗖地一声响,李维安被强大的冲击力撞得重心不稳,一个趔趄便跪倒在地。那只箭稳稳插入了他的后背,只是一瞬间,他胸前也漫出大片血红。李维安一手撑地,一手狠狠擦去嘴角的血渍,慢慢站了起来。

太子从背后抽出第二支箭,架在弓上,蓄势待发,脸上隐隐透着复仇的快感。

李维安神色镇定,坚定地望着我。此时他已脸色惨白,却连眉毛都未曾皱一下。

「等等!」我挣扎着从地上爬起来,李维安顿了脚步,有些疑惑地看着我。

我朝他笑了笑,努力想给他留下一个好点的印象,但估计此时灰头土脸的我,看起来要多狼狈有多狼狈。

李维安像是猜到我要干吗,突然睁大眼惊恐地看着我,喊道: 「你敢——」

我纵身一跃跳下河,瞬间便被汹涌的浪涛淹没了,李维安怒气十足的后半句我都没来得及听见,好像,也再没机会听见了。

投河一定是世界上最蠢的死法之一,我并没有马上失去知觉,而且手脚被束缚住了,只能沉沉往水底落去。河流湍急,不知要将我裹挟着去向何方。巨大的浪头猛烈冲击着我的身体,每一下都似乎要震碎我的五脏六腑。

我猛地呛了一口水,大量的水便顺势涌入我的鼻窍,窒息感涌上,除了恐惧,我再无其他知觉。

恍惚间,似乎有人拉住了我的脚踝。我意识模糊,睁不开眼,只觉得嘴唇上忽然传来一阵柔软的触感,好像有人在徐徐给我渡气。紧接着,手脚忽然可以自由活动了,我本能地抱住了这唯一的救命稻草,再后来便陷入了一片混沌。

我是被生生冷醒的。再睁开眼时,天色已暗,我匍匐趴在岸边,湿冷的衣服紧紧贴着身体,浑身又冷又酸痛。周围安静得有些可怕,早已听不见那湍急的水流声,我想,我应该是被冲到一片稍稍安静的水域了吧。

我稍稍动了动,身上的绳子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被解开了,只是腰上还系着一根褐色缎带,带子另一端系着的人此刻正躺在旁边,不省人事。

我脑子轰地一声炸开了,这才意识到,李维安竟然跟着我跳了下来!还带着那一箭之伤,在水浪之中抓住了我的脚踝。

此时李维安的样子看上去实在不太好,脸色煞白,嘴唇乌紫,紧闭着眼睛,气息微弱。他原本褐色的衣服硬是被浸成了血红色,已经风干发紫的血污混着鲜艳的深红,紧紧贴着他丝毫看不出呼吸起伏的胸膛。

他.....不会就这么挂了吧.....

虽然这个李维安为人冷冰冰又绝情,读原小说的时候,我也希望他死了算了,可是这么一个活生生的人真躺在你面前,不久之前还能走能说能动,眨眼间就变得一动也不动,生死难测时,我还是难免慌了神,心像是被人给狠狠揪了起来。

我连忙伸手摸到他的脖子和鼻下探试,还好,动脉还在跳,也 还有呼吸。

于是我使劲拍了拍他的脸,没反应。

「李维安!」我大声叫他的名字,却不敢晃他,生怕一晃他伤口的血又会猛地喷出来,「你给我醒醒!」

还是没反应。

我突然没来由地想抽他两个大耳刮子,叫你丫的争皇位,推我进火坑,看吧,把自己也作进来了吧,活该!

但一想到他竟然真的不顾性命来救我,我又悻悻收了手。

「李维安啊李维安,你干吗不当个混蛋到底算了。」我叹口 气,「现在搞得你自己要死不活,我怪你也不能怪得心安理得 了。」

本来我可以每日心无旁骛地诅咒李维安,现在他忽然突然跳出来,整了舍命救我这一出,这叫怎么回事儿啊。

我坐在河边,衣服湿漉漉的,冷得瑟瑟发抖,可李维权依旧紧紧闭着眼,没有半点要醒的意思。他身上有伤,我不可能直接拖着他走,再说拖不拖得动也不一定,这种帅哥一般都是穿衣显瘦,脱衣有肉,重得像几百斤的秤砣。

可是一直待在原地也不是办法,时间在一点点过去,这河边只会越来越冷,李维安熬不熬得过去还是个未知数呢,再加上太子此时定然不会就此罢休,或许已经大肆派人在搜寻我们了,要是被找到,那可真就是直接玩完了。

思虑再三,我决定拖着李维安至少先远离岸边。我低头仔细瞅了瞅他的伤口,箭杆已经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折断了,但好像也没有大量出血了。

我从背后架起他的两个胳膊,尽量让他胸口远离地面,就这样拖着他往前面挪去,在湿漉漉的河岸泥地上拉出一道长长的痕迹。

李维安真的太重了,我不得不走十步歇一步,不知不觉额头上 章冒出许多汗珠。

「我都这样了,你要是还要凌迟我,那可说不过去了啊。」我 忍不住自言自语道。

「咳咳……」原本脑袋歪向一侧,一动不动的李维安,突然咳了两声,吓得我萌下意识地撒开了手。紧接着,他的背重重砸在地面上,一声闷哼后,这哥们又吐了一口鲜血。

「不好意思,不好意思,你.....」我赶紧蹲在李维安旁边,用手 指戳了戳他的脸,「你还活着吧?」我可不想因为这一摔,李 维安这条命就落我手上了。

李维安睁开眼瞪着我,却没有力气说出一个字。但那眼神妥妥的就是在怪我,一副看到傻子被气得无语的样子。

「是你自己跑来救我的好不好?」我剜了他一眼,「再说了,不是你设计把我弄进太子府的吗?」

「咳咳咳……」李维安突然猛咳起来,连着咳了几口血,眼神也变得虚弱起来,和刚刚醒来时凌厉的眼神截然不同,我竟然看到他眼中有一丝慌乱不安,但也就那么一瞬间,或许是我看错了吧。

见李维安确实一副半死不活的样子,我到底还是心软了。不管之前他再怎么不对,可他今天毕竟还是出现,为了救我还差点丢了命。我也有些不忍心再对他恶言恶语。可是,一朝被蛇咬,十年怕并绳,谁知道是不是我还有什么剩余价值没被榨干,所以他才拼了命救我。

「喂,李维安!」我刻意冷冰冰地开口,「就算你救了我,也 别指望我感激你啊,我可不会报答你。」

李维安没有答话,估计他也说不出话,只是一直盯着我,看得我心里毛毛的。我见他半晌也没有开口讲话的意思,站起来架起他的胳膊,继续拖着走。

我依旧走得磕磕绊绊,手臂已经酸得没知觉了。此时天色已晚,周围静得只能听到我有些沉重的呼吸声。

「你……咳咳……把我……扔这儿。」李维安虚弱地开口,完全没有了往日那种居高临下的气势,甚至因为冷风习习,声音还有些发抖。

我停下脚步:「扔这儿?干吗?喂狼啊?」我没好气地开口。 我可不是你,才不会为了自己的利益,对旁的人不管不顾。

李维安又不出声了,任由我拖着。我也懒得再讲话,拖着李维安,真的是个体力活。

也不知过了多久,月亮已经高挂天空,又细又弯,像精雕细描的女人的眉毛。借着稀疏的月光,我瞧见靠着山脚处有块巨大的石块,和山脚靠在一起,正好形成了一个背风三角区,刚刚好能容下两个人。

这种情况下,按电视剧的套路,不是应该刚刚好有个山洞吗? 可我实在是筋疲力尽,再也走不动了,有个遮风处总比没有好吧。

我小心翼翼地放下李维安,让他背靠着大石头,把绝佳的背风区让给了他。李维安紧紧闭着眼,嘴唇有些干裂,脸色比之前更差了,身体也颤抖得更厉害了。

这会儿要是有个打火机就好了,搞个火堆,至少不会这么冷。 我有些忧心忡忡地看了一眼李维安,在这荒郊野外待一晚,别 说他了,我或许都会冻死。 我决定试一试钻木取火……虽然十有八九行不通,但在这情况下,似乎也没有别的办法可行了,再说,或许借着书中李维安的主角光环,还真能成呢?

正好手边有两节干树枝,于是我又找了些易燃的干草铺在下面,然后努力回忆着之前在电视上看过的野外生存纪录片,有模有样地钻了起来。

但事实证明,这根本就不行通,钻了不知道多久的我,居然连一丝烟都没看见。我气急败坏地站起来,把两个树枝扔飞得老远,吐槽道:「电视剧真的太坑人了!」

我隐隐听到背后的李维安轻笑了两声,然后又抑制不住地咳了起来。都这样了,还有力气笑我,我朝他翻个白眼。

「还笑呢?今晚咱们可能都要死这儿。」我有些气馁地坐在原地, 耷拉着脑袋。

「和你一起,……也挺好的。」李维安的声音虽虚弱无力,但听上去坦然极了,仿佛面对的不是死亡,而是解脱。

他闭着眼,月光落在他根根分明的睫毛上,像是撒上了一片银霜。

我是无法理解李维安的脑回路:「既然面对死都不在乎,又何必为了皇位和权力这些身外之物而赌上一切呢?」我心里这样想着,就直直问出了声。

李维安睁开眼看着我,带着月光,眼神竟看起来柔和了许多。

「既然那么不想死,又为何拖着一个算计你的人走这么久呢?」一口气说了太多字,李维安重重喘息着。

一瞬间我被他问得哑口无言,张着嘴愣住了。

「生于皇家,长于皇家。」李维安自嘲地笑了笑,「没得选。」

他好像在给我解释,又好像在自我安慰:「从十月怀胎开始,……咳咳……每个皇子都已经属于这场随时会死亡的无声战场。」李维安垂下眼,我看不清他此刻的表情,「胜者为王,败者为寇,……咳咳……这是皇家的生存法则。」

突然间,原小说中被我忽略的某些情节,一股脑儿涌入我的脑海。

小小的李维安呆呆站在突然失火的云川宫前,火光漫天,势要有吞噬掉黑夜的气势。他那日只不过贪玩,偷偷溜出了云川宫,去池塘里抓鱼,再回来时,那个唯一也是最后一个对他温柔以待的娘亲,就这样被困在火海,消失了。

他呆滞地转头,看向站在旁边冷笑的皇后:「皇后娘娘,皇后娘娘,」他跑过去拉住皇后的衣角,「你为什么不救救我娘亲?」

皇后愤怒地推了他一把,小小的李维安摔在地上,擦破了手掌。他瞧见那个女人无情地吐出几个字:「那个贱婢,该死!」

他就那样趴在地上,不知道他的娘亲,总是温柔抱着他,轻柔给他唱歌的娘亲,到底犯了什么大错,让皇后一怒之下纵火烧了云川宫。皇后还不解气,拉起小小的他,嘴里一边骂着小杂种,一边把他往火海拉去,李维安不知道哪里做错了,惹:皇后不高兴,只得哭着大叫,「皇后娘娘,安儿知错了,安儿再也不敢偷偷溜去摸鱼了!」

他只记得今天做了这一件错事,他也记得娘亲教导他一定要听皇帝和皇后的话,不要任性,凡事也要让着那个总是欺负他的大哥。

后来,皇帝也算及时赶到,不至于让他也葬身火海。他害怕地 蜷缩在地上,小小的一坨,像一只受伤的小猫,不停地说着: 「安儿知错了,父皇,安儿再也不摸鱼了。」

皇帝没听到他的话,只是拉过皇后的手,李维安听见皇帝问皇后:「火星子都溅到手上了,痛不痛?」

他想从地上爬起来了,告诉父皇,他的娘亲还在云川宫里,被烧得很痛很痛,可不可以去救救她。

皇后赌气一般甩开皇帝的手,一言不发地离开了云川宫,皇帝 急急要追上去,但余光瞥到地上的李维安,沉声道:「胜者为 王,败者为寇,既然入了这皇家,生死常态,早些看清也好, 就当这是为父教你的第一个道理。」

说罢,便追着皇后的背影而去。

李维安突然明白,父皇不会去救他的娘亲了。

云川宫自那日后,便彻底没了。

李维安搬去了皇宫最偏的偏殿。因为位置偏远,又住着一个宫女生的皇子,冬日时,宫人时常便懒得来添煤炭,李维安常常夜里冷得睡不着,只好起身在门口坐着。原本有个老嬷嬷瞧他可怜,偷偷给他送去了一床厚被子,结果被皇后知道,当着李维安的面把她给乱棍打死,扔出宫去了。打那以后,宫里再没人敢和李维安扯上关系,生怕惹得皇后不高兴。

再长大些,他开始跟着其他皇子们去听太傅讲学。大皇子是帝后嫡出长子,自然高高在上,高傲无比,时常带着其他皇子公主,以捉弄李维安为乐。他们觉得,一个宫女生的儿子,自然天生低他们一等,皇后都这么说,自然是没错了。

有一次玩笑开得狠了,李维安撞到墙柱上,头破血流,讲学的 老太傅都吓了一跳,赶紧通知了皇帝。

皇帝赶到时,李维安一动不动地坐在位置上,看着一本论语,额头上还在汩汩冒血。

「不痛吗?」皇帝挥了挥手,让太医去给李维安处理伤口。

李维安摇摇头,定定地和皇帝对视着,无论太医怎么弄,他硬 是眉头都没皱一下。

皇帝有些满意地点点头,道:「是个有魄力的孩子。」皇帝转头叮嘱了老太傅几句,末了又对李维安说,「朕当年也有十来个兄弟,你可知他们现在在哪儿?」

李维安摇了摇头,又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:「两个在地方做王爷,其他的都意外薨了。」

皇帝点点头:「胜者为王,败者为寇,历史向来都是胜者来讲述的。」

好一个胜者为王,败者为寇。

我回过神来,望着李维安,此刻的他看上去安静又沉稳,初见时不过十六岁,此时也只有十八岁,如若在21世纪,也应该是过着周末睡到日上三竿,闲来打打游戏,约上哥们儿去打篮球的年纪,就他这颜值,没准儿还能混个校草当当。我忽然想到了李维权,他是不是也这样无可奈何,是不是也不得不为了生存去争这皇位。

「答案对你来说,重要吗?」

他点点头,然后又低头咳了几声。

「扔你在这儿等死,我良心难安。」我老老实实地回答,「你确实差点害死我,我现在也没有原谅你。但我不会为了自己逃命,就把你扔在这儿。我能想象到你会在难受中死去,这叫共情。身边的人对于我来说,不是政治筹码,不是交易货币,我在乎他们的感受,所以不愿以己之益,伤害他们,这叫情。这个情可以是亲情,友情,或者爱情。」

李维安蹙眉,仿佛在仔细思考我的话。我不知道我这 21 世纪闪闪发光的智慧,有没有点醒他,但转念一想,李维安要是真这么活着,可能早就死在深宫之中了,毕竟生活环境截然不同,我也不指望他能真的理解。

「反正我跟你不是一类人就对了。」我简单地总结,「你会做的,我都不会做的;我会做的,你都不会理解的。」

李维安望着我,欲言又止,憋了半天,有些干巴巴地说:「我想试着理解。|

我翻了个白眼,想反驳他一句,但看他那惨白得有些吓人的脸,又觉得怪可怜的,就咽了下去,改口成:「好啊,咱们能活过今晚再说吧。」

我搓搓冷得没了知觉的手,放在嘴巴面前猛地哈了几口气,然后包住李维安的手,试图帮他暖暖:「你现在真成冰坨子了!|

「我什么时候像冰坨子了?」不知道是不是今晚月光作祟,还 是他体力虚弱,李维安的声音格外柔和,软绵绵地撞进我的耳 朵。

我瘪瘪嘴,真是没有自知之明,得得,你不是冰坨子,你是冰锥子,又冷又扎人。但我自然是不敢气他,万一他一口气没缓过来,就这么去了,那我真要愧疚一辈子。我刚准备收回手,放到嘴边再哈气暖暖,李维安确反手抓住了我的手,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。

我瞪他一眼, 想要挣脱开, 他却抓得更紧了。

「安王。」不知何时, 言庭突然出现了, 单膝抱手跪在李维安面前, 「卑职来迟了, 还望安王赎罪。」

李维安放开我的手,轻轻嗯了一声,又立刻转头低声对我讲:「你看,他这么久才找到我,我不责骂他,是不是共情?」

言庭带着一小队人在午夜前就找到了我们。回城的路上我才知道,李维安在来救我之前,就让言庭带着一小队人和太医,事先绕道在下游等着,以防出意外,所以他才能这么快在下游找到我们。

「难怪他不慌不急,合着原来都算计好了啊。」我披着件大袄子,抱着水囊喝了一大口水,本来心里挺感激他的,得知这一消息大打折扣。

此时李维安待在另一辆马车里,太医正在为他处理箭伤。

「沈小姐。」言庭骑马走在我的马车旁,听我抱怨,突然开口说,「恕卑职多嘴,打我跟着安王这么些年,这是他做得最鲁莽的一次决定。」

我撩起马车的帘子,忍不住喊道:「连太医都备着了,还鲁莽?」

言庭看都没看我,眼睛盯着前方:「带着太医,是为了以防沈小姐遭遇不测。|

我心里一震,一时有些尴尬,小声嘟囔了一句:「还不是他把 我送到太子手上的。」

「这不是安王一个人的错,贤王也脱不了干系。」言庭目不斜视。 视。

「行了吧,就知道维护你主子,我懒得听你讲。」

我没好气地放下帘子,马车里舒服又温暖,一路晃悠,我又困 又累,很快就睡着了。

再醒来时,我发现自己躺在一个完全陌生的房间里,大脑还没来得及反应,房间的门就被推开了。我抬头望去,见沈灵茹端着碗,朝我走来。

「玲玲,我都听言庭讲了。」沈灵茹坐到我床边,「这药是安神的,来,喝点吧。」

她拿着勺子准备喂我,让我有些不习惯,这和当初那个闹着要出去玩的女孩是同一个人吗?

我接过碗和勺子,朝她笑了笑:「我自己来吧。」接着仰头一口气,就着碗一口气喝了个精光。

药的苦味还来不及蔓延,沈灵茹便立刻放了一颗蜜饯在我嘴里:「以前还在沈府的时候,你最怕苦了,非得就着蜜饯吃药。」

「我知道那一箭是怎么回事了。」我觉得这事有必要说开,不 然我俩心里都有疙瘩。 沈灵茹面上一僵,低下头:「玲玲,我真不是有意的。我当时昏了头,放了那一箭,真的很后悔。」

「我原谅你了,你那一箭,本来也不是对我的。」我看着她的脸,认认真真地说道,「但是李维安做的事情,太过分了。」

沈灵茹紧张地抿了抿嘴,点点头,又摇摇头:「都是我的错,他做这些都是为了我。|

我在心里叹了口气,忍不住多管闲事:「是为了皇位还是你,你自己多想想吧。」

沈灵茹没接话,一时间我俩陷入了尴尬的沉默。

她觉得我理解不了她的爱,而我觉得她听不进我的苦口婆心, 话不投机半句多。

「好好休息吧,我之后再来看你。」过了好一会儿,沈灵茹才徐徐出了门。

李维安受伤这件事,皇帝也很快就知道了,第二天下午就宣了太子进宫。据说为这事儿,太子又和皇帝闹得不愉快,隔老远都能听到政务殿里的争执声,最后以太子气冲冲冲出殿门结束。

这件事虽然不至于闹得满城风雨,但朝中要臣自然都是有所耳闻的,由沈相带头,一众大臣提交了好几本建议皇帝重新立储君的奏折。皇后出事,再加上沈相大权在握,好些原来支持太子的人,都重新选择了队伍,而李维安此时无疑成了众人巴结

的香饽饽。太子这边的情况就惨多了,就连好些中立的大臣, 都明里暗里跟皇帝提到,或许大皇子不是储君的最佳人选。

那日沈灵茹走后,我通过下人们打听才知道,这里是李维安的安王府。我在这安王府只待了两日,便觉得浑身不自在,又有些挂记着我留在太子府中的小金库,便想着去告诉李维安一声,重新搬回沈府。

我去找他的那日,他在书房看书,此时虽然已无大碍,行动还 是有诸多不便,每日就是待在安王府里。

「我要回沈府。」我开门见山地说。

「为什么?」李维安放下书,凌厉的眼神扫向了我,看来确实恢复得太好了,又变回了那副拒人千里之外的冰坨子样。

「回自己家,需要为什么吗?」简直莫名其妙!

「你先留在这里,过段时间再说。」李维安干脆地拒绝了我, 拿起书继续看起来。

「你凭什么管我,我现在就要回去!」我心下不爽,看来那日跟他讲的共情真是对牛弹琴!算了,和这种人一般见识,是没有好结果的,我抬腿就要走。

「言庭。」李维安语气泰然,「把沈小姐请回房里,没我的命令,不许她踏出房门一步!

「李维安!」我气急了,折回书房,抓过他手里书,扯得稀巴 烂,「你凭什么!」 李维安表情未变,拿起另一本书,气定神闲地读起来,对我的怒气置若罔闻。

「既然玲玲想回家,四弟你拦着是何意?」李维权如沐春风的 声音从背后传来,我心下有些惊喜,转头看向他。他笑了笑, 招手示意我过去。

李维安脸色突然变了,有些急躁地扔下书,站起来厉声说: 「沈玲玲,你敢过去!」

「玲玲, 你别动, 我过来就是。」李维权无视李维安那能吃人的表情, 走过来牵起我的手, 就要带着我离开。

「二哥。」李维安稳了稳声音,「带她出了这安王府,你有几分把握能护住她?你和父皇那边怎么样?玲玲和你母后,你怎么选?」

李维权脚步顿了顿,但并没有说话,只是加大了牵我手的力度。他手心的温度传到我的手掌,像是一粒定心丸,使原本有些慌乱的我镇静了下来。

我跟着李维权来到安王府外,一辆马车早已等在那里。

「去哪儿啊? | 我侧脸问他。

「江南。」李维权的桃花眼望着我,坚定地说道。

我的心突然扑通扑通,难以抑制地狂跳起来,不知道是因为要去江南而激动,还是因为受了李维权灿若繁星的桃花眼的蛊惑。

「咱们能不能先去太子府一趟啊?」李维权扶我上马车时,我还是觉得难以放下留在太子府的小金库,那毕竟是我攒了两年的积蓄。

「你那个宝贝盒子是吧?」李维权轻拍了下我的脑袋,「每年夏季江南水患频发,父皇正好罚太子南下江南去修堤坝,我嘱咐左青木带着你那宝贝盒子呢,等到了江南,让她给你便是。」

我点点头,又觉得有很多问题要问,刚准备开口,李维权仿佛能看懂我的心思一样,无可奈何地笑了:「行了,知道你问题多,去江南这一路长着呢,我慢慢讲给你。」

文朝的先祖皇帝开辟了一道连接上京和江南的运河,原本需要一月有余的路程,走水路只十日便可以南下江南。

下了马车,看见这停泊在码头大大小小的船只,我还是忍不住感慨,真不能低估古人的智慧啊。这忙碌喧嚣的码头也算是文朝盛世的一个标志吧。

「虽说这皇帝老儿感情方面挺狗的,但确实治国有方。」上船 时我小声嘀咕了几句。

没想到刚好被李维权听了去,他顿时眉毛拧成一个好看的结, 凑近我,桃花眼扑闪扑闪:「狗是何意?」

我心下觉得好笑,本来就是一句无关轻重的吐槽,李维权问得如此认真的模样,让我想到了……旺财……就是那种名字土土、眼睛大大,疯狂朝你摇尾巴示好的大黄狗。

「嗯……」我想了好一会儿,才回答他:「就是真心当成驴肝肺。」我侧过头看了看他,「我觉得你也挺配这个词。」

李维权认真听完后,眉毛轻轻一挑,歪头望着我:「你对我的真心吗?」他嘴角带笑,目光灼灼。

这是重点吗?他完全抓错了好不好!我被盯得浑身不自在,脸烫得不行,连忙改口:「我说错了!」

我轻轻推了他一把,拉开了些距离,顺便调整了下急促的呼吸:「是好心当成驴肝肺,是好心!」

李维权也不说话,站直了身体,抱着手臂看着我,桃花眼眯成一条线,嘴角都快咧到耳朵根了,一副看我好戏的表情。

笑这么灿烂干吗!怕别人不知道你笑得很好看吗.....本来想奚落他一番,结果把自己搭进去了,我有些气鼓鼓地加快了步伐,把李维权甩在身后。

这时,我用眼角的余光似乎瞟到了岸边有个熟悉的人影,像是 言庭。我忍不住回头仔细看看,却发现并没有他的人影,怀疑 是不是自己看花眼了。

「找什么呢?」李维权已经快步追上我,顺着我的目光望去。

言庭一向是紧跟着李维安的,如今他有伤在身,肯定在安王府待着,言庭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?我摇摇了脑袋,想必是看错了。

「瞎看看不可以吗?」我眯着眼睛,给了李维权一个微笑。

虽说李维权每日都如沐春风,但今天的他看上去心情格外好, 我这么怼他,他依然眉开眼笑地回答:「当然可以,你做什么都可以。」

说完,他大剌剌地揽过我,朝船内走去,引得船上的其他人都 齐齐盯着我们这里。

我动了动,想挣脱他放在我肩膀上的手。

李维权微微瞪我一眼,加大了手里的力道,揽得更紧了:「抱都抱过,揽下肩膀,你不乐意啊?」他凑到我耳边低声说道,轻呼出来的气弄得我的脖颈麻麻痒痒,搞得我心里也像蚂蚁爬过一样,毛毛的,一瞬间都忘记反驳他了。

「哎哟,小夫妻俩是新婚不咯?配的勒配的勒~」隔壁有一条船徐徐离了码头,经过我们时,船上几个年纪稍大的妇女带着一口江南话起哄道。

我还没来得及作声,李维权倒是反应极快,朝她们一笑,其中 几个妇女竟然有些脸上泛红,随即又说道:「喔唷,这男牙子 好看勒~有福气呀,小姑娘~|

真是无论到哪里都摆脱不了七大姑八大姨。

「你还真是老少通吃啊。」看着李维权有些春风得意的样子, 我忍不住挖苦他。

「你吃醋了?」李维权突然换了姿势, 搂住我的腰, 饶有趣味 地盯着我。 我哑口无言,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,正懊恼着,脑袋突然被一个石头砸中了。我立马捂着头,下意识地蹲在了地上。其实这个石头砸在头上,也没有那么痛,我只是被李维权搞得脸上挂不住,借着这个机会刚好逃离他的魔爪。

说好的微服出巡呢?大庭广众,众目睽睽之下,他居然还这么 多小动作。

李维权显然对这个小石头的出现有些不快,他低头看了下石头,又看了一下岸边,只是沉声道「先进去吧。」

我早就想进船舱了,连忙从地上蹦起来,撒丫子跑了。

我原本想的坐船,是那种听着小曲儿,吹着小风儿,喝着小酒儿的快活日子,但是!没想到我居然晕船。

我趴在护栏处休息,不过一小会儿,就迎来了一阵天旋地转,难受得想吐,那感觉就跟连续坐了十八个小时大巴车一样。有时,遇上点强风,船体摇晃得厉害些,我更是床都不敢下,只能闭着眼睛麻痹自己。

李维权也没想到我的反应这么严重,整日就守在我房间,仿若我的贴身仆人。我要喝水,就赶紧去端了水来喂我;想吃个苹果,连忙给我削皮切块,一块块喂到我嘴里。不是我非要当个生活不能自理的废人,是晕船使我丧失了自理能力。

李维权有时会突然朝躺在床上的我看来,若是逮到我也刚好我偷偷瞄他,我会立马有些尴尬地撇过头去,接着就会听到一阵轻笑。

「看你长得帅,多瞅你几眼,有什么好笑的?」我没好气地 说。每次李维权的轻笑都会让我有些恼羞成怒,仿佛被他逮到 什么小秘密一般。

李维权此时已经切好了苹果,走过来,塞了一块苹果到我嘴里:「这么喜欢的话,你想瞅几眼瞅几眼,」李维权话锋一转,「不过,帅是何意?」

「诶,李维权,你少自作多情了,之前的事我还记着呢!」我朝他翻了个白眼。算计我这事儿,在我这儿可不能这么快儿就翻篇儿。「帅啊,就是好看呗。」

「玲玲,有时候我真觉得你和这里的一切格格不入。」李维权 又喂了我一块苹果,漫不经心地说出口,我却听得心惊肉跳。

这几日我真是被李维权伺候得太舒服了,很多时候说话都不过脑子了,用了很多现代人才有的词儿,李维权虽没明说,但仔细想想,他脑子那么好使,难道不会产生哪怕一丝丝怀疑吗?

如果李维权知道我是个从现代穿越来的人,而且这个世界不过书中一梦罢了,又会怎么做呢?

我望着垂眼低头,正认真摆弄苹果的李维权,有光从室外照进船舱,落在他那桃花眼卷翘的睫毛梢,根根分明,微微颤动,美好得好似海浪激起的气泡,仿佛还来不及看清,就会啪地一声碎掉。

「那我以后不讲了。」

李维权抬头,立马拒绝说:「不行。我想要了解你的所有。」

船舱外浪涛轻拍,掀起哗哗水色,舱内岁月藏于那双星眸之中,安然若素。

我怔住了,顿了好久,开口说:「李维权,告诉你一个只有我知道的秘密。」我深吸一口气,「在来沈府前,我的名字叫江小月。你一定要好好记住呀。」就算所有这一切只是一场书中幻境,可我突然好想让他记住我的名字。

闻听江南是酒乡,路上行人欲断肠。谁知江南无醉意,笑看春风十里香。

到达江南那日,烟雨连绵,细细柔柔,微风带着江南酒香,黏住过往的船只。不似上京的春天那般寒冷,此处已是莺飞草长,无不——细说着江南柔情。我们的船混着其他大大小小的船只,在码头泊了船。

绵延曲折的深巷,穿流其中的小河,江南女子的吴侬细语,让我有些迷了眼。李维权撑了一把顶好看的油纸伞在我头顶,红底白边。我转头望他,他含笑垂眼看我,我们毫无破绽地混入了这如诗江南。

李维权带我在一处门前有溪流经过,特有江南色彩的院子前停了下来。他收了伞,我轻轻推开了院门。细雨透过天井落在院中间的绿植上,又落在地上,汇聚成汩汩水声。院中的小亭,住人的房屋,红木黑漆,夹着点点绿色,和我心中的江南宅院如出一辙。

「你什么时候找的这么好的院子啊?」我跑到中空的天井处, 将地上的雨水踏得啪啪作响。

「好美啊,江南。」我忍不住感叹道,伸出手臂,仰着脸,享 受关于江南的一切。

「是啊,很美。」

我瞧见李维权还站在房檐下,只是定定地看着我。我笑着跑过去,拉了他的手到雨中:「江南味道,除了酒香,也要细细体会一下这绵柔细雨!」

「咱们一直一直都留在江南,可以吗?」江南虽然比不上上京城繁华,可是小城水乡,可比那冷冰冰的上京城有味道多了。

再说这小院子里住着,不比那深宫来得舒服自在。我见李维权 半晌没出声,不满地戳了戳他的腰:「好不好?」

「好。」李维权的桃花眼弯了起来,浅笑着应声道。

我开心极了:「说好了啊,反悔是小狗!」

「好!」

「哎,你还没回答我,什么时候找到这么好的地方的呢?」

[小云告诉我你想去江南的时候。|

我们前脚到江南没多久,太子拖家带口也住到了皇帝位于江南的行宫。行宫离我这位于僻静之地的小院子自然是很远的,不

过正得我意,免得太子见了我又要将我绑了去投河。

左青木第二日便偷偷溜出来寻我,想必是李维权提早就告诉她 这宅子在什么地方了。她来的时候,把正门拍得砰砰作响,我 和李维权本来正在天井处琢磨着种花,都被吓了一跳。

「果然是你的朋友。」李维权若有所思地点点头。

我假装生气地轻踢了他一脚:「什么意思啊你!」又转念一想,「你不也天天跟我在一块儿吗?咱们一路货色。」

李维权并没有因为这个一路货色而恼怒,反而把他的桃花眼笑成了月牙儿。

我努努嘴:「你去开门!」

外面的左青木见久久没人开门,喊道:「二皇子......你和玲玲一起住吗?」完了,这丫头铁定又脑补了什么不健康的东西。

李维权低笑出声:「是啊。」

左青木一踏进这院子,脸上就挂着一副我懂我懂的表情,朝我各种挤眉弄眼,仿佛发生了什么天大的事情一样。这院子这么大,住两个人又怎么了。

我从左青木手里接过我的小金库,爱惜地抚摸了它一下。我的小宝贝儿,我还以为要失去你了。

「这里面到底装了多少金银?不要命也要拿回来。」李维权挑 挑眉,伸手就要抢过我的盒子。我连忙护住盒子,支支吾吾不 知如何开口,脸上微微有些发烫。

左青木瞧我这样子,估计好奇心也被勾了起来,帮着李维权开始抢我的盒子。她一把拽住我的两个手臂,让我不得不撒手, 盒子就这样落到了李维权手里。

我急得大喊一声:「李维权,你敢开!你开了我就生气了!」 喊完我就有点后悔,因为李维权一副你这也叫威胁人的表情, 让我无地自容。我们 21 世纪,女孩子生气是很强有力的威胁工 具好不好,男孩子哄起来可是要花大价钱的。

「啪嗒」一声,盒子开了。

李维权看着盒子里的东西,表情愣住了。

左青木瞅见李维权的表情,兴奋地大喊,「哇,什么宝贝啊? 连皇子都看呆了!我也要看!」

她跑过来,脑袋凑近看着盒子里的东西,李维权则似笑非笑地 看着我。

一瞬间我有种秘密被曝光的感觉,压根不敢看李维权,自暴自弃地捂着脸蹲在地上。

盒子里只有两件东西:李维权的佩玉和那束黛尾干花。

「我还以为什么呢,就一块玉佩和朵花儿呀!」左青木失望地 瘪瘪嘴,「玲玲,你真是太没出息了!」 李维权应声附和:「是啊,太没出息了。」语气里有掩不住的笑意。

「你要笑就笑吧。」我破罐子破摔,心一横,直直开口道, 「我就是太没出息了。」

确实,我就是太没出息了,才会莫名其妙喜欢上一个算计自己的人。本来以为如果一直藏着,总有一天这种感觉会过去,可每次瞧见李维权,哪怕只是远远看一眼,都会没来由地悸动。不是紧张,不是心跳加快,而是忍不住想靠近,却又觉得遥不可及。连我自己都不知道从何时开始,我的眼神总是落在那个桃花眼少年身上,或许是初见时,他轻轻摸我头的时候;又或许是送给我干花时,或者,只是因为他总是朝我温暖地笑。

如今这个秘密就这样被明晃晃地剥开,暴露在阳光下,令我有些失落。我蹲在地上,鼻子发堵,耳朵嗡嗡地耳鸣着,或许下一秒,李维权就会轻声细语地对我讲,真傻啊,不过做戏而已。

我听见李维权一步一步走近我,蹲在我身边。

我将埋在手腕中间的脸藏得更深了些。

「那你绣的荷包什么时候给我?」

我惊讶地抬起头,本来刚刚用力忍着的眼泪,此刻满了眼眶, 大颗大颗顺着眼角滑落了下来。 李维权伸手替我擦掉眼泪:「这个盒子我能再早些时候打开就好了。」他顿了顿,「以后不会了,再也不会了,我保证。」

「你们两个在演折子戏吗?看个破盒子,嘀嘀咕咕半天,干吗呀?」左青木嫌弃地看了我一眼,把盒子递给我,「就看一下,又不是要抢,至于哭得这么惨吗?」

我和李维权对视一眼, 齐声笑了。

左青木困惑地看了我们一眼,但又好像懂了点什么似的,点了 点头。

江南五六月的梅雨时节,洪水常发,皇宫每年四月都会派人过来监督堤坝的加固,虽说太子受罚前来,但也是个轻松差事, 到处带着顾青儿在江南游玩,有一次我过桥时,碰巧还遇到了 泛舟为乐的两人。

反而是李维权,隔三岔五就去堤坝看看,生怕被偷工减料。用 他的话说就是,这事儿儿戏不得,关乎江南几十万条人命。

这太子要是真的成了皇帝,估计文朝很快就会玩完儿。

太子不办事,整日带个漂亮女子四处玩乐,江南百姓自然是有所见闻。果然没过多久,皇帝一道圣旨就下来了,太子看完,气得在房里直走圈儿。不过接到圣旨后,他也算收敛了些,开始操心操心堤坝之事。

我特别好奇这圣旨上到底写了啥,让一向不听话,离经叛道的太子能乖乖「上班」,一连追着李维权问了好几天。

「圣旨上说,如果堤坝出了问题,父皇要让顾青儿给江南百姓陪葬。」李维权一边看着堤坝的设计图纸,一边跟我搭着话。

「怎么不说话了?」李维权听我没有作声,抬头看我。

我撇撇嘴,指了指桌上的图纸:「我怕我再继续打扰你,皇帝老儿也要我给江南百姓陪葬。」

李维权收起图纸,说:「既然太子管事儿了,我也带你泛泛舟,作作乐?」

「泛舟没意思,咱们去前面那条河摸鱼吧!」我等的就是李维 权这句话,至于泛舟吗,我陪左青木头几日泛了个够,因为晕船,体验并不美好,我是这辈子都不想再泛舟了。

「摸鱼?」李维权似乎想起了很久远的回忆,「上一次摸鱼,那都是很久之前的事了。」

「走吧走吧。」我知道他可能又想起小时候的难过事儿,连忙 拉起他的手,朝门口走去。

门口的小河刚好到膝盖处,河水清澈见底,能瞧见许多细小的游鱼。我将裙摆提起打了个结,脱了鞋,兴奋地一下子跳到水里,激起水花阵阵,有些还落在李维权身上,我自己也搞得满脸是水。冰凉的河水穿过我的脚丫子,没上我的膝盖,我忍不住开心畅快地笑了起来,「你倒是下来啊!」我朝李维权浇水。

李维权挽起裤脚,露出白皙修长的小腿,我再看了看自己的, 男孩子这么白不科学啊!

「咱们比赛吧,看谁摸的多……啊!」李维权突然伸手从水里拽住我的脚踝,我一个重心不稳,一屁股坐在水里。看见我狼狈的样子,他笑得浑身乱颤。

我突然起了个坏主意,捂着脚,皱着眉毛,假装忍痛道:「抽筋了!都怪你!」

果不其然,李维权立刻走过来,弯下腰就要查看。我心里一暖,但还是毅然决然地扯过他的衣领,弄得他一个重心不稳,一头栽进了水里。没想到啊没想到,平日温文儒雅的李维权也有今天,我不由得坐在水里笑得肚子痛。

李维权这才反应过来,一把拉过幸灾乐祸的我,我也被他扯得整个人落入了水里,还不小心喝了一大口水。我从水里抬起头,刚准备发作,却对上了李维权近在咫尺的脸。

这时我才发现,我俩的姿势有多尴尬。我半跪在水里,双手在混乱中不知何时扶上了李维权的肩膀,而李维权则半坐在水中,双手撑住身体微微后仰。

我紧张地不知道该怎么办, 手不知收回来好还是不收回来好。 这个姿势, 怎么有点我要强吻李维权的意思呢。

我对上放大几倍的李维权的眼睛,甚至能看到他眼中自己的倒影,他漆黑的瞳孔深邃无比,引诱着人不断靠近,想要窥探更

多。他的呼吸轻轻扫过我的鼻尖,我的唇峰,我不由自主地咽了咽口水。

关键时刻,我突然额头一痛,接着又听见噗通一声,是石头落水的声音。我捂着脑袋,朝四周望了望,却看不见任何人。谁啊,这么缺德?怎么往河里扔东西,还好死不死地砸我脑门上了。

我悻悻然从水里爬起来,突然什么兴致都没了。

「我也太倒霉了吧,这都能正中脑门?」我忍不住朝李维权叫 委屈。

李维权也站了起来,表情看起来好像也不太好,但听我这么说,伸出手温柔地替我揉了揉前额:「先回去换衣服吧,容易着凉。」

说完这话,他又有些若有所思地环顾了一下四周。

我心里总是突突直跳,感觉有些事情要发生。

次日一大早,李维权说要去堤坝处看看,便匆匆出了门。我待在院子里,继续捣鼓刚刚种下的花种子,总是要翻翻土,浇浇水,施施肥什么的。

忽然听得一阵进入院子的脚步声,我心里咯噔一下,被吓了一跳,刚刚出门去打水,忘记关门了!我抬头望去,看到来的只有邵晋一人,不由得舒了口气。

「你怎么来了啊?」我继续低头翻土,忽然又觉得这样不妥, 便站起来,「要不要去客室坐,要不要喝杯茶?」

「你真还挺有女主人的样子。」邵晋的语气有点戏谑,打眼望了望这院子,苦笑了一下,继续说道,「当初不是说要和我私奔来江南吗?现在来是来了,可我没能开成酒楼,你也成了和别人乘船而来的人。」

我低头,不知道如何作答。对于邵晋,每次见他,我总是愧疚多于其他,更糟糕的是,我竟然无法作出任何补偿,沉默了许久,我也只能说出对不起三个字。

邵晋倒是笑了:「玲玲,我又没有怪你的意思,」他顿了顿, 「只是感叹一下世事难料罢了。」

「作为朋友给你提个醒。」邵晋话锋一转,「上京传来消息,皇帝病得很严重,四皇子想必是等不及要有所行动了,还有.....」邵晋停住了,没有接着说下去。

还有李维权,他这次南下江南,想必也不只是监督太子修堤坝 这么简单吧。

「他说之后会一直住在江南,我决定相信一次。」我看向邵晋,目光坚定。

「就算他想,二皇子这个身份,是说放弃就放弃的吗?除非二皇子死掉,不然他永远都摆脱不了。」邵晋稍微加大了声音, 我知道他是着急想要提醒我,让我小心。 「谢谢你,邵晋。」

「玲玲,江南也将成为是非之地。」邵晋摇摇头,转身离去了。

这段日子里,大多数时候我就在这院里浇浇花、拔拔草,李维 权似乎因为堤坝的维修忙碌起来,整日都瞧不见人影。有时候 早上起来,院子里冷冷清清,伴着门外溪流水声,我都不知道 李维权有没有回来过。但我偶尔也会半夜被他开门的声音惊 醒,他总是会在我的门口踌躇好一会儿,好几次我都以为他会 推门进来,但又听得他渐渐远去的脚步声。

我总是会想起邵晋说的那些话,心里总是隐隐不安,可又觉得既然选择了相信,何必再忧心这么多呢。但夜还很长,我却睡不着了。

后来我跟着左青木悄悄去了堤坝一趟,看见李维权还真是在施工处待了整整一天,看起来还很辛苦的样子,我又觉得自己真是魔怔了,才疑心重重地跑来干些偷窥别人的傻事儿。还得忍受左青木不停啧啧啧,嘲笑我重色轻友,一日不见想得慌,我也没话反驳,说什么都必须得照单全收。

日子飞快地溜入了五月,天气渐渐变得暖和起来,天井处的绿植愈是葱郁,有些之前和李维权一起种的花,也陆陆续续开了几株。

江南的天气就跟小姑娘似的,阴晴不定,有时候雨下起来,一 连几天都没完没了。 早上起床开窗时,一阵泥土混着青草的芳香扑面而来,温和的晨光从天井洒下来,整个院子平添了好几分暖意。李维权就蹲在天井底下,摆弄着几株开了的鲜花,听见我推窗的声音,他应声望来,整个人仿佛都被晨光镀上了一层柔和的光圈。瞧见我过来,他嘴角上扬,弯了桃花眼冲我笑了笑,真是比手里那株花还好看呢。

「今天没去堤坝吗?」我揉揉眼睛,撑了一个懒腰,懒洋洋地问道。

「堤坝快竣工了,今日就闲下来了。」李维权放下花盆,朝我走过来,突然就揽住我搂进了怀里,「帮了太子这么久的工,他倒好,日日和小情人儿卿卿我我。」李维权一只手放在我的后脑勺,轻轻摩挲着,「我也得抽点时间,陪我的小情人儿不是。」

「谁是你小情人儿啊?」我嗔怪道,不自觉就红了脸。这样没羞没臊的话,李维权倒是说得脸不红、气不喘,到底该佩服他演技强还是心态好啊。

「我才不做别人小情人呢。」我抬头佯装生气地瞪了他一眼。

他倒是眉开眼笑,抱着我的脑袋,亲了我脸颊一口,仿佛在奖励小孩子,连语气都是哄小孩子一般:「那明媒正娶好不好?」

「不好,谁要嫁给……」我话还没说出口,李维权突然开始挠我痒痒,我从小到大最受不了这个,「你住手,李维权……」我被挠得想四处乱躲,他却一只手紧扣着我的腰,让我无法动弹。

「到底好不好?」李维权丝毫没放过我的意思。

我笑得眼里含泪,只好求饶般答应道:「好,好。你别挠了!|

「这才乖。」李维权心满意足地替我理了理头发,「上次不是说想放风筝吗?走吧。」

李维权一说,我这才想起,之前无意间提过一句,没想到他还当真了。其实我也没多想去放风筝,主要是在古代实在是没什么事情可做了。

李维权变戏法一般,不知道从哪儿变出一只蝴蝶风筝递给我,粉白相间,虽然小巧了些,但也精致可爱。

「和你像不像,都粉粉小小的,很可爱。」李维权凑到我耳边,语气带笑。

我含糊其辞地点点头。你觉得怎么样就这么样吧,我扣扣脸颊,虽然压根不知道自己哪里跟这纸风筝像了。

小溪再往前面走一百多米,便是一大片绿油油的空旷草地,风景如画。我将风筝递给李维权:「诺,拿好了,不要动,我让你松再松手。」

李维权接过风筝,眼睛却看都没看风筝一般,只是勾起嘴角,一动不动地盯着我。我被他看得有些不好意思,赶紧拉着风筝线向前跑去,一个没站稳差点摔了一跤,搞得跟落荒而逃似的。李维权在我身后轻笑一声,嘱咐我慢点跑。

跑了不一会儿,一阵微风拂过耳边,撩起我散落的发丝,我回头朝李维权招了招手,欢快地喊道:「放手啦~」

李维权一撒手,风筝呼啦一下被风吹得老高,我一边跑一边不停放线,看着那只小小的蝴蝶越飞越高。

我瞧风筝差不多飞稳了,也渐渐放慢了脚步。李维权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跟了上来,侧走在我旁边,只是微微颔首盯着我,一句话也没说。我有点奇怪,转过脸去,还没来得及说话,他便出其不意地吻上了我的嘴角。

我的个小心脏,忽地停了一拍,继而猛地狂跳起来,扑通扑通,似乎想要冲破胸口夺门而逃。在我不知所措时,李维权突然双手揽过我的腰,迫使我贴近他,含上了我的唇瓣,有些强势又温柔地加深了这个吻。

他的呼吸有些迷乱地扫在我脸上,我只觉得心里麻麻痒痒,身体发软,本能地环着李维权的脖子,挂在他身上,勉强能站好。

不知过了多久,就在我以为自己快要窒息的时候,李维权才结束了这个深吻,用低沉的嗓音开口:「不要离开我。」

我趴在他胸口,脸烫得快要烧起来了,大口大口呼吸着,跟着点了点头。

反正我似乎一时半会也离不开这个鬼时代了,有李维权在身边陪着,好像也很不错。想到这里,我不由笑了起来,伸手不自觉地环抱住了李维权。

至于那只小小的风筝吗,早不知道飞到哪儿去了。

「你在傻笑什么啊?」左青木拍了下我的脑袋,一脸嫌弃地看着我。

我尴尬地朝她一笑:「没什么,没什么。」回忆起那日的那个深吻,我难以自控地红了脸。

左青木瘪瘪嘴,不满地抱怨道:「明明说好今天咱俩好好玩玩儿,你倒好,一个劲地走神。」

她双手抱胸,看着我问:「你说,我刚刚说到哪儿了?」

「啊?」我不好意思地挠挠头,毕竟是我叫了她出来玩儿的, 「不好意思啊,你再说一次呗。」我讨好地摇了摇她的手臂。

左青木白了我一眼,深吸一口气,开口道:「我说啊.....」

我等了半天,却久久没等到她的后半句,一转头,才发现左青木盯着某个地方,眼睛都不眨一下,呆愣住了。我好奇地顺着她的视线望过去,瞧见一个穿鹅黄衣衫的少年公子,摇着一把折扇,身后跟着个十三四岁的小书童,在这集市上闲逛着。确实生得好看,跟姑娘一般水灵灵的,唇红唇白,难怪左青木看得都傻了。

我在心里偷笑一下,这个小妮子总算是知道什么叫心动了吧。

我赶紧撞了她一下,给了她一个眼色:「小帅哥诶,要主动才会有故事。」

左青木忽地底下了头,脸颊泛起红晕,嘴角有掩不住的浅笑,我还第一次见她害羞,觉得好玩极了,可还没来得及让我开口逗逗她,左青木便又耷拉着嘴,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: 「唉。」

她生无可恋地重重叹了口气:「可惜……我已经是太子妃了。」 说完,又不舍地往那位公子的方向多瞟了几眼。

「太子压根没理过你,你还真要守他一辈子啊?」我有些替左 青木抱不平,她也还是个花季少女,怎么可以因为这场政治联 姻,就将终身锁在一个完全不爱自己的人身上呢。

「文朝改嫁也是常事,你去好好跟太子说说,让他休了你,咱们俩一起留在江南。」

左青木面色有些为难,不知道该如何作答。我明白她内心的纠结,虽然她性格洒脱,可是在这样一个时代,女子主动提出和离,那还是非常违背伦理纲常的事儿。左青木自然是不想和太子一起的,可她身后还有她爹左将军,还有从小受到的教育和女子礼节熏陶,到底是不能轻易下决定,只能贪恋地再多瞧那个男子几眼。

那位好似感知到左青木灼灼的视线,竟然侧头看向了我们,微 微朝我们点了点头,勾起嘴角笑了笑,但又很快就转过头去, 跟书童讲话了。

左青木或许是被那一笑晃到了眼,或许是真受够了这样的日子,想放手一搏了:「玲玲。我决定了!」左青木抓住我的肩膀,生怕自己会反悔一般,有些咬牙切齿地说道,「过两天,

堤坝正式竣工之时,江南的官员和太子会在湖上船内举办庆功宴,想必那天他的心情一定很不错。」她顿了顿,继续说, 「那天,我一定要告诉太子,我想留在江南。」

会有个竣工的庆功宴吗?为何李维权从来没有提到过呢?是了,这些事儿本来也与我无关,估计是没有告诉我的必要吧。

「玲玲,那天你也来给我壮壮胆吧?」左青木充满期待地看着我,毕竟她还不知道太子和我的过节。

我一时语塞,不知如何回答,竟然脑袋一昏,点了头。

后来,独自回小院的路上,我想着跟太子的种种过节,恨不得抽自己一个大嘴巴子,真是好了伤疤忘了疼!怎么能就这么答应左青木呢。

不过也还好,大不了不去就是。那天就算完放了左青木的鸽子,估计最多也就被她骂个三五天,反正她总不能一辈子生我气吧,大不了低声下气活几天呗。

「沈小姐。」言庭突然出现在这条我回小院的必经之路上。此时夕阳西下,落日余晖并没有让他显得温柔些许,反而加深了他原本古铜色的肤色,我被惊得打了个颤。

我急急向后退了一步:「两个月前,我在岸边没有看错,是你对不对?」我声音有些发抖,「是不是李维安派你监视我?情况不对就让你灭口?」

我撒丫子想跑,刚转身,砰地一下撞上一个硬硬的胸膛,不好,我心里咯噔一下。

「沈玲玲!」李维安抓住我的手臂,力道极大,拽得我生疼,但我不敢出声。

此时的李维安黑着脸,不同以往的冰块脸,隔着两米远我都能嗅到他的盛怒:「你给我记住,我、绝、对、不、会、杀、你。」李维安一个字一个字顿着说出来,眼睛却似喷火般,恨不得一口咬死我。大哥,你这心口不一,我怎么信你啊。

「痛……」我蚊子般轻轻吸了口气。再不说话,我这只手腕儿估计就要废了。我极其可怜巴巴地望了李维安一眼,李维安表情一僵,什么也没说,倒是松了手。

我转了转手腕,这才偷偷打量了一下李维安,看样子胸口的伤好得差不多了,只不过清瘦了许多。

「你过得还好吧?」望着李维安的脸,鬼使神差般我就冒了这么一句话出来。想着可能是因为上次闹得不欢而散,突然就来了江南,到底心里还是觉得有些过不去,毕竟他冒险救了我一命,结果别人伤都没好,我就跑了。

李维安好久都没说话,我以为他不会回答了,结果他又闷闷地说了句「「不好。」

我黑线.....这要我安慰一下他吗.....

我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:「我过得还不错,嘿嘿。」

李维安深深看了我一眼,蕴含了些我看不懂的情愫,过了许久,他才慢慢开口嗯了一声。

接着我俩就像第一次见面时那样,大眼瞪小眼,好一会儿相对无言。

「留在江南,永远不要再回上京了。」李维安看了言庭一眼, 言庭从背后掏出个风筝。我一看,是个粉白相间的蝴蝶,脸猛 地就红了,感觉全身血液直冲脑门。他都看到了?一瞬间我真 想找个地洞钻进去,压根不想接这个风筝。

也就是一刹那间,我醍醐灌顶,惊讶地出声:「你……朝我扔石头的是你?」

李维安没有回答我的问题,又恢复了往日冷冰冰的模样:「太子的庆功宴,你不许去。」

「我本来就没……」我把后面的话给咽回了肚子里,恍然大悟般望着李维安。城府深沉如李维安,他才不会突然跑来江南,就是为了扔我几颗小石头吧。

联想到之前邵晋说的,皇帝病重,李维安怕是按奈不住,要庆功宴动手了,我冷冷地看了李维安一眼:「那我可以回家了吗?|

李维安点点头, 我转过身, 绕过言庭, 想要快步离开。

「玲玲。」李维安突然叫住了我,声音里有些不舍,有些急切,仿佛有干言无语要对我说。

我仿佛被这声音下了咒,脚步定住了。

「没什么, 走吧。」李维权低声开口, 我背对着他, 不知此时他是何种表情, 可能还是那副冷若冰霜的样子吧。

23. 阴谋

当晚我回到小院后,本想等着李维权回来,告诉他庆功宴可能会有阴谋,让他注意。可等了一个通宵,也没有见他回来,后来我实在困极了,便趴在桌上睡了过去。再醒来时,已然是傍晚时刻,因为已经到五月底,天也黑得晚了些,我瞧着外面的天色,估摸着怎么也得下午六七点了吧。不知怎的此时我已经躺在温暖的床上了,盖好了被子,应该是李维权什么时候回来过吧。

想到明天晚上就是庆功宴,估计李维权也需要提前做准备,应付那些前来巴结的官员,自然是没有时间回来的。

太阳穴有些隐隐作痛,我有些担心,李维安万一心一狠,把整船人都给杀了怎么办。无论如何,我觉得自己应该去,李维权,左青木,这些我在乎的人都会去,我想我是断然不能置身事外的。

这才刚一下床,我就发现自己浑身麻得要命,走路都有些困难。不至于吧?我睡了多久啊,手脚能麻成这样,脑袋也有些昏昏沉沉的。

挣扎着起来到外面吹了吹风,感觉精神了很多。简单洗漱了一下,我便按照上次左青木带我去的路线,朝堤坝那边走去。

等到了堤坝,映入眼帘的便是一艘两层的巨大船只,泊靠在岸边,船只上明黄烛光在湖面点点落落,跟着微波荡漾开去,仿佛给这条河道倒入了漫天星辰。船只上到处挂着大红色的布条和灯笼,十分喜庆,就算在船下,也可以听到满船的喧嚣热闹。

我不由得开始怀疑,我到底睡了多久?莫不是已经睡了一天一夜?直接到庆功宴这晚了?看起来是了。

「玲玲,太好了!我以为你不来了!」我还来不及细想到底怎么回事,左青木一眼就瞧见了我,大声招呼着。我连忙朝她比了个静音的姿势,搞得她一脸莫名其妙。

左青木走到我跟前,有些不乐意,但还是压低声音说道:「你知不知道我等了你多久!」她挽住我的胳膊,继续道,「咱们先上船,马上开船了!」

我点点头,跟着左青木上了船。船只这么大,太子不一定能看见我,而我也不一定能找到李维权。

「你有看到李维权吗?」

左青木敲了一下我的头,非常鄙视地看了我一眼:「你满脑袋就是李维权是不是?你姐妹我的终身大事就不重要了是不是?」

我抱歉地笑了笑,认真地说:「不是了,真的是有要紧事儿!」

左青木不高兴地翻了个白眼儿:「他在主舱,和几个官员在一块儿呢。」

她顿了一下,才说:「好了好了,我带你过去吧,拿你没办法。」

这庆功宴便是在主舱举行的,船舱最深处摆了一张黄金屏风, 上面雕刻着梅兰竹菊四君子,看起来既富丽堂皇又典雅高贵, 这黄金屏风跟前的坐榻,不用想也知道是太子和太子妃的。围 着这主席排开,便是各个江南重官要臣的坐席,听说还有些名 流商贾也要受邀前来参宴。

我一下就瞅见了人群里的李维权,穿着一袭蓝底红色的刺绣衣裳,在人群里很是耀眼,想不被注意都难。没想到李维权很快就发现了站在门外的我,突然愣住了,但也只是短短一瞬,一下秒,他就带着笑朝我走过来了。

我抓住他的胳膊,踮起脚尖,低声在他耳边说道:「太子可能有危险。」

李维权挑了挑眉毛,淡淡开口:「你跟在我身边,别多管闲事,先看看情况。|

我们俩的这场对话,在左青木看来,仿佛就是两个亲密恋人在 咬耳朵,她丢下一句你们慢慢腻歪吧,就离开了,我都还没来 得及提醒她几句。

李维权握住了我的手,拉着我坐到他旁边。他掌心的温度透过我的手掌传递过来,我那颗本一直悬着的心,突然就着了地,

安定了下来。

太子依旧迟迟没入席,底下的官员都有些议论纷纷。太子,不会已经嗝屁了吧...而且左青木不知道此时是不是和太子在一块,我担心她那个粗心大意的样子会受伤,脾气又倔,万一惹恼了刺客那可不是闹着玩儿的。

「你手心都出汗了。」李维权柔和的声线让我紧绷的神经舒缓了不少,「担心的话,一起去看看太子?」

平日只有我一个人的话,这种时候我是断然不敢去送人头的,都是有多远跑多远,可这次和李维权一起,我竟什么也不怕了。我侧头看了看他坚毅的侧脸,惊觉不知何时他已经在我心里有了如此的分量。

太子和顾青儿就在次舱客房里,其实也并不远,出了主舱,没走多一会儿,就听到了左青木的大嗓门,我心里突然一定,还好没事,只不过她和太子的交谈并不太如意,其间还夹杂着顾青儿娇柔的劝架声。

我和李维权刚在门口站了没一会儿,左青木就气鼓鼓地冲了出来,从我身边过去了,好像都没看见我似的。太子倒是瞧见我了,没我预想中的惊讶,只是眼光落在李维权牵着我的手上,也没多说什么。太子拉着顾青儿去往主舱,我和李维权默默跟在后面,活生生像两个大保镖。

宴席顺利开始了,其间每次出现个什么歌舞表演,我都格外紧张,生怕这些个舞女们是训练有素的杀手,上一秒还跳着,下一秒万一挥着刀冲向人群,我们这第一排躲都没有地方躲。

不过,直到宴席快要结束,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。我不由得开始怀疑李维安是不是玩我呢,但好像他也没说要来刺杀太子,都是我自己根据些有的没的脑补的。我抱歉地看了一眼李维权,刚准备开口说些什么,下一秒就被一阵嘈杂声打断了。

几十个黑衣人突然涌入主舱,朝太子袭来。我吓得尖叫出声,这几十个人提着明晃晃的剑,来势汹汹,遇到挡路的直接就一刀一个。李维权立刻将我护到了身后,隔壁座的乡绅商贾也以我们为中心围了过来,看起来像是要保护我们。这种危急关头,谁还顾得了那么多,我只想跟李维权一起安全离开。

我抬头向左青木那边看去,发现船上的侍卫们已经将他们团团 围在中间,太子抱着顾青儿,左青木看起来有些不知所措,脸 上写满了惊恐。

我不由注意到,这些黑衣人的很多攻击,并不像冲着太子去的,反而是冲着左青木这边,招招致命,一连好几个侍卫都已经倒下了。反而是太子和顾青儿,在几个侍卫的护卫下,已经快退到舱门外了。

我心下一慌,差点站不住脚,意识过来后,就想冲到左青木身边去,李维权却一把拉住了我,急切地看着我:「危险!」

就在我转头看了眼李维权,再回过头去寻找左青木的一瞬间,一个黑衣人手起刀落,伴随着一阵刀光,便是漫天血红。左青木连声音都没来得及发出,就直挺挺倒在了地上,砸得船板一声闷响。她脖子上的血就像没了阀门,溅得老高,让那原本光洁的黄金屏风,附上了浓重的猩红色。

看见倒地的左青木,太子只是愣了一秒,就赶紧护着顾青儿出了门。左青木眼睛睁得大大的,嘴里、脖子上依旧有汩汩鲜血冒来,很快连她今天穿的鹅黄色儒裙都被浸染成了血红色。她直愣愣地看着我的方向,在我眼前,她眼底的生气一点一滴消失了。

恍惚间,我想起了那日站在房顶上穿着白衣白裤,头发张扬,插着腰的少女,她跟我讲过,她以后的意中人会是一个盖世英雄。

可是,这个女孩都还没来得及认识那日集市上偶遇的少年啊。

我突然失去了全部力气,只有眼里的泪水不停翻涌而出,他的目标,或许一开始就是左青木,而我怎么那么傻。

庆功宴后,江南一连好几天都阴雨连绵,不眠不休。左青木的尸体,因为江南到上京路途遥远,加上天气变热,最后就决定葬在江南,让太子带着她的衣冠回京复命。上京城得知这个消息的时候,大约是一周后,听说皇帝气得一口血就吐在了大殿上,左将军年事已高,听闻此事,直接晕了过去。

左青木虽然是将军府的庶出小女儿,但左将军就这么一个女儿,本就疼得要命,如今却不明不白命丧他乡,只剩下空落落的衣冠给他。皇帝第一时间下令彻查,说是要还左青木一个公道,但也心知肚明她不过是做了政治权力斗争的牺牲品。

左将军戎马一生,对朝堂之事本就不喜,嫁女儿于太子,也是 君命难违罢了。本来为了小女儿,在众人弹劾太子时,左将军 仍然是反对罢黜太子的,如今上朝时,只是一言不发,脸色很难看。

左将军心里自然是怨恨那幕后黑手,朝中也猜测纷纭,但似乎还没有什么实质性的证据。不过,他更多的是将责任揽到了自己身上,怪自己为什么要把女儿推进一个大火坑,可无论如何,左青木都再也回不来了。

太子在朝中的形势越来越糟糕,现如今没了左府的支持,朝中废太子的声音越来越多,出乎意料的是,大部分时候皇帝得到的奏章,都是力荐李维权的,李维安和沈府出奇低调。虽然我人不在上京,但这些皇家的消息就跟娱乐圈的八卦一样,很快就传到了江南的大街小巷。

我一连好几天都没办法入睡,每当我闭上眼睛,左青木倒在血 泊里,直勾勾望着我的空洞眼神就会出现。我总是吓得梦中惊 坐起,在这死寂的深夜莫名不安,了无睡意。

我总是不断想起她大笑的样子,她怼太子的样子,还有那大得出奇的拍门声。有时候,望着那紧闭的房门,我会突然意识到,再也不会有那样一个女孩来了。

那么活生生,上一秒还活蹦乱跳的人,一眨眼就没了。普通人的命,对他们来说,如蜉蝣,如草芥,或生或死只是弹指一挥间的事儿。太子可以毅然决然地抛下左青木,李维安日后可以冷酷无情地置沈府于死地。这些人,哪个不是和他们日日相处的,在权力面前,他们显得那么不值一提。那么,李维权呢?他能有多少不同呢?或许没什么不一样。对他们来说,或许皇位才是最重要的吧。

李维权接到了皇帝的圣旨,彻查当日大船上的所有人。又因为堤坝修缮结束,返京时间愈来愈近,他每日几乎都不在小院。自那日变故后,我整个人的活力,似乎都跟着左青木一起消失了,整日浑浑噩噩,要不就躺着,要不就在天井下坐一会儿,有时候一坐就是一天,什么都不吃也不会觉得饿。

「玲玲。」李维权不知道什么时候回了小院,从背后环住了在 天井发呆的我。伴晚时分,确实有些凉意,我自觉地往李维权 温暖的怀里靠了靠,心里也不由得有了些暖意。

「怎么这么瘦了?」李维权抱我的手紧了紧,又微微轻叹气道,「明日,明日我带你出去转转,都会过去的。|

我心不在焉地嗯了一声,闭着眼靠在他胸口,尽量不去想那些 让人头疼的事情,可是好像越是想要摆脱,它越是留在你的脑 海里久久不能散去。

我突然想到了什么,睁开眼,转过身正对着李维权:「你知道是谁做的吗?」

李维权估计没预料到我反应这么大,愣了一秒,点点头。

「不是你吧?」我吸了口气,小心翼翼地问出了藏在心里很久的问题。

因为我实在想不通,既然都设计得这般完美了,李维安何必亲自前来江南呢,还担着自露马脚的风险。可是我也不愿意相信是李维权。但这种想法一旦冒了出来,就会疯狂在心里生根发芽。

听我这么说,李维权的眼神一下暗淡了下来,声音也冷峻了几分:「你觉得是我吗?」

他这样直白地问我,眼神中有着掩饰不掉的失望,令我一瞬间 没了主意,感觉自己做了很大的错事。我有什么立场去怀疑, 愿意为了我留在江南的李维权呢。

既然他都明确承诺了不回去,何必多此一举,夺这太子之位呢。可是我管不住自己胡思乱想,有些慌乱地低下头,不敢看他。

李维权抬起我的下巴,不由分说就吻了下来。这个吻带着些许侵略性,他有些粗暴地一寸寸攻城略地,我有些略微吃痛地唔了一声,想要推开他,可李维权却惩罚一般咬了下我的嘴唇,但也稍稍放轻了动作。

他一只手紧紧箍住我的腰,另一只手则撑住了我后仰的后脑勺,力道大得恨不得将我揉进他的身体,这个吻既霸道又深情,我没出息地动了情,回应了他。

「这件事不是我做的。」李维权停了一秒,有些无奈地开口, 「她是个好女孩,只可惜生错了地方。」

我心里那块悬了很多天的大石头,在听到那句不是我后,噗通一声落地了。我愿意相信他。还好不是李维权,否则我真不知该如何面对他,还有这份感情。

「必须要回上京吗?」我知道李维权受了圣旨,必须回京复命,可是我总觉得不能让他回去,心里有些隐隐不安,朝中无

端刮起的推举李维权为太子的风,我猜定跟李维安有关系。

可是,我实在想不明白,这样的刺杀,笨如我也能猜到和他脱不了干系,更何况是皇帝呢,推举李维权,也颇有些此地无银三百两,急着把一切都兜给李维权,反而会更让人生疑。

「嗯。」李维权拥着我,轻轻吻了下我的头顶,「玲玲,听话,在江南等我好不好。」

我不知哪里来了一股子勇气:「不要。」我压了压自己那颗扑通狂跳的心脏,「我跟你一起回去。」

[玲玲.....]

我见李维权表情有些为难,也明白他的诸多顾虑。

「我也想早点看到事情水落石出。」我微闭起眼睛,「我总是想起那日青木看向我的空洞眼神,毫无生气,但好像又在告诉我,让我帮帮她,让我救救她。」我声音有些不可抑制地颤抖,「我在江南见过李维安,我可以作证。」我不由得捏紧了拳头,虽然我知道这种口头证据,对于李维安来说压根没有任何威胁。

「可是…」李维权有些担忧地开口,但见我一副视死如归的模样,只得似溺爱般轻笑一声,「罢了,既然你要跟我一起回去,我定护你周全就是了。」

「不过,不要见四弟,我会吃醋。」李维权话锋一转,掰过我的脸认真说道,末了还在我唇上轻轻一吻。

我耳朵根本能地红了,什么时候开始,我们俩接个吻都变成了 这么自然的事情。

回上京城的前几天,李维权几乎每日跟我一起待在小院里,渐 渐我的心情也很好了些许,晚上也睡得安稳了些,只是偶尔难 免会触景伤情。每当这个时候,李维权总会沉默地揽过我,让 我靠在他的怀里,这无言的关怀有时甚至胜过千万句安慰。

离开小院那天,天气难得地好。很早就有鸟儿从天井处飞进院子,唧唧叫个不停,我也起了个大早。虽然在此处不过住了两个月,却分外不舍得。天井处和李维权一起种的花,还有些没开呢,不知道我们走了后,什么时候能回来,还能不能赶上这花期。

院门打开,我瞅见门外站着一个模样分外明朗好看的公子哥,身后还跟着一个书童。我微微皱起眉,觉得他似曾相识,却想不起在哪儿见过。

公子哥见我愣在门口,朝我拱了拱手:「姑娘,叨扰了,」

少年特有的嗓音,有些低沉但又很纯粹:「在下同姑娘在集市有过一面之缘,今日前来.....」

公子哥抬起眼,朝门里望了望:「那日和你一起的那位姑娘呢?当日在下跟随两位姑娘,见你们回到了这里,本不该前来打扰,实在是,唐突了...」

公子哥的耳朵有些泛红,抬起头时眼里多了些期待:「这一次,我是特意为她来的。请姑娘帮忙引荐。|

我站在门口,僵住了。

我该如何告诉他,你来晚了,你要找的那个姑娘啊,她永远不 会回来了。

这一刻,我深感这完蛋的人生啊,还真是讽刺,很多人,很多事,看起来凑巧,可似乎总是,就差了那么一点儿。

如果那日左青木再勇敢一点点,去认识这个少年;又如果当日那个少年能再进一步,来结识左青木,那么,他们的人生,会不会有个不一样的结局?可是人生没有如果,这一刻,总算领会了这话背后的无奈。

「她是上京人,已经回上京了。」李维权的声音从背后响起。

少年明显一愣,随即露出失望又懊恼的表情:「这样啊……」少年朝我们行了个礼,就领着书童离开了。

「命运弄人啊。」我叹口气,不由得感叹道。

「是啊。」李维权看着我,附和道。

有了上次晕船的经历,李维权准备了马车,决定走陆路回上京。不过也并没有十分轻松就是了,坐了大半个月的马车,屁股都差点坐废掉了。古代的官道,其实也就是宽敞一点的泥巴路,该有的石头颠簸一个不少。

不过我俩也并没有急着赶路,一路上也算走走停停,看了快大半个文朝的天下。我心里明白,李维权这是知道我心里难受,特意不急不慢地赶路,顺便带我散心,路过挺喜欢的小城,我

们便会稍微逗留个一两日,也没什么特别,只不过李维权陪着 我到处逛逛转转,本来只是一个简单的回程,我却有种提前度 蜜月的即视感。

「我们俩还真有点像小夫妻度蜜月的样子呢。」我坐在马车外面,两条腿耷拉着,晃呀晃。

李维权坐在另一边, 桃花眼弯成了月牙儿: 「这么想嫁给我呀?」

我瞪他一眼,真是没皮没脸。

李维权爽朗地笑了几声,「不是你先提的吗?怎么了?不好意思了?」

他瞧见我耳根子红了,轻声失笑,悄悄在我耳边讲:「真是找了个脸皮薄的小媳妇儿。」然后趁我不注意,偷偷在我脸颊处亲了一口。

我嫌弃地摆摆手,佯装生气道:「就你这样,跟个市井流氓似的,去了上京城,谁还认识你是二皇子啊。」

李维权不接我的话茬儿,只是拉过我的手,紧紧拽在手心,心情仿佛很好似的,时而看看我,时而悄悄看向前方。

这样的日子,如果可以永远继续下去该多好。

可是美好的日子总是很短暂,我们在路上逗留了一个多月,到上京时已经是有点初夏的气息了,我也换上了在江南买的鹅黄色的儒裙。看着越来越熟悉的景色,我在心里有些感叹万千,

本来上次南下江南时,就打定了不再回来的主意,没想到兜兜 转转,还是又回来了。

马车匆匆压过上京城百年的石板路,街上的小店一个个朝后跑去,当我再次看到德来居时,心里咯噔一下,忽然堵得慌。再也不会有人和我一起来德来居的二楼,点二十个刚做好的板栗酥,不顾旁人地大笑吃喝了。

李维权看出我有些触景生情,示意车夫停车:「要不要去买几个板栗酥?」

我摇了摇头:「不用了。」她都不在了。

李维权也没有多说什么,车又重新动了起来,在上京城绕了很久后,终于在一个看起来人烟稀少的院门前停下来了。

「玲玲,此次你回上京城,自然是越少人知道越好。」李维权有些担忧地叮嘱,「这上京城看似平静,实则早已暗涛汹涌。」

我点点头,很明白李维权为何将我安排在这僻静处。

「如今朝中呼吁立我为太子的风头正盛,有人高兴,也有人急着找弱点除掉我。」李维安蹙眉,望着我,满是担忧,「不知道带你回来,是不是错了。」

我主动抱住李维权,结果因为身高差距,只能环住他的腰: 「别担心,我就待着这里,一定不瞎跑。」我将脸埋在李维权 胸口,「还有,如果……如果我真有什么不测,不怨你,我自己决定回来的。」

我必须回来,为了左青木,也为了李维权,原小说李维安是当了皇帝的,那么就意味着李维权的下场不会太好,我必须留在这里。

李维权愣了一下,再开口时,声音有些发抖:「玲玲……」他紧紧圈住我,「我不会允许这种事发生的。」

我相信你啊,李维权。

李维权告诉我这院子的周边,有他安排的便衣羽林军护我周全。我偶尔出门在附近瞎转悠时,却一个人影儿都看不到,只是偶尔有时候,有些大爷在下象棋,我心下自言自语,总不可能是这些大爷吧。

安顿好我后,李维权即刻回了皇宫复命。

他本来是无意将事情原委告诉我的,但我缠着他,无论如何我已经深陷在这泥潭里了,要是一个不小心死掉了,也死得明明白白。我说这话时,李维权当头就给了我一个爆栗,一副拿你没办法的样子。

皇帝到底是没放下皇后的死,一边暗中让李维权调查,一边称病,让沈府掌权,等着他们露出马脚。但其实皇帝老儿对李维权也是有怀疑的,甚至不惜亲自出宫调查。皇帝自然是知道太子的性子,又闹出个绑架沈府二小姐,暗害四皇帝的话柄,便

将太子发到江南修堤坝去了,一来不至于打草惊蛇,而来借着修堤坝的功劳,也可以压一压朝中废太子的呼声。

我印象里皇后就是个恶毒冷峻的刁蛮美人,这个皇帝老儿吧, 也是个老谋深算的主儿,不知道到底怎么就对皇后情根深种, 连着对太子都如此维护。

都是儿子,怎么差距就这么大呢?哪一个当不是当,非拧着个 烂泥往墙上扶呢。或许真是破锅自有破盖子配,两个人坏到一 块儿去了,但话又说回来,他们是帝后,自然不能用破锅破盖 来形容的,太子呢,也不至于是烂泥,顶多是个草包吧。

皇帝老儿又担心太子搞不定堤坝,又怕沈府对太子有动作,便让李维权跟着来了。毕竟这堤坝如果出了问题,死的可不是一两个人这么简单,也算这个时代的民生大事吧。结果太子愣是不争气,好名声都落在了贤王李维权的脑袋上,江南百姓谈起太子都说他被女色所困,做了皇帝这天下可怎么办哦。

再加之没了左大将军的支持,此时的太子连皇帝老儿都有些维护不了了,毕竟上京城的老百姓都在传太子丢下太子妃独自逃命,这才让太子妃遭了歹徒的道。

只不过沈府在皇后和左青木的事情上做得很完美,根本没留下任何物证,相关的证人也几乎都如何人间蒸发了一般,难寻踪迹。李维权有些卖关子地告诉我,但也并不是一无所获,只要做了,总会寻到蛛丝马迹,只不过把这些蛛丝马迹串起来到能够扳倒沈府和李维安,需要一点时间。

我也算这蛛丝马迹中的一环吧,李维安会怎么对付我呢,在江南时还信誓旦旦地告诉我绝对不会伤害我,那么现在呢,我有些不寒而栗。

想必这也是为何李维安这段日子如此低调的原因,估计是察觉到了皇帝的警惕,或许还多多少少鼓动了些许大臣,上奏拥护立李维权为太子。

只是我不太明白,聪明如李维安,何必做了两件吃力却并不太讨好的事情呢。这么做确实大大削弱了太子的势力,但皇帝必然会起疑,自然也不会放过李维安和沈府,更别提当太子了。如果说是为了嫁祸李维权,这种损敌三百、自毁一千的方式也太牵强了。反而给我一种,李维安自己挖了一个火坑,自己刻意想往里而跳的感觉。

我甩甩头,到时候朝堂之上,证据之下,任是李维安再聪明,也再难有什么幺蛾子了吧。到时候......到时候......也算给左青木出了一口气吧。

明明应该是太快人心的事情,但想到一惯傲气逼人的李维安,忽然从高处掉下来,摔在地上狼狈的样子,心里居然有些揪着,咚咚不安地跳了几下。我被自己的反应吓了一跳,不由得想起来他那日在江边义无反顾救我的模样,一定是因为我心里还是认定,是他救了我一命,所以良心难安而已。

自从回了上京,李维权对我就格外上心,能留在我身边时绝对不离开。有时候我都忍不住嘲笑他,哪有这么夸张啊?好像这上京城每个人都会对我不利似的。

不过前几日,好像发现了什么重要证据,皇帝老儿把李维权召进宫里,直到现在也没有任何消息。

我的心不自觉地就挂在了嗓子眼,终是想跑到院子外,瞧瞧李维权有没有回来。为了转移下注意力,让自己不那么焦虑,我想着要不坐下绣会儿荷包,但也老是戳到自己的手指,一会儿手上就多了好几个血窟窿。

「你就是这么绣荷包的?」

声音传来,我整个人顿时僵住了。本来因为痛含在嘴里的手指也忘记拿出来,只是有些呆呆地转头,看向身后的人。

李维安!他怎么找来的?我本能地后退几步,拿起手里的绣花针指着他,有些口齿不清地喊道:「你......你......怎么是你?」

我看了看手里小得几乎看不见的绣花针,觉得这话实在太没威慑力了,转而就把绣花针对准了我的脖子:「你再过来,我就死给你看!」继而又觉得,我真是古装剧看多了,脑子坏掉了吧,还来这套。李维安估计巴不得我自行了断,还懒得劳烦他动手。

这么想着,还没等李维安开口,我就自己有些尴尬且自觉地把绣花针放到篮子里,清了清声音,抱着手臂,让自己看起来冷酷一些:「你来干什么?」不是说好了有便衣的羽林军吗?都死哪儿去了?

我心下一惊:「你把李维权怎么了?」难道李维安他夺位成功了?李维权已经......

李维安脸色铁青,一言不发地看着我自个儿在这儿演了一出大戏。

「他好得很。」李维安有些闷闷地开口。

我偷偷呼了一口气,拍了拍胸口。

我不知是哪儿又惹到了这个冰坨子,都还没因为左青木的事情跟他急眼呢,他反而忽然走过来,使劲捏住了我的下巴,力道大得我觉得自己的下颌骨就要碎了。李维安一声不响地怒视着我,我也不甘示弱地回瞪着他。

「李维安,我告诉你,青木的事.....唔.....」

猝不及防,李维安有些温热的唇重重地压在了我的嘴上。我惊讶地睁大了眼睛,心猛地紧了一下,使出吃奶的劲一把推开了他,李维安也没料到我力气能这般大,往后稍微退了一步。

「流氓!」我捂住嘴,心里又气又急,慌乱得有些不知所措。

「他就可以是吗?」李维权冷冷问道。

我才反应过来这句话背后的意思后,有些气急败坏,涨红了脸:「你个变态!偷窥别人!」

我仿佛还不解气,继续说:「没错,李维权怎么都可以,你一碰我,不.....你只要一靠近我,我就觉得难受!恶心!」

李维安的脸色变得比刚刚更难看了,抿着嘴,瞪着我,忽然将我拦腰抱起,大步朝屋内走去。

我这才意识到自己这次真是惹恼了他。我拼命挣扎起来,李维安只是反手把我扛在肩上,任我怎么折腾都不放手。

他将我重重扔在木质床上,我的背磕到硬硬的床板,疼得我倒吸了一口凉气。但李维安一刻喘息的机会都没有给我,俯身就压了过来。我惊叫着躲开了,双手抵住他,不让他靠近。

李维安单手按住我的两只手,唇再次欺压了过来。我紧紧咬着牙齿,坚决不放行,李维安的另一只手开始解着我腰间的衣带,吻也开始落在了我的脖颈上,一点点往下,轻轻啃咬着,脖子上麻麻痒痒的感觉令我羞愧无比,我却没有一点反抗的力气。

「李维安,我求你了,不要……」我哽咽着低声哀求他,但好似他没有任何停下来的意思,反而手不安分地向下移去。我绝望地闭上了眼睛,紧咬着嘴唇,眼泪早已濡湿了我耳边的头发。无法摆脱的绝望感席卷了我,我不自觉地发起抖来。

李维安好像感觉到我身体的剧烈颤抖,停了动作,放开了我的手,又替我系好腰带,起身站了起来。

我以为他就这么放过我了,但下一秒,李维安朝门口说道: 「进来吧。|

言庭身型一转,便出现在门口,朝着李维安拱拱手。

「带沈小姐回安王府,她若是不听话,就给我绑了带回去。」 李维安说完,便一甩衣袖离去了。 为什么跟我想象中的完全不一样,武侠小说里不都是男主背着或者横抱着女主飞檐走……壁于黑夜,怎么到我这里就这般不同?言庭将我扛在肩头,我头朝下,被晃悠得头昏眼花,想了想,也只能怪我和言庭不是男女主。

不对,这事儿必须算在李维权头上,说好的位置偏僻的宅院呢,说好的便衣羽林军呢,这会儿连他本人都不晓得跑到哪儿去了。虽然知道他现在调查沈府,估计确实忙得顾不上我,但一想到这里,我这心里还是有些闷得慌。

冷风呼呼, 刮得我脸生疼, 偌大的上京城, 对言庭来说, 只不过一会儿工夫, 便稳稳落在了安王府。他将我送到李维安的书房, 我们到时, 李维安并不在, 言庭便将我锁于书房, 就离开了。

我实在猜不透李维安为何突然要胁迫我来他的府邸,若是怕我告发他,先不说我的证词值个几斤几两,但灭口好像才是李维安的一贯作风。莫不是他还真看上我了,绑了我来做小妾?我甩甩头,被他看上一定是因为上辈子做了什么天打雷劈的事情。

李维安的书房装饰十分简单,一套红木制的桌椅板凳,文房四宝,余下的便是堆着满当当书本的书架。虽然这些古文笔画繁多复杂,但仔细瞅还是能看出字形得,看得出,都是些我看也看不懂的好书。桌案上堆着些奏章,信件,我盯着那些东西,努力控制自己不去一探究竟。好奇害死猫!我默默对自己说。

但是,这能让我搞清楚李维安到底在算计些什么。

这样想着,我人已经不自觉地坐到了凳子上,翻看起来。不过结果令我大失所望,都是些鸡毛蒜皮的政务之事,居然有人上奏章告诉李维安,朝中的王大人昨日的衣着颜色过于妖艳,应当给予警告,李维安还认真地给予了批注,已阅。

没想到李维安平日那副冷冰冰模样的背后,都在看这些东西?我又翻了翻,这才意识到,李维安除非脑子被门夹了,才可能把那些秘密奏折这么明晃晃地放在桌子。我索然无味地撇撇嘴,扔了奏折,视线一转却落在一封已经拆开的信上,落款的一个淑妃看得我心里一惊。李维权那个喜怒无常的母亲?我抬手扯过那封被压着的信,还没来得及看清上面的字,就被人从背后给抽了去。

「这不是给你看的。| 李维安面看了我一眼, 声音清冷。

我剜了他一眼,压根不想给他什么好脸色。我站起身,就想要 离他远一点。还没来得及迈开步子,就被李维安一把拽住了手 腕。

「去哪儿?」李维安的声音不似以前那般听着就让人汗毛直立,这会儿听起来颇有些不知所措。

我心下觉得好笑,张口就讽刺道:「我不是被你给掳过来的吗?能去哪儿?|

李维安脸色稍微一僵,有些不太自然地松了手。他坐在书房的椅子上,忽然笑了一下,有些苦涩。我以为他会说些什么,但他也只是动了动嘴,竟然扯了嘴角笑了,有几分凄然。

房间里安静得只能听见我们彼此的呼吸声,我瞧他坐在哪儿,一言不发,些许碎发遮住光洁的前额,仔细打量才发现,和江南那次见他相比,他竟是憔悴了很多。

「玲玲。」李维安试探般地叫了我的名字,我不作声。

「你还在怪我。」他见我不说话,有些像在问我,更像在给自己一个解释。

我听到这句话,心中便燃起了一股无名火:「我不该怪你吗?」

我微微捏着拳头,左青木临死前的样子再次浮现在我眼前。无论如何,当日大船宴会上的一幕,我都无法释怀。

李维安盯着我看了半晌,开口道:「可以,但不可以一直。|

「就算你能一手遮天,可以控制整个上京城,难不成还能控制我的脾气?怪不怪你,是我决定的。」就算我是个软柿子,好说话,也没什么立场,但不代表这事儿就可以翻篇了。

「他还是让你回上京了。」李维安没有接我的话茬儿,自顾自地说道,「我可以保证让你毫发无伤地待在安王府,但他不可以。他有顾虑,父皇,淑妃,都是顾虑。」李维安突然放软了声音,「玲玲,既然他让你回来了,这次我便绝不会放你走。」他轻轻伸出手,小心翼翼地想要拉起我袖摆下的手,我稍微一收手就躲开了。

我嘲讽地笑了两声:「是我自己要回来的。我要看着你那一桩桩罪行被揭露,看着你失去一切想要得到的!」

「你已经做到了。」李维安垂下眼眸,收回了手。

我沉默不语,不是因为听不懂这句话的言外之意,只是怕自己 又自作多情。

「你就待在这里休息吧。」李维安道也没有继续深究下去,站 起身准备离去。

「你会将我锁在这里?」

「那你会心甘情愿, 老老实实留在我身边吗?」李维安反问, 不是问我是否愿意留在安府, 而是他身边。

我还没来得及开口,李维安便摆摆手,看着我:「我不需要你的答案,沈玲玲。」他停了停,又开口道,「我是什么样的人,你最清楚了,不是吗?」说完他便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,紧接着立刻就有两个侍卫走过来,拉了门,上了锁。

我有些无力地坐在地上,看这意思,李维安是绝对不会放我离开这间屋子的,更不要说安府了。除非李维权能来救我,否则我真会被困在这里一辈子。

李维权那边呢,真的像他说的那样,找到了可以扳倒李维安的证据了吗?

就现在的情况来看,李维安能找到我,甚至敢留我在这府邸,想必在朝中势力并不像表面上看起来那样,处于劣势。或许李

维权才是那个四面楚歌,自顾不暇的人。

我突然灵光一闪,这么久以来,我一直认为李维安的目的是拉下太子,可是区区一个太子,在皇后本家已经被满门抄斩后,对他来说早就不足为患了。他真正的对手,是跟他实力相当,甚至更有实力的李维权。

会不会做这些,是给李维权下了一个套,或者是做给淑妃看的?这么一想,很多问题似乎都迎刃而解了。淑妃何等聪明,要让她相信李维安不足为患,那就必须露出马脚给她看。此时李维权和皇帝联系密切,查到的所谓扳倒李维安的证据,甚至都有可能是李维安自己放出去的。

在此时的淑妃眼中,她一定以为自己抓到了李维安的什么致命把柄。

我太阳穴突突跳了起来,隐隐有些担心李维权。但我依然猜不透李维安下一步会怎么做,有些气馁地拍了拍脸。

后来连着几日,李维安再没来过着书房。每日到了饭点,就会有人送来饭菜,并且都很合我胃口,我也没想着跟李维安闹绝食,深知那可没用,照样吃吃喝喝。

就在我怀疑李维安是不是忘记还留了我在这安王府时,言庭出现了。这人总是神出鬼没,一出现便二话不说,跟武侠小说里写得一般,朝我点了两个,我便发不出任何声音了。我怒视他,什么意思?

「王爷的意思,让我带你去前厅。」言庭认真地将我的手脚也 绑了起来,抬着我去了前厅,但又没有进去,只是停在一张巨 大的屏风前。虽然这屏风挡住了我的视线,但前厅里的声音却 被我听得一清二楚。

只是听到那个熟悉的声音,我的眼泪猛地就掉下来了。

此时,李维权同我只隔着一张屏风,我看不见他的脸,可他的声音却那么清晰地落入我的耳中。他一定是来救我了!我发不出任何声音,眼泪却流个不停。言庭见我这样,抓着我肩膀的手加重了力道,好像很怕我挣脱束缚冲出去似的。

「我不会放人的。 | 李维安冷冷开口,不容置喙。

「只要你将玲玲还于我,我绝不与你争这皇位。」李维权的声音坚决有力。

我在屏风后,第一次亲口听到他这样说,心中大动,猛跳了好多下。

「二哥,在江南时我就说过,一旦她回上京,我就不会再放手。」李维安开口,带着刺。

接着便是一阵漫长的沉默。

「当日宴会上要发生的事情,你不也一早就知道它会发生了吗。那个位置到底不是你说能放下,就能放的。」李维安缓缓开口,「你也想断掉太子和左将军的联系,同时还能抓住我一个把柄,不是吗?」他语气咄咄逼人,丝毫没有让步。

我的眼泪不知道何时停住了,或许是累了,身体累,心也累。

李维权许久没接话,轻轻叹了口气:「你这话,是说给玲玲听的对吗?」李维权的脚步声愈来愈近,「她就在这屏风后,是吗?」

我突然陡然一慌,不知道该如何面对李维权。心底那个一直隐隐的怀疑,到底还是爆发了。他到底还是早就知道了,却瞒着我,看着左青木死去。可令我更不知所措的是,我这一颗依旧为他强烈跳动的心,和脑海中左青木那空洞的眼神交织在一起,身体中的矛盾感仿佛要将我撕裂成两个人。

不过还好,李维安挡住了快要绕过屏风的李维权,至少我不用面对他,暂时用不着去回答一些问题,有些喘息的余地。

「你护不住她,否则我也不能找到她。」李维安不客气地开口,「你走吧。|

我站在屏风后,没办法说话,被缚住了手脚,心底突然有了一 丝丝庆幸。至少这样我不会追过去,不会拉住他,不会告诉他 我好想原谅他。

李维权没有再来过,我在安王府待着,李维安也没再锁着那个书房,我可以自由在安王府走动,不过也还是只笼中鸟罢了。我们默契地没有再提那日前厅的事情,我自然知道他将我叫过去,意味何在,而现在,他的目的也达到了。

我突然生了病,整个人快速消瘦了下去,没完没了地咳嗽个不停。李维安请了最好的太医来为我诊脉,太医说只是天气转

凉,普通风寒而已。我却不知为何,心底觉得这个身体好似要 垮了。

人一旦生了病,似乎就不太愿意多动,我很少出书房,大部分时间就是躺在书房里侧卧着,仿佛在等待死亡一样。李维安每天都会来看我,有时给我带些板栗酥,我总是连着盒子统统扔向他,他也不躲,任由那些东西砸向他。后来,他开始搬一些花花草草来这书房,我并不想搭理他,甚至连跟他置气都嫌烦。只是,前几日,偶尔瞟了几眼搬进来的花,发现竟和之前还住在沈府时,我院子里某日多出来的花品一模一样。

可是,似乎我发现得太晚了。

我身体一直不见好,虽然也不算坏,但李维安居然在书房里多搭了一张小床,跟我一起住了下来。我十分不乐意,但又不稀罕展现半分我对他的在意,就算是介怀我也不想体现,不管他说什么,做什么,我一概不想回应,拿他当空气。

偶尔我咳得有些厉害了,躺在床上喘不上气,李维安总是有些不知所措,连声叫言庭去宫里请太医,还会坐在我床边,扶过我的头靠在他肩膀上,一下一下轻轻拍着我的背,温柔得压根不像李维安。

「李维安,你到底在干什么?」我有些困难地开口道,「你以 为我会感激你吗?」

李维安不说话,只是像诓小孩一般,继续轻轻拍着我的背。

我情绪有些激动:「我告诉你,不会!永远不会!都怪你!都怪你!」我声音有些微微颤抖,怎么就忽然穿越到这个鬼地方了,一来便是整整三年。

我经不住又使劲咳嗽了起来,眼泪也顺着脸颊滑落了下来: 「我想回家,我想我爸爸妈妈了,我好想回家啊,你知道吗, 我好想他们,我不想继续留在这里了,不想了...」

李维安柔声安慰我:「明天,我让沈灵茹来看看你。」

我闭上眼睛,不想再多讲一句话,在这个地方,对着李维安,做什么都是徒劳。

后来沈灵茹还是来了,我和她只是相对无言。对于她来说,我 这个妹妹和她名正言顺的丈夫一起住在书房,放现代就跟小三 差不多。可惜,这不是 21 世纪。许久沈灵茹才开口说:「玲 玲,我不介意你嫁给维安。」

我听得一口气冲上胸口,一个劲猛咳嗽起来:「我介意!我死都不会嫁给李维安这种人渣!」

我还有些不死心地劝着沈灵茹:「你最好也赶紧走,离他越远越好……」

「玲玲,我……」沈灵茹吸了口气,语气里有些欣喜,「我有身孕了,三个月了。」

我勾勾嘴角,淡淡道:「恭喜啊。」

这个孩子对沈相来说,就是定心丸,对于李维安来说,是政治 砝码,真正满心欢喜地期待着这个孩子的,只有沈灵茹吧。我 突然意识到,无论我怎么劝,沈灵茹永远都不会醒的。或许这 也是我解脱的办法,就是永远离开这个世界。

十二月下了初雪,上京城变成了白皑皑的一片。

我穿着素色的袍子,站在安王府里的小湖泊边,看着上面结起的一层冰,看起来还挺厚的样子,忍不住伸出一只脚踩在了上面,只是一下,冰上就出现了裂隙,还能听到冰块碎裂的咔咔声。不知为何,这种危险感让我踩了另一只脚到冰上,颤颤巍巍走了好几步,冰面上的裂痕更多了。

「沈玲玲!你给我站那儿,不许动!」我瘪瘪嘴,李维安怒意十足的声音突然出现,还伴着一声沈灵茹的惊呼。

我不以为然地转过身,看着他和沈灵茹,大声朝他喊道:「我就是不想活了。」

李维安脸色铁青,正准备朝我这里跑过来,沈灵茹突然闷哼一声,一只手捂着肚子,坐在地上,表情看上去很痛苦,另一只手则抓住了李维安的衣袖。李维安头都没有转一下,一拉衣袖快步朝我的方向走来。

此时我已经懒得去管他和沈灵茹之间的情情怨怨了,用力在冰面上跳了一下,只听得咔咔几声冰裂声,我便感到了被冰冷刺骨的湖水环绕的痛感,可也只是一瞬间,我便被跳下来拉我的李维安从水里捞了出来,拖到了岸上。

李维安紧咬着牙关,因为刺骨的湖水,身体本能地发着抖,盯着我的眼神有些怒意,有些惊慌。我假装没看到,别过头去。他横抱起我,快速走到屋内,叫来了丫鬟替我更衣,之后又叫来言庭,叮嘱他片刻不离地跟着我。等一切安排妥当,李维安忽然想起了什么,穿着湿漉漉的衣服离开了。

我躺在床上,暖炉烘得整个屋子暖暖的,仿佛刚刚的一切只是一场梦。

这次以后,李维安又变相软禁了我,不让我出书房,把书房内所有的陶瓷都撤走了。他不在时,更是让四个丫鬟守着我。看着四个小姑娘一副认认真真的样子,突然有些想笑,恐怕又是怕我想不开寻短见吧。

只不过,我倒也不想再自杀了。

那日在湖里泡了一下,我的病情好像变得更重了。好几波太医来了好几次,都说是风寒之症,不过加重了些,按时喝药其实没什么好担心的。我看着镜子里快要瘦脱相的沈玲玲,倒不觉得我会死,只是觉得这幅身体快要熬不住了。

十二月底,年关的时候,上京城出了大事。

太子造反了,连夜带着羽林军攻入了皇帝的寝宫。探子过来告诉李维安的时候,我也在场。李维安没有一丝一毫的惊讶,好像一切都在他的计划之中。我见他要立刻进宫,赶紧翻身下床:「李维安。」我叫住他,「带我一起进宫。」

他没有作声,但停住了脚步。

「你放过他。」我深吸一口气,「我就心甘情愿永远留在你身边。」

我突然琢磨明白了很多事情,关于李维安,淑妃,皇帝,李维 权还有太子。

李维安低声开口:「你能说出这句话,就永远不可能心甘情愿。」他抬起脚,跟着言庭离开了。

我跪在地上,情绪失控地掩面大哭起来。

不知道过了多久, 哭够了, 我倒在地上望着房梁发呆。

上锁的书房突然被打开了,我转过头去,看见房门口小腹微微凸起的沈灵茹。

「我帮你逃出去。」

「为什么? |

「只要你再也不回来。」沈灵茹开口。

我没有时间多想,赶紧从地上爬起来,抓住沈灵茹的手:「我答应你,但你先帮我进宫。」

我坐着沈灵茹准备的马车,一路通行无阻地进了皇宫,因为太子突然造反的原因,平日戒备森严的皇宫,此时也空落落的。 我到的时候,太子领着禁军将皇帝和些许重臣围在了政务殿内。李维权和李维安都跟皇帝站在一起,邵晋跟着太子一起,看不清表情。 我站在黑夜中的角落,谁也没有注意到我。

「父皇。」太子开口道,「只要你放过顾青儿,儿臣立刻退兵。」

盛怒之下,皇帝的脸微微抽搐了一下:「我若不放人,你要如何?」

「那儿臣只能抢了。」太子心一横,「不惜一切。」

「哈哈哈!」皇帝怒极反笑,「好啊,好一个不惜一切,真是 朕的好儿子。」然后皇帝老儿朝李维安点点头,李维安便做了 个手势,四面八方涌出了大批的卫兵,围住了太子的人,还有 些架着箭立在高处,人数远远多于羽林军。

「朕知道羽林军也是奉令牌行事,此时降服,朕既往不咎。」 皇帝老儿刚说完,便有几个领头的羽林军扔了剑,跪在地上。 接着便是大量兵器着地的声音,皇帝招了招手,令人押着太子 到他跟前。

「把顾青儿给朕带过来。」皇帝话刚出口,旁边的小太监面色一僵,在皇帝旁边耳语了几句。皇帝挑了下眉毛有些吃惊,太子则是一脸担忧地望着两人。

「那个女人自杀了。」皇帝冷冷开口,「你可知错?」

「先是母后,再是青儿!」太子有些失控地咆哮道,「错?我没错!都是你!你才错了!你从一开始就错了!因为你的错, 搭上了多少人命!| 皇帝有些痛苦的闭上了眼睛,「传朕口谕,即日起废黜太子, 发配岭南。」随即摆摆手,「带太子,……带大皇子下去。」

皇帝到底还是心疼太子,发配岭南废掉太子之位,不过为了救他一命罢了。

「带淑妃来政务殿。」皇帝一睁眼,眼神凌厉,扫了一眼李维权,「这事儿还没了结。」

所有当夜在场的官员都跟着皇帝移到了政务殿,浩浩荡荡,乌 压压的一群人,我也混在其中站在政务殿的角落处。

虽然挤着很多人,政务殿内却鸦雀无声,这种压抑的安静无形中预示着大事的发生。我因为身体原因,压抑着轻轻咳了两声,引得李维安朝我看过来。李维安看到人群中的我,脸色一变,皱着眉望着我。我第一次不甘示弱地回看他。李维安,你的如意算盘打得可真好啊。

我瞅见他眼底有一瞬的慌乱,不知道是不是担忧我关键时候捣乱,坏了他的计划。

是啊,我怎么那么傻,那么晚才想明白,真正那个心腹大患, 对他来说,一直都是李维权。

不过一会儿, 淑妃就来了政务殿, 一袭白衣, 带着一股子傲气, 看不出一点大难临头的慌乱。倒是李维权, 向来云淡风轻的他此刻看起来竟有些无措。在我看来, 或许被李维安打了一个措手不及。

太子逼宫的军队就是李维权管控下的羽林禁军,调用兵权的令牌落到太子手里,李维权必然是难逃干系。李维权也不是太子那种草包,自然是不会将令牌随手乱放,联想到淑妃和李维安有过书信来往,多半是李维安从淑妃下手设计了这场造反。李维安之前故意让自己四面楚歌,估计是为了给淑妃示弱,让其戒心降低。毕竟她也不是一般的后宫妃子,能让她掉到陷阱里,想必李维安也是做足了功夫。这也是我一直没有琢磨透的,李维安到底是如何不动声色地将淑妃和李维权摆了一道,而且很显然,李维权对淑妃有份参与一事毫不知情。

「这事儿与权儿无关,是我偷拿了令牌给了太子。」淑妃立在那里,气质高傲,丝毫没有电视剧里演的那种认罪时的颓唐劲儿。我一瞬间有点儿佩服这个女人,一朝入宫,步步为营,苦心盘算这么些年,败给了李维安,倒也还保持着一份坦然从容。

皇帝老儿生性多疑,虽然早先全然相信李维权,对李维安处处提防,这事儿一出,之前有多信任,现在的怀疑就有多深。不管淑妃怎么讲,皇帝心里已经对李维权起了疑心,这疑心也只会越来越大,甚至会觉得自己此前枉信了不该信的人。

「那也就不必多说了。」皇帝老儿脸色极其疲惫,坐在中间的椅子上,摆摆手,「带淑妃回宫,赐白绫。」

李维权咬着牙,脖子上的青筋清晰可见。他向前迈了一步,似乎想要说些什么,刚好抬眼的一瞬间,和人群中的我对上了眼。他没有说话,但我却感受到他似乎在做什么重要的决定,我虚弱地朝他笑了笑,他低下头,收回了迈出一半的脚步。

淑妃自嘲地笑出了声:「李嘉安,我和她当年同时入东宫,我总是觉得她被你骗得苦,看不清,犯些愚蠢的错。到今天我才发现,其实我才是那个陷得太深,错得离谱的人。」

淑妃想了想,又摇了摇头,定睛望着皇帝:「她的死到底是谁害的,我想你心底其实最清楚吧。」

皇帝的呼吸有些急促,佝偻着背,猛咳了几声,用黄色的手帕捂着嘴,隔得很远都能看见和明黄色格格不入的血污。

有些大臣开始小声议论,我站在他们中间,听到几声叹息,皇 帝时日无多了。

过了好一会儿,皇帝才缓过气来,朝我在的方向飞快看了一眼,然后朝李维权招招手:「这羽林禁军的牌子还是朕来保管,贤王这些时日也辛苦了,就留在王府好好歇息吧。」

皇帝老儿收回了军权,还变相将李维权软禁在了他的贤王府。

「唉,这天下还是安王夺了去。」有大臣在我身边低声说道。

这夜太子造反之事也算尘埃落定,太监扶着皇帝慢慢走到帷幔后。随后政务殿里的大臣有人叹气,有人得意,形形色色的人慢慢走了出去。

我站在原地没有动,李维权看着我,我们的距离不过十步之遥。

「我答应你,那件事。」李维安突然出现在我身侧,紧紧拽住了我的手,我没了能够甩开他的力气。

「如果你放过他,我就心甘情愿留在你身边。」

这是我说过的话,李维安决定答应我。

李维权的目光下移,落在了李维安牵着我的手上,我反手主动回握了李维安的手。我的心一点点越来越沉,李维权的目光越来越暗淡,最后成了一片灰。我不敢再看他,飞快转身,朝着外面走去。

「李维安,你要说话算话。」我踮起脚尖,靠近李维安耳侧, 用旁人看起来十分暧昧的姿势跟他说着话。

不过十步之遥,怎么就那么远。

我不知道自己是如何跟着李维安上了马车,又是怎么回的安王府。下马车的时候,沈灵茹就等在门口,看到我的时候,瞳孔抖了抖,有些后怕地看了眼李维安。

我抱歉地冲沈灵茹笑了笑,毕竟几个小时以前才答应她我绝对不再回来,这会儿就跟着她老公一起又出现在了她的面前。

「外面冷,你带夫人进屋,没我的命令,别让夫人出屋。」李维安用他一贯清冷的嗓音吩咐着丫鬟,一边又小心翼翼地搀扶着我。

我皱着眉将他推开,只身朝府内走去,但确实因为身体虚弱,脚下一个趔趄,栽倒在了院子里的雪地里。我听见李维安在我身后脚步匆匆,就要上前来扶我。

「李维安,你想干什么?」我望着他,心底好像干涸的河床一般。

「我现在不可能再喜欢上你了。」

李维安扶着我的手臂, 怔在了原地。

「地上冷,玲玲。」李维安没接我的话,难得有些温柔地提醒着我,将我扶了起来。我心里觉得讽刺得很,又觉得好笑,当着他的面笑出了声。

可是我愈是笑,止不住的眼泪越是大颗大颗滑过脸颊,温热的触感在一月的冷空气里格外明显。我发狠让自己笑得更大声,却不知怎么最后又跪在雪地里大哭起来。

上京城每逢新年就热闹非凡,今年也不例外。各家各户都贴些好看的对联,挂着大红的灯笼,年味似乎比往年还隆重。

大年三十之前,太子和邵晋就要离开上京城,前往岭南了。他们离京那天,李维安破天荒来问我,要不要去城门口送送,我因为身体不好,便摇摇头拒绝了。

不知道岭南的年是什么样的,我披着袍子,靠着窗框想着,像不像上京这样热闹,邵晋或许可以在岭南开个小酒楼,虽然不是江南,但也是南方,或许也差不了太多。

身体不好的还有皇帝,安王府的下人都在说,皇帝老儿已经卧床不起了,睁眼的力气都没有了,全靠药吊着最后一口气。不

过短短一个月的时间,皇帝已经病得这般严重了,我不由联想到自己的身体,至少我现在时不时还能到处走走。

我喜欢跟后厨的几个小丫鬟聊天,活力满满,和病歪歪的我完全不同。她们讲安王怎么怎么好看,怎么怎么厉害的时候,我就皱眉,鄙夷地摇头。不过还好,她们偶尔也会提到贤王,她们说,可惜了,生得那般俊俏,现在只能做个被软禁的空壳王爷。几个小姑娘七嘴八舌的,我听得太阳穴痛,就摆摆手回屋了。

至于沈灵茹,我估摸着李维安并不想让她见我,我偶然间问过他一次,李维安只是皱眉,并不说话。我只能无趣地闭了嘴,他不是李维权,只要他李维安不想回答,就不会给你好脸色。

皇帝重病,李维安和沈相几乎完全把持着朝政。对于现在的我来讲,喜闻乐见,至少这样李维安整日都在宫里,我眼不见不心烦。

除夕前夜,李维安并没有回府,而是留在了皇帝的寝宫。

果不其然,第二天麻麻亮,皇帝驾崩的消息就从宫里传来,传位李维安。

李维安几日没有回府,大年三十晚上也没见着人影,整个王府倒是冷冷清清过了个年。

只可惜年后第一天, 王府就出事了。

沈灵茹小产,毫无征兆,王府上下忙作一团,连沈相都连夜赶了过来。

我知道,李维安是断然容不下沈相了。其实我也有些心疼沈灵茹,想去看看她,纠结了半天,还是待在了屋里。我的身体也越来越糟糕,行动其实也很不方便,我过去也只会让她徒增烦恼,还是不要去添堵了。

大年初七,新皇帝李维安宣了沈相入宫,当着文武百官的面, 从前皇后的死到刺杀太子,一桩桩、一件件全部清算给了沈相。人证物证,一应俱全,根本不容沈相狡辩分毫。

我料到沈相会是这个结果,只是没想到,这一天来得这么快,新皇帝李维安登基才不过几天,皇位还没坐稳,就着急清算,想来他们间的矛盾,也不是一天两天了。

上京城的百姓自然是觉得新皇帝大义灭亲,除了一个国家的蛀虫。

追随沈相的朝中大臣,有的跟着入了狱,运气好些的,自己主动告了老还了乡。

沈灵茹来我屋外跪了很久,我知道这是为何,让丫鬟劝她回去,毕竟她刚刚小产,我也不想她落下什么病根。可是她就是不走,我无可奈何,见了她。

「我救不了沈相的。」我叹了口气,「他不会容许任何有威胁的人存在。」

「玲玲,那是我们的爹爹呀!你救救他,只有你能救他了!」 沈灵茹拉住我的衣袖,苦苦哀求着。

「今天,今天维安会回府,你去求求他,他会听你的,他会放过爹爹的,你去试试吧,我求你了,......我给你跪下......」

我赶紧拉住沈灵茹,答应她试一试。

「你了解李维安,我不能承诺什么。」

李维安前脚刚进府,我就被沈灵茹拉着一起跪在了他面前,尽管我心里一万个不愿意。

「维安,求你放过爹爹吧!」沈灵茹趴在地上,长发散在地上。

我瘪瘪嘴,直直跪着。

李维安知道我俩用意何为,一挑眉,蹲在我面前:「这就是你求人的态度?」

沈灵茹偷偷扯了扯我的衣角,我深吸一口气,软了语气开口: 「求求你放过沈相吧。|

「我可以给他一条活路。」李维安一口答应下来,我有些不可置信地看着他。「只要你答应我,做我的皇后。」

沈灵茹张了张嘴,待在了原地,愣愣地望着我。

「不可能。」我虽然有些吃惊,但本能地一口回绝了。

「随你便吧,我不在乎。」我费了好大力气才站起来,不想再 掺和了。

「我替她答应了。」跪在地上的沈灵茹突然开口,声音僵硬,像个机器人似的,「我作为长姐,替她答应了,只要你放过我爹。」

李维安一勾嘴角:「很好。」

我有些心烦意乱,什么都没说。随他们这群人的便吧。

那日后,李维安就将我和沈灵茹接到了皇宫。对于我而言,不过是换个地方,整日躺着罢了。

来为我诊脉的太医来得更频繁了,从越来越苦的中药,还有李维安越来越不安的表情可以看出来,或许我时日无多了。其实我自己也能猜个八九不离十,毕竟从搬到皇宫开始,我已经连床都没办法下了。

李维安每日上完早朝就来陪着我,后来干脆将政务也搬来我屋里。我必须每日对着李维安,心里烦闷,可无奈连怼他的力气都没有,只能整日整日地叹气。李维安向来充耳不闻。

「我觉得我要死了。」我躺在床上,闭着眼睛,小声嘟囔,但 我知道李维安听得见。

李维安原本翻奏折的声音顿住了,半晌才开口说:「你死了, 就食言了。|

我心里翻了个白眼,这个混蛋李维安,就知道拿他来威胁我。

但说来也奇怪,第二天我奇迹般有了力气,还能到屋外走几圈。到元宵节前夕,我的身体居然越来越好,连我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。

元宵节那日,李维安特别兴奋地来找我:「玲玲,咱们去摘星楼看孔明灯!」

我不耐烦地捂住耳朵。

「玲玲,今年,我特意让上京为你放孔明灯。」他附身在我耳边轻声说,「你就跟我去吧。」我听得出来,他有些无奈,近乎哀求。

我拉过被子捂住脑袋,并不想搭理他。

「沈玲玲,那个人还在贤王府。」李维安威胁我,「跟不跟我去,你决定。」

我掀开被子起身,面无表情地开口道:「走吧。」

李维安的脸色并没有因为我的同意变好,反而像吃了苍蝇一样难看。他有些愠怒地瞪了我半晌,最终也没说什么,抿着嘴,拉过我的手走向摘星楼。

摘星楼很高,站在顶层,上京的繁华便一览无余。只可惜我无心欣赏,裹了裹袍子:「风大,我想回去。」

李维安闷闷脱了他的袍子给我。

我也不好再说什么,一言不发地站在他旁边。

忽然间,许许多多明黄色的孔明灯从上京城的各个角落向天空飞去,那么多,那么亮,我竟看得有些迷了眼。恍惚间,我好像回到了四年前,回到了那天站在河对岸,看着漫天孔明灯升起的那个夜晚。

身体有些不受控制地朝后倒去,但四年前的光景却愈来愈清晰,我甚至能听见河边男男女女的嬉笑声和惊叹。可是河对岸那个少年的身影,却越来越模糊,我努力睁大眼睛,还是无法看清。

「玲玲!|

我似乎听到有人在呼喊我,但是声音却那么缥缈,似乎从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,一声一声,越来越弱,越来越远,直到什么都听不见,直到周遭归于平静。

今夜星空真美,就和当初一样。

.....

再次醒过来时,我看见闹钟指向下午4点,手臂有些微微发麻。

被我压得微微发麻的手臂下面,是那本我还未看完的虐文小说。

我愣住,胸腔闷得难受,鼻子发酸,眼泪浸湿了扉页。

番外(李维权):人生若只如初见

文朝刚刚上任的新皇帝年少有为,只可惜皇后年纪轻轻,不过十八就因病香消玉殒。虽连封后大典都未来得及举办,可这准皇后的丧葬规格,比起前皇后有过之而无不及。百姓们都知道先皇和先皇后的爱情佳话,想必新皇对这香消玉殒的准皇后,也定然用情至深。

虽然被软禁在贤王府,终日不得外出,可这消息还是飞速传了过来,成了院里丫鬟们闲暇时的茶余谈资。

消息刚传来时,我从不敢相信到出奇愤怒,李维安,你怎么敢让她死掉!怒火灼烧着胸腔,我只觉呼吸都有些不畅,脑袋里一声巨响,更是站都站不稳。我连忙扶住桌案,勉强站定。

「罢了,既然你要跟我一起回去,我定护你周全就是了。」

那日,我在江南的别院,信誓旦旦向她保证。可我终究没能护得了她,终究食言了。

可是她那么相信我,总是告诉我:「我相信你,李维权。」

而我,愧对于她,从一开始就愧对于她。

第一次见她,是在很久之前的一场端午灯会。那本就是一场别有用心的灯会,是精心设计的除掉李维安的良机。训练有素的刺客混在放孔明灯的男男女女之间,只等孔明灯漫天升起的一刹那,只等我一个手势,一声令下。一切都按部就班进行着,李维安出现在了河岸附近,我坐在河岸边酒楼的二楼上,刺客互相传递着眼神,在整个闹哄哄熙熙攘攘的灯会下,计划有序悄然地进行着。

可惜,我出了差错。

明黄色的万千孔明灯从湖岸升起,灯火阑珊间,少女一袭红衣,弯着嘴角,唇红齿白,明艳娇媚不过如此。一时间,连我也分不清到底是隔岸的少女看着漫天灯火,还是这无尽的灯海落入了少女的一汪眼眸。也许是惊叹于眼前美景,少女忽然笑了起来,露出整整齐齐的一排小白牙。那一天,我第一次知道,露齿而笑竟可这般可爱。

「那是沈相过世的夫人收留的养女, 闺名沈玲玲。」

我盯着她一蹦一跳穿过人流,飞奔过桥,红色的裙摆在随风飘动。看着她奔跑朝着的方向,心中升起了一股从未有过的不安,果然,她在四弟面前停了下来,对着他笑得那么明媚好看。

我不自觉地捏紧了拳头,可是那时我想,这样也好,李维安若是爱上了这个养女,对我来说怎么都是利大于弊,何必过多计较。我起身准备离开,告诉自己别再继续细想。

「日后在沈府多留意一下这个叫沈玲玲的养女。」我对潜伏在 沈府的亲信如是说,到底是没忍住。

「日后,或许有用。」想了想,又怕他觉得奇怪,多说了一句。

不过,这话到底是说给亲信听的,还是给自己找了个了解她的借口,到现在,我也很难分清。

从那天起,那些从沈府传来的,原本无聊至极的密信,突然变得有趣了许多。

「沈玲玲今日又偷溜出府去了德来居,待了两个时辰才出来。」

「沈玲玲在院子里玩了一下午泥巴。」

「沈玲玲偷溜出府被沈相发现,罚她在书房外跪着,跪了不到半个时辰,她竟倒在地上睡着了。」

诸如此类种种,仿佛是我的解闷良药。我开始期待那些密信, 没事儿时开始琢磨她今天干了什么。

后来,我也开始频繁出入德来居,可惜她从没留意到隔壁桌的我,圆溜溜的眼睛只能瞧见桌上的板栗酥。每次吃完,她总会向后一仰,靠着椅背,眯着眼睛,拍拍圆鼓鼓的肚子,非常心满意足的样子。

很久以后我才意识到,从我们遇见那刻开始,她从来都是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小白兔,而我是一个躲在暗处,机关算尽的狼。我和四弟,不,或许该叫当今皇帝,一人一手,拉她下了深渊,万劫不复。

其实我也尝试过去喜欢沈灵茹,既然一定要攀附沈府这棵大树,那就试着去喜欢。沈灵茹确实不愧为京城第一美人,只是我脑海里,老是想起那个吃饭狼吐虎咽,时常大呼小叫,没有一点大家闺秀样的沈玲玲。

「比起我,二皇子可能对家妹更上心吧。」沈灵茹摇着一把圆扇,不动声色地说。

我轻声笑道,不急着否认:「此话怎讲?」

「或许二皇子还未察觉,这在船上待了不过半个时辰,你已经 提了很多次家妹了。」

我不置可否,只好勾了勾嘴角。

沈灵茹见我没有否认,继续道:「其实我也早已心有所属,二 皇子不必浪费时间了。|

「好啊。」沈灵茹被我不假思索的回答吓了一跳,但随即轻轻点了点头。

丢了沈相这棵大树,气得母妃大半个月没同我讲话。我也本该 气恼,此时却只觉得满身轻松,心底深处有一丝丝庆幸。仔细 想来,我这样,输给李维安倒也是情理之中的事儿,到底是不 如他那般殚精竭虑,至死方休。

不过,他也和我一样。我们机关算尽,步步为营,满心以为可以掌控棋盘的一切,却都被一只不知从哪儿蹿出来的小白兔给掀翻了棋盘。

你揪住它,它就用一双懵懂的眼睛看着你,朝你眨眨眼,令你没来由就没了脾气,只觉得这小兔子冒冒失失,又傻又爱玩。想放它走,又控制不住地担心,指不定哪天就被人捉去红烧

了,不如好心圈养在身边吧,让它一直做一只懵懂开心的傻兔 子就好。

或许我和李维安都这样想过,偌大的王府,还容不下,护不住一只小兔子?

可惜,沈玲玲不是一只小兔子。

兔子急了,会咬人。可是她不会,她只会傻乎乎地去撞南墙, 撞得头破血流,还笑嘻嘻地看着你说,我很好啊。

我真傻,她那样说,我便那么信了,一次次无所畏惧地把她放上棋盘。

我总以为,反正我也能护住她。

我托沈灵茹将小云安排到了玲玲身边,她会些功夫,性格也活泼,和玲玲作伴也好,不至于让她可怜到整天无聊地只能在院子里玩泥巴。

小雨的出现,是意料之外,但也算情理之中。我这个四弟,见 我安排了人去玲玲身边,自然是坐不住的。只不过,我也是后 来才知道,他下着一盘大棋,小雨是至关重要的棋子,连带着 玲玲入了局。

我本打算不动声色,将计就计,从中获利就好。可是每每到夜里,我都辗转难眠,沈玲玲的脸一次又一次出现在我眼前,可怜巴巴地看着我,眼神像是在质问我,兔子这才养了多久,就要抛出去当诱饵了?我想反驳,养你才不是为了当饵......

我连夜翻窗去找她,急切想告诉她,你不是诱饵。可是见着人,又觉得这话一出口,连我自己都难以信服,到底是没能说出来。

后来,我夜夜去,夜夜都想告诉她,可始终没能对她讲出来。 再后来,好像去找她成了习惯,我喜欢看她有些怒气冲冲地瞪着我,怪我弄坏了纸糊的窗户;喜欢听她说那些胡言乱语,时间允许的话,我甚至可以坐在那里,听很久很久。

现在看来,那时候未能说出来的那句话,到底又有何难,不过是要给自己留一个,去见她的心安理得的理由。

到底是心疼了,我决定放她走,放她去江南。只可惜,李维安不愿意放她走,不惜提前实行计划,只为了能及时将她追回来。

在刑部狱中见到她时,我难以抑制心底那肆意的欣喜,那种失而复得的欣喜。太好了,她还在上京。

父皇托我调查沈灵茹中毒事件,出奇顺利,线索一条条都指向了小雨,继而再指向了皇后背后的林家。只不过小雨拒不承认,一口咬定是沈玲玲所为。小雨背后的人是谁,做了个怎样的局,我一早就知道,也不打算毁掉这局好棋,只能牺牲小雨。

想必李维安就是料定了我会救玲玲,继而顺水推舟归罪于小雨。

罢了,或许,他本就比我适合当皇帝,他想当,而我只是因为 无可奈何。

母妃被锁深宫,早年便失宠。从我懂事起,她便整日教我如何 看懂人情世故,如何巩固势力,如何去争这皇位,所以我除了 争这皇位以外,似乎什么也不会了。

可是玲玲的出现让我意识到,这个世界上还有第二种选择。那日在先帝为母妃所建的园林之中,第一次有个女孩温柔地拥着我,为我流泪,声音轻柔又坚定,让我为自己活一次。我一直都好想问问她,她是如何知道,我对皇位之争的无可奈何,只可惜我永远都无法知道答案了。

其实玲玲也不知道,那时候我已经偷偷决定,带着她一起去她想去的江南。和她比起来,皇位于我其实没那么重要。只是母妃对皇位执念太深,时常拿玲玲的性命,又或者是自己的性命相威胁。我夹在中间,进退两难,到头来还是负了玲玲,也愧对母妃。

太子带着大批羽林军攻进皇城内宫之时,我才醍醐灌顶,千算万算,没想到李维安给母妃也设了一个杀局。杀掉皇后这么冒险的举动,让他看似四面楚歌,丢掉了皇帝的信任,其实不过是向母妃示弱,让她放下戒心。母妃虽一向自视甚高,但毕竟常年待在深宫,宫内外形势又瞬息万变,怎能斗得过自幼在权谋中打滚的李维安。

在江南之时,母妃早早传书信给我,庆功宴时会有刺客行刺,叮嘱我小心,但务必出席。我当时单单以为这事是母妃一人所

为,目的自然是为了斩断太子和将军府的联系,可能......还会随 带除掉玲玲。

我选择瞒了下来, 玲玲一旦知道, 便定是非去不可, 我不能让她去冒险。

李维安在江南出现也并没让我多想,只当他是对玲玲动了真情,就像我一样。

我低估了他。

玲玲出现在宴会的那一刻,我便猜到母妃和李维安合谋做了这场刺杀。玲玲看着左青木死去时的暗淡眼神,让我心疼不已,懊悔万分,却更是无法告诉她我知情的事实。

母妃此事让我意识到,我不得不回上京。那毕竟是我的母妃,我不能留她在上京做一只待宰的羔羊,不能眼睁睁看她死去,我却享乐于江南。李维安是在用母后逼我回到棋局,逼我在玲玲和母妃间做选择。

我又能如何选呢?玲玲必然会因为左青木一事,要跟着回上京,除了带着她,我还能怎么选呢?

李维安确实对玲玲动了情,否则何必将我摆了一道,当着玲玲的面揭露我知情的事实。他不过是想让玲玲死心,让玲玲心甘情愿留在他身边。

或许他早就料到玲玲定会和我回上京,否则怎么会这么快就找到我精心藏匿的别院,皇位要争,玲玲,他也从未想过放手。

玲玲不喜深宫大院,我深知她的性子,早先住在静妃宫中时, 我就提前跟羽林军将领知会了几句,若是看到一个兔子一般的 小姑娘想要逃出宫,就由得她去,休要追究。

可我没想到,她到头来,却因为我,被永久锁在了深宫里。

我能好好苟活于世,软禁在这王府,定是她以自由和李维安所 换。

如今她走了,李维安怕是不会再留下我这眼中钉,肉中刺。也好,如果有来世,可以早些碰到她。

深夜十分,我听见屋外响起了丫鬟的尖叫声,伴随着哭腔喊道:「王府失火了!快救火!」

火光离我住的这间屋子愈来愈近,呼喊声、脚步声都逐渐远去,只剩下有些灼人的热度,和火燃烧正旺发出的噼啪声。我平静地翻身下床,找到了玲玲绣给我的荷包,淡淡的粉色,就和她一样,好看得打紧,烧坏了可不行。我将它小心藏于胸口,又躺回床上,静静地闭上了眼睛。

....

再有意识之时,我本能抬手摸向胸口的荷包,却摸了个空。

我猛然惊醒,睁开眼,四周白晃晃一片,刺得眼睛有些微痛, 不由伸手挡住了眼睛。

鼻子里钻入一些陌生又刺鼻的气味,耳边一直传来莫名的滴滴 声。 「醒了!醒了!医生!他醒了!」

眼睛渐渐适应了周围强烈的光线,我这才发现,自己身处一个四面白色的屋子,正被一圈衣着打扮奇怪的人包围着。他们全都惊喜地瞧着我,叽叽喳喳议论着什么。一个奇怪的妇人突然冲了进来,抱着我又是哭,又是叫,跟她一起的还有一位中年男子,他也用衣袖偷偷擦拭着眼泪,我只觉得好生奇怪。

身上传来的强烈痛感,让我否认了这是梦的想法。我突然意识到什么,拉着了妇人的手:「你认识沈玲玲吗?」我的嗓子极干,发出的声音嘶哑难听。

妇人不答话,只是抱着我哭,说一些我不完全明白的话。可是 我隐隐觉得,这里或许是玲玲曾经说过的家乡,她说过她以前 叫江小月。

「你认识江小月吗?」我侧头问中年男子,妇人已经哭得上气不接下气。

中年男子还没答话,围着我的人群中有一名看起来年纪轻轻的姑娘开口道:「班长,你等等,小月去厕所了,我这就去帮你找!」说完风一般冲了出去。

我心中大动,真的是她吗?会是玲玲吗?

周围的人依旧不停地跟我说着什么,我只是眼巴巴望着那位姑娘出去的方向,等着那个被他们叫江小月的人。

那位姑娘再回来时,身边还跟着一位陌生女子,我的心沉了下去,难道不是玲玲吗?可是,为什么随着她离我越来越近,我的心跳竟不受控制地变快,愈来愈熟悉的感觉,让我有些肯定,但又有些害怕失望。

「你绣给我的荷包,被我不小心弄丢了。」

被叫作江小月的姑娘,不可置信地睁大了双眼,继而眼底升起雾气,被泪水迷了眼。

这么爱哭,是我的玲玲无疑了。

番外(言庭): 惜不遇逢时

「岭南那边已经处理妥当了。」我刚刚从岭南快马加鞭赶回上京,水还没来得及喝上一口,便被招进宫中复命。

皇帝伏案批着奏折,闻言,抬头道:「史官那边,就按太子于 岭南染疾暴毙记录吧。|

他淡淡交代了一句,接着又埋头于奏折之中,寝殿里烛光摇曳,一时间静得只闻笔墨声。

我转身欲退下,却忽地被叫住了。

「言庭,这皇位我终是坐稳了是吧?」我背着身子,看不到皇帝说这话的表情,言语里倒是听不出半份欣喜。

登基一年以来,以前的政敌、盟友,对皇位有威胁的人,都被他逐一清除掉了,上京的老牌世家大族,该处理的也都处理

了,又提拨了很多青年才俊,想必这皇位该是稳坐了吧。

我点了点头,转身应道:「回陛下,稳了。」

一阵大风刮来,吹开了政务殿的门,啪地一声,在这寂静的深夜里格外响亮。

皇帝抬头看向政务殿外的层层台阶,一时失了神,很久没有说话。冷风灌进殿内,掀起帷幔,我不由打了个寒战。

第一次见到当今皇帝还是十岁那年,父亲当年位高权重,我也跟着沾光,和皇子们一起在太傅处学习。那天,先帝领着个小男孩出现了,跟太傅交代了几句。看他穿着寒酸,又瘦又小的模样,我还以为他是哪个大臣的庶子,送过来陪皇子们读书的。后来,我从大皇子口中断断续续听到,他是皇帝醉酒后和宫女所生的皇子,以大皇子为首的几个显贵之子整日捉弄他,可也从不见他气恼,只是面不改色地继续读书。

和皇子们读书,稍有不慎,惹恼了哪个皇子,是会掉脑袋的,严重的话甚至会连累整个家族。

因着朝堂上的厉害关系,每日回府,父亲都要我按时汇报上学情况,每每说到李维安时,他总是让我少去操心皇家的事,管好自己。有一次我忍不住多说了两句,说李维安可真是个怪人,从来不恼不怒,父亲拿出戒尺打在我手臂上,狠狠责罚了我,并且严厉叮嘱道,那是四皇子,名讳岂是我们可以随意叫的。而后,父亲若有所思地捋了捋胡子,良久之后又让我日后多多照拂下四皇子。

当时我也不过是个半大的孩子,难懂其中深意,不过听父亲的话总是没错的。从那以后,每日午膳时,我总是将自己的饭菜偷偷分一些给他,因为他总是只吃两个干巴巴的白面馒头。没想到,这个小小的举动让我逃过一劫,李维安作为四皇子救了我一命。

十一岁那年,一个炎热的午后,我在太傅的学堂上昏昏欲睡,抱怨着这么热还要读书,可真是命苦,抬眼瞅瞅四皇子,居然还能聚精会神听着那些知乎者也,心下正佩服他可真有毅力,突然几个侍卫冲进学堂,架着我就要出去,慌乱中,我压根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。

四皇子李维安猛地站起来,厉声开口道:「太傅学堂,乃是皇子们学习的清净之地,扰了大皇子学习的雅志,该当何罪。」

为首的将领拱了拱手:「言家获罪抄家,皇上下令带走言公子,末将也是奉命行事。|

虽然我还不明白究竟是为什么,但我知道,这一被带走,怕是 凶多吉少了。慌乱中,我挣扎着求救:「别带我走,我不想 死。|

我用求救的眼神看向李维安,但转念一想,他一个宫女所生的皇子,没权没势,又能如何呢。

被带走后,我待在大牢里,几乎已经在等死了。也不知道是何时,突然有侍卫带我出了大牢,进了宫里一处十分偏僻的院子。后来,我才知道,李维安在政务殿门口跪了一天一夜,水都没有喝上一口,向先皇求我做他的贴身侍卫。我见着他时,

他正躺在床上,动弹不得,看见我,低声道:「我现在只能做到这么多了。」

那时我被他所救,虽捡回一条小命,可全家人都没了。或许是因为父亲生前的叮嘱,或许是因为觉得李维安定能成事的信念,又或许是因为他救了我一命,从此后,我便跟着他从这宫中偏殿,到安王府,再到这皇宫,一跟便是近十年。他对我绝对信任,我也从未有过二心。

数十年如一日,我所见过的李维安,沉着冷静,运筹帷幄,身上永远有一股能震慑人的傲气。

例如,他让我带了邵晋来见他,面无表情地沉声警告他,要他 离沈玲玲远点。那股寒意,让我都经不住打了个颤。

不过,想到他当日在沈府家宴,瞥见沈玲玲和邵晋又一次一起偷偷溜出去,气得一拳锤在桌子上时,我就觉得好奇又不禁失笑,原来整个上京城出了名不苟言笑的冷漠四皇子,居然也会因为一个女子失态。后来,或许是心里实在挂记得很,一向冷静的他竟然急急同沈相告了别,跟着找了过去。

第一次注意到沈玲玲是在中秋灯会,我在暗中保护李维安,很快注意到有个小小的东西打量着李维安,眼睛里闪着光,笑得很好看。

那次意外邂逅以后,无论是在先帝宫宴还是大臣家宴,她都会偷偷瞧上几眼李维安,漆黑的眸子似夜幕,但总是含着点点闪亮星光。可惜,我也亲眼看见那一点的星光逐渐消散,只剩暗淡。

或许那时候,我应该出手制止,那样也许她现在还能活着。

她那样的女孩子,不该卷入这一切。李维安也这么说,可是他还是将小雨安排到了沈玲玲身边。起初我还以为或许是自己会错了意,毕竟在沈灵茹面前,李维安会说些漂亮话,会哄她开心,也总是笑着,永远一副很温柔的样子,或许他喜欢的,还是像沈灵茹这样的大家闺秀。

如果不是沈玲玲中箭昏迷,我几乎就要相信,冷冰冰的四皇子李维安,他爱上的是真是沈灵茹。那日,我第一次瞧见李维安生气,额头上的青筋突突跳着,咬着牙,抱着沈玲玲就冲了出去,几乎忘了自己四皇子的身份。

我跟着李维安一起守了沈玲玲很久,他坐在床边沉默不语,我也猜不透他在想些什么。那时候,我想,或许连李维安自己都掂量不清沈玲玲在他心中的份量。

和相府的结亲按计划进行得非常顺利,李维安有了正大光明的 理由更加频繁地进出沈府,当然大部分时间是和沈相在书房商 谈正事。有趣的是,进了沈府正门,李维安总是走右边的小道 去书房,尽管左边明明更近。

「这大片的爬山虎绿绿的,真好看。」走右边的小道,会途径一面爬满爬山虎的墙,李维安喃喃自语,像是在解释什么,不知道是向我,还是向自己。

我很清楚,右边小道途径的不只爬山虎,还有沈玲玲的别院。

每每经过她门前,或许连李维安自己都没察觉,他会不自觉地放慢脚步,连表情都会变得认真起来。有时候别院里会传来沈玲玲的笑声,一阵阵,像银铃晃起来一般叮叮当当,怪好听的。李维安也会难得地勾起嘴角,眉眼都藏着笑。他这样笑,我才记起李维安也是个和我同岁的少年郎而已啊。

「明日,把上京最好看的花都买来,搬去沈二小姐的别院。」 他这样吩咐我,只是因为小雨写信道,沈玲玲时常抱怨院子没 有沈灵茹的有生气,不好看。

「别被她发现了。」末了,他沉思一会儿,又叮嘱道。

所谓旁观者清,当局者迷。李维安下令让我将已然乘马车逃跑出城的沈玲玲追回来时,我一点儿也不惊讶。对李维安,我能确定一件事,便是他看中的人或物,一定会不惜一切得到。

上京城内,李维安也提前实施了计划,安排小雨给沈灵茹下毒,再嫁祸给皇后。当时先帝有意清算林家,正暗中收集证据。李维安正是利用这点,设计了这么一次对簿公堂,借着沈相给先帝施压,给了先帝一个废掉林家势力的借口,同时又能削弱先皇后的势力。毕竟先帝为了保先皇后一命,自然会选择其他的惩罚方式来安抚沈相。先帝不蠢,事后只是稍微一想,便知道这是被沈相和李维安给算计了。

唯一的变数,可能是李维安让小雨将毒藏进了沈玲玲的房间。 李维安担心林家会将这口锅扣在沈玲玲头上自保,便抢占先机,提前捉了沈玲玲入狱,断了林家的可能。 「这段时间形势险峻,沈二小姐心智单纯,不如让她在牢里待着,更安全,你去跟刑部支会一声,别为难她就行。」

后来,李维安有漫不经心地问我:「那日对她,我是不是过分 凶了些?」

我简直哭笑不得,不知如何作答。

诸如此类的事情还很多,让我不得不重新审视印象中的李维安。

「和沈府大婚将至,还是少些联系好。」

大婚当日,李维安骑马在前,领着浩浩荡荡的迎亲队伍前往沈府接新娘,风光无限。路过德来居时,他忽然勒住马,独自去买了一大袋板栗酥带上。这件事在很长一段时间里,都是这上京城的老百姓们茶余饭后的谈资,他们都说这安王啊,最爱吃德来居的板栗酥。

旁人不知,我却十分清楚,李维安素来不喜甜食,这袋板栗酥通过宝儿小公主,自然是到了最爱德来居的沈玲玲手里。

明明是和沈灵茹的婚礼,可李维安的眼神追随的,始终是另外一个人。

再譬如,得知沈玲玲在太傅处陪宝儿公主读书后,李维安便隔三差五去太傅处,也不进去,只是静静站在门口,陪在暗处的我经常脚都给站麻了。难得一次,他进了殿内,也只是静静坐

在熟睡的沈玲玲旁边,宫女来换炭火时,李维安亲自接过来,小心翼翼地摆弄着火炉,生怕弄出一点声音。

如此总总,太子自然有所耳闻。

沈玲玲进太子府一事,李维安在大殿上听到时,也是身体一怔。倒不是因为吃惊,更多的是他终于意识到,自己的行为终是将沈玲玲置于了险境。那日,他在安王府彻夜未眠,房里烛光通宵亮着,我很难猜到他在想些什么。

「计划不变。」

「那沈二小姐?」我不知为何,担心地问了一句。

「我有法子。|

可他口中的法子,却是全天下最蠢最蠢的法子,当日,这都是后话了,当时的我,还以为李维安想到了什么一石二鸟的好主意。

当我在河道下游找到他们俩,看到重伤的李维安时,才知道原来再精明,再会算计的人,也有鲁莽和不顾一切的时候。

先皇后的意外之死,令先帝开始对李维安和沈府处处提防,可 是能用的人已然不多,正如李维安预料的那样,李维权被授予 重用,着手调查先皇后的死。李维安故意让淑妃得知自己要于 江南刺杀太子的计划,而后书信淑妃,假意要与她联手对付太 子。淑妃答应了,毕竟此事对李维权来讲也算有利无弊,就算 事情败露,也可以全然推到李维安头上,撇清干系。更何况, 淑妃也有意在庆功宴上除掉沈玲玲。

李维安的实际目标,其实不是太子,而是太子妃。他要利用太子妃的意外,切断左将军府对太子的支持,顺便拉淑妃下水,对付李维权。

所以沈玲玲南下江南时,李维安特意安排我暗中保护,以防不测。只是,他到底还是放心不下,自己也跟着来了。

「是不是放她自由是最好不过的了? |

我一时讶异李维安会愿意放手,都忘了回答,不过这个问题, 他似乎也并不需要我的答案。

如果沈玲玲留在江南多好,有时候我也这样想。

李维安是真的想给她自由,只是李维权带着她又回到了上京。

探子传话到安王府的时候,李维安只是点了点头,并没有多说什么。那时候太子安全回京,李维权风头正盛,淑妃十分不甘心。李维安安排顾青儿在宫中巧遇淑妃,时不时言语中透露些太子预谋造反,但苦于没有军令牌只好作罢的假消息。之后,他又安排顾青儿藏匿在皇宫里,连连书信告诉太子,自己被先帝软禁于宫内。太子按奈不住,加之淑妃偷偷拿了李维权的羽林军牌送给他,这位爱美人胜过爱江山的主,当下便闯进宫内救人,甚至比李维安预想的还快。

李维安在大局既定之时,带着我去「抢」了沈玲玲回安王府。

我以为整个上京,只要她留在李维安身边就会安全,可惜我不 是李维安,我怎会算得周全。

其实那日,带着她回安王府时,她落下了一只发簪,被我悄悄留了下来。

「朕会是个好皇帝吗?」李维安收回了落在政务殿外的视线, 突然问我。

「回皇上, 普天之下, 没有比您更合适的了。」我说的是实话。

一阵冷风吹进来,吹得政务殿门口悬挂的铃铛叮当作响。

「可是朕后悔了。」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,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